

晋城市本级2025 年度项目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晋城市财政局

目 录

- 1、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3、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概况.....	1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8
（三）绩效目标	10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2
（一）综合评价情况	12
（二）评价结论	13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部门决策情况（标准得分 15 分，评价得分 10 分）	14
（二）部门管理情况（标准得分 40 分，评价得分 34.22 分）	16
（三）部门产出情况（标准得分 30 分，评价得分 25.66 分）	22
（四）部门效果情况（标准得分 15 分，评价得分 11.92 分）	27
四、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29
（一）聚力巩固“城连共建”成果	29

（二）加强英烈精神传承弘扬	29
（三）完善退役军人建档制度	30
（四）实现退役军人“一件事”一站式办理	30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0
（一）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绩效自评程序执行不到位 ...	30
（二）预算编制不完整、不科学	32
（三）收入入账不及时，支出凭证不齐全	32
（四）部分盘亏、待报废固定资产处置工作滞后	33
（五）部分项目未按计划开展完成，优抚资金发放不规范	34
（六）审计发现问题未整改	35
六、改进及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5
（一）改进建议	35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8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简介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是晋城市机构改革组建的新部门，为晋城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属于正处级单位。下辖三个全额事业单位，分别为：晋城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副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部门职能

根据《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基础工作目录》显示，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工作职能如下：

（1）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法规，拟定我市相关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

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组织实施国家、省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的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我市退役军人特殊保障的政策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开展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指导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负责市双拥相关工作的协调落实，指导督促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工作。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申报拟列入国家、省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审核拟列入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配合部队完成退役

军人其他相关工作。

3. 部门组织架构

(1)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内设 5 个职能科室，分别为：办公室、退役军人安置科、优抚褒扬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双拥科。行政人员编制数为 11 名，实有人数 10 人。

(2) 直属事业单位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

①晋城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内设 4 个科室，分别为：综合科、拥军优抚科、权益维护科、就业创业科。全额事业编制数为 17 名，实有人数 17 人。

②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内设 3 个科室，分别为：党务综合办公室、军休服务办公室、烈士褒扬办公室。全额事业编制数 14 名，实有人数 20 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 12 人，聘用的合同制人员 8 人）。

③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内设 11 个科室，包括：8 个一级正科级科室，3 个二级副科级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总务科、医务科、门诊部、精神科、荣军科、康复科、精神病鉴定中心、人事科、财务科、护理部。事业人员编制数 80 名（其中：全额事业编制 78 名，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2 名），实有人数 181 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 66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2 人，聘用的合同制人员 113 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及下属 3

个事业单位编制情况、人员情况详见表 1。

表 1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构成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编制情况（名）			实际在职人员情况（人）				离退休人员
		行政编制	全额事业编制	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行政编制	全额事业编制	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编外人员	
1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1			10				5
2	晋城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7			17			4
3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14			12		8	16
4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		80	2		66	2	113	53
总计		11	111	2	10	95	2	121	78
说明：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总人数 124 名，实有总人数 228 人。									

4. 局机关内设科室及下属单位主要职责

（1）5 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责：

① 办公室

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和党群工作；负责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重大政策研究工作，承担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拟定全市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业资金管理，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审、信息化建设、统计等工作。

② 退役军人安置科

拟定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安置政策和年度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督促退役士兵安置政策的落实；承担山西省垂管晋城市和市直单位的计划、安置和计划外选调工

作；拟定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③优抚褒扬科

负责移交地方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管理军休保障单位；承担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承担全市的烈士评定工作，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负责退役军人事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④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

承担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工作，拟定退役军人解困和稳定政策，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⑤双拥科

协调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指导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双拥模范城（县）创建工作。落实随军未就业家属生活补贴发放工作，协调解决军人子女入学入托问题。开展双拥工作调查研究，提出双拥工作政策、制度有关建议，组织协调双拥宣传工作。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

工作。

（2）三个下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

①晋城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退役军人服务相关工作，协助做好市双拥工作的协调落实，承办创建双拥模范城（县）的相关事务性工作。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服务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协助配合完成局机关各项工作。

②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负责属地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的服务工作，负责烈士纪念建筑物维修与保护，烈士遗骨的安葬和管理；为社会提供瞻仰和教育场所。

③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

负责全市在乡老荣军的慢性病疗养，荣退军人精神病的治疗和康复工作；为社会“三无”人员的精神病患者实施医疗救助；负责全市精神卫生防治指导工作，以及重性社会精神病人的收治。

5. 部门资产情况

（1）资产整体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资产总额 189,416,183.34 元，其中：流动资产 14,349,112.05 元，非流动资产 175,067,071.29 元。

（2）固定资产情况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依照《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细则》进行管理，对入账的标准、清查原则具有明确规定。2025 年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六类：房屋及构筑物、家具和用具、设备、图书和档案、文物和陈列品、特种动植物。其中房屋及构筑物包括办公用房、换热站、医疗卫生用房、烈士墓区等；家具和用具包括办公桌、办公椅、演讲台、文件柜等；设备包括空调机、健身设备、投影仪、轿车等；图书和档案包括综合性图书、电子病历；文物和陈列品包括左轮手枪、抗日救亡杂志、多功能投影墙、毛主席塑像等；特种动植物为盆栽植物。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原值 128,600,054.65 元，净值 87,827,065.63 元。具体情况详见表 2：

表 2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汇总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资产大类	数量（项）	原值	净值
1	房屋及构筑物	61	89,652,079.45	74,511,038.57
2	家具和用具	3590	3,218,420.37	1,781,478.49
3	设备	1092	33,974,203.73	9,779,197.47
4	图书和档案	1001	113,694.00	113,694.00
5	文物和陈列品	47	1,629,097.10	1,629,097.10
6	特种动植物	157	12,560.00	12,560.00
合计			128,600,054.65	87,827,065.63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新增固定资产 72 项，金额

3,825,974.39 元，全部为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新增固定资产。其中房屋及构筑物 1 项，金额 1,981,965.19 元；设备 61 项，金额 1,768,221.00 元；家具和用具 9 项，金额 75,788.20 元。

6. 部门整体 2025 年度项目支出情况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主要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其中项目支出共 48 个，主要包括：军转干部维稳解困专项经费项目、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项目、军转干部及退役士兵医疗保险项目、军休人员待遇经费项目、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项目、荣军费用项目、精神病项目运行工作经费项目、荣军优抚医院新建住院楼项目等。具体明细详见后附表 2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资金收支明细表”。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预算及资金来源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包括：中央、省级、市级财政资金以及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事业收入资金。部门年初预算总金额 9,237.4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241.48 万元，省级资金 14.73 万元，市级资金 3,880.04 万元，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事业收入资金 3,101.21 万元。具体明细详见表 3-1:

表 3-1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资金来源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中央	省级	市级	自有资金	小计
一	基本支出			2,096.65	4.36	2,101.01
1	人员经费			1,818.55	4.36	1,822.91
2	公用经费			278.10		278.10
二	项目支出	2,241.48	14.73	1,783.39	3,096.85	7,136.45
1	退役军人专项			42.00		42.00
2	双拥一条街更新维护			9.00		9.00
3	烈士纪念和褒扬			20.00		20.00
4	涉军维稳及帮扶援助经费			25.00		25.00
5	双拥城连共建经费			20.00		20.00
6	拥军慰问活动经费			58.00		58.00
7	军转干部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经费			16.03		16.03
8	军转干部维稳解困专项经费			925.00		925.00
9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教育及医疗补助经费）		14.73			14.73
10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经费			6.00		6.00
11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金			21.00		21.00
12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1,309.92				1,309.92
13	军转干部及退役士兵医疗保险			130.00		130.00
14	肇事肇祸管护经费			45.00		45.00
15	传染病监测接口费及政务专线			18.00		18.00
16	数据中心安全物理环境提升				40.00	40.00
17	数据中心安全运营管理				35.00	35.00
18	网络环境提升改造				36.00	36.00
19	信息系统等保测评、监控路数升级				12.60	12.60
20	智慧医保审核系统事前事中监督端口			15.00		15.00
21	医疗设备购置				116.50	116.50
22	精神病项目运行工作经费				2,800.00	2,800.00
23	遗属补助			11.98		11.98
24	荣军费用			190.00		190.00
25	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	100.00			40.00	140.00
26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经费	41.81				41.81

序号	项目	中央	省级	市级	自有资金	小计
27	严重精神障碍及精神心理卫生项目经费			17.63		17.63
28	公立医院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71.25			16.75	88.00
29	网上预约挂号等系统			70.25		70.25
30	双拥主题公园设施完善和日常修缮维护			10.00		10.00
31	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双拥专项)			68.50		68.50
32	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补助			18.00		18.00
33	服务管理机构经费	45.10				45.10
34	军休人员待遇经费	673.40				673.40
35	军休褒扬服务专项			47.00		47.00
合计		2,241.48	14.73	3,880.04	3,101.21	9,237.46

2.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及决算情况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9,237.4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4,131.69 万元，实际支出 12,844.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89%。具体明细详见表 3-2：

表 3-2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预决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批复数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2,101.02	2,279.66	2,279.51	99.99%
项目支出	7,136.45	11,852.02	10,564.88	89.14%
合计	9,237.47	14,131.68	12,844.39	90.89%

(三) 绩效目标

1. 整体绩效目标

全力推进退役军人优待抚恤服务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深化双拥共建，扎实开展“城连共建”、“情系边海防”活动，巩固军政军民团结。规范优化移交安置全流程，高效完成各类退

役军人接收安置任务，构建“四位一体”教育培训体系，搭建政企双向供需对接平台，助力退役军人精准就业创业。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基层服务网格化治理。常态化开展英烈褒扬、典型宣传与思想政治教育，大力弘扬英烈精神。严格落实优抚经费动态增长机制，稳步提高抚恤补助及残疾人员护理费标准，规范优待证申领发放和优抚对象年度确认工作，全面落地优抚医疗保障政策。从严规范经费管控，强化服务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持续提升优抚安置服务质效，健全优待保障体系，厚植尊崇关爱社会氛围，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结合部门职能，对部门年度绩效目标进行梳理后，形成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年度绩效目标如下表 4 所示：

表 4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绩效目标明细表

项目	绩效目标值
目标实现程度	退役军官安置人数=13 人
	退役士兵安置人数=141 人
	2 类转业军人接受适应性培训次数≥1 次
	军队转业军官培训人数=13 人
	转业士官培训人数=141 人
	召开退役士兵招聘会场次≥2 场
	下乡督导工作次数≥1 次
	开展县区精防工作督导次数≥12 次
	烈士纪念馆接待次数≥200 次
	举办军地共建活动≥2 次
	举办双拥共建连队活动≥2 次
	双拥主题公园设施维护次数≥4 次

项目	绩效目标值
目标实现程度	双拥一条街灯箱供电线路加装保护外壳≥100个
	制作双拥宣传片≥2个
	老兵宣讲活动次数≥5次
	全年救助疑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225人
	全年下乡巡诊优抚对象人数≥1273人
目标任务完成质量	按时完成优抚对象抚恤及生活补助的发放
	每年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到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安置比例达80% 安置退役士兵人数占事业单位比例不得低于上年安置比例
	晋城市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技能培训承训机构认定程序合规
	信访案件办结率≥80%
目标任务完成及时性	荣军优抚医院住院楼开工及时率（7-9月）
	荣军优抚医院采购经颅直流电刺激仪、事件相关电位仪及时率（5-10月）
	荣军优抚医院建设云桌面系统（一期）（5-8月）
	荣军优抚医院建立超融合平台、完成医院配备桌面虚拟化软件及时率（5-8月）
	军休褒扬中心按时完成智慧军休平台建设（11月前）
	荣军优抚医院采购线上事前事中医保智能审核系统完成及时率（5月）
	荣军优抚医院建设传染病监测接口入政务专线完成及时率（5月）
运行成本控制有效性	基本支出控制率≤1
	项目支出控制率≤1
社会效益	双拥公园、双拥一条街建设规范，标识醒目
	市民双拥公园和双拥一条街知晓率≥80%
	军队离退休干部幸福感提升
可持续性	退役军人基层服务中心（站）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参加人数≥50人
	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培训人数≥12人
	烈士陵园讲解员能力素质提升培训参加人数≥25人
社会满意度	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满意度≥95%
	工作人员满意度≥95%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小组按照“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益”的逻辑思路，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经济性原则，对绩效目标进行分解。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目标设定、资

金投入、部门管理、组织实施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效果和项目效益，体现资金利用情况及预期绩效的实现程度。评价小组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客观评价，最终总得分为 81.80 分，评价结果为“良”。一级指标汇总得分情况见下表所示：

表 5 一级指标得分情况表

指标	A 部门决策	B 部门管理	C 部门产出	D 部门效果	合计
权重	15	40	30	15	100
得分	10	34.22	25.66	11.92	81.80
得分率	66.67%	85.55%	85.53%	79.47%	81.80%

（二）评价结论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各类项目实施工作，切实保障各类优抚安置、服务保障专项资金精准直达、规范高效使用。全局统筹推进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引领、就业安置、优抚服务保障、退役军人教育管理、双拥共建、权益维护等各项核心业务，全维度落实退役军人事务领域重点工作任务，年度履职取得阶段性成效。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同时发现存在有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绩效自评程序执行不到位；预算编制不完整、不科学；收入入账不及时，支出凭证不齐全；部分盘亏、待报废固定资产处置工作滞后；部分项目未按计划开展完成，优抚资金发放不规范；审计整改未完成的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6 年度市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和监控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财绩效〔2026〕5 号）文件要求，评价小组按照“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产出-部门效果”的逻辑思路对绩效目标进行分解，参考匹配性与适应性原则，结合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职能、2025 年工作要点及分工方案、年度工作计划、工作重点等制定指标的目标值，形成了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评价指标在评价方案中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在可操作性和可量化方面对评价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和调整。具体指标说明如下：

（一）部门决策情况（标准得分 15 分，评价得分 10 分）

部门决策指标从目标设定和预算配置两个方面进行考察。部门决策指标分值共计 15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66.67%，指标的得分情况详见表 5-1。

表 5-1 部门决策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A 部门决策	15	A1 目标设定	6	A1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A1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A2 预算配置	9	A2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2
				A202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1
				A203 重点支出安排率	3	3
合计					15	10

1. A1 目标设定（满分 6 分，得 4 分）

（1）A10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初设置完成了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要素完整、内容全面，能够贴合本单位年度工作职责、工作任务，客观反映年度履职安排；绩效目标设定与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工作计划基本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2）A10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得 1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将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指标设置不太合理。如涉军维稳及帮扶援助经费项目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参加人数指标，目标值为 ≤ 50 人，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培训人数指标，目标值设定为 ≤ 98 人，考核意义缺失。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培训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选取 10 名左右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代表召开“八一”座谈会项目，指标设置和实际工作内容不符；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督导次数指标，目标值为 ≥ 2 次，不符合《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规范》及《晋城市卫体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5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指导检查工作>的通知》对每个县区至少两次指导检查工作的规定，六县区全年累计督导次数应为 12 次；项目目标数与计划数不符。根据评分标准，业绩值为 33.33%，本指标得 1 分。

2. A2 预算配置（满分 9 分，得 6 分）

(1) A2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满分 3 分, 得 2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基本按照相关预算编制要求完成了年初预算编制,基本支出预算编报合理,对项目支出预算进行了细化;收到中央或省级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文件后,制订资金分配计划并及时报送至晋城市财政局审批。但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食堂收支单独建账,但预计经营收入、食材、运维等支出未纳入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内容缺失,不完整;二是部分专项经费预算编制不合理,如肇事肇祸管护经费、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教育及医疗补助经费)、双拥城连共建经费项目资金年末资金结余比例偏高,预算执行率低,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较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66.67%,本指标得 2 分。

(2) A202 三公经费变动率 (满分 3 分, 得 1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2.5 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2.3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 8.7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33.33%,本指标得 1 分。

(3) A203 重点支出安排率 (满分 3 分, 得 3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7,136.45 万元,本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6,356.58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 89.07% > 8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二) 部门管理情况 (标准得分 40 分, 评价得分 34.22 分)

部门管理情况从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和其他管理

四个方面进行考察。部门管理指标分值共计 40 分，实际得分 34.22 分，得分率为 85.55%，指标的得分情况详见表 5-2。

表 5-2 部门管理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B 部门管理	40	B1 预算管理	12	B101 预算执行率	3	3
				B102 预算调整率	3	2.52
				B103 结转结余率	3	3
				B104 绩效管理有效性	3	2
		B2 收支管理	9	B201 收入管理合规性	3	2.5
				B202 支出审批规范性	3	1.5
				B203 支出结构合理性	3	3
		B3 资产管理	9	B301 新增资产配置计划规范性	3	3
				B302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1.5
				B303 资产利用率	3	2.63
		B4 其他管理	10	B401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2.86
				B402 信息公开规范性	3	3
				B403 资金监管情况	4	3.71
合计					40	34.22

1. B1 预算管理（满分 12 分，得 10.52 分）

（1）B101 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得 3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调整后预算数 10,585.7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数 10,585.77 万元。本次评价预算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分 3 分。

（2）B102 预算调整率（满分 3 分，得 2.52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预算调整数 689.86 万元

(除人员经费、本年度下达的中央资金、省级资金外), 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数 4,317.70 万元(除人员经费外); 预算调整率 15.97%。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84.03%, 本指标得分 2.52 分。

(3) B103 结转结余率 (满分 3 分, 得 3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末除中央代管资金结转结余 168.05 万元外,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25 年末结转结余数为 0 元, 结转结余率为 0%。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 本指标得 3 分。

(4) B104 绩效管理有效性 (满分 3 分, 得 2 分)

项目组通过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自评报告进行复核, 发现以下问题: 一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指标中设置培训合格率 $\geq 95\%$, 经查看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培训台账》, 发现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仅对承训机构申报的本年度培训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及推荐就业情况进行统计, 对本年度实际参加培训后暂未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情况不予统计, 实际无法计算培训合格率。二是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经费项目设置的数量指标中, 下乡督导业务工作次数 ≤ 4 次, 实际支付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赴省厅和外地进行调研观摩就业创业和招聘会经费, 项目支出内容与绩效目标任务不一致。三是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培训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选取 10 名左右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代表召开“八一”座谈会项目, 指标设置和

实际工作内容不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66.66%，本指标得 2 分。

2. B2 收支管理（满分 9 分，得 7 分）

（1）B201 收入管理合规性（满分 3 分，得 2.5 分）

本次评价，通过对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取得的非税收入财务资料进行检查发现，该单位将 2025 年全年的病历复印和诊断证明书收入一次性记入 2025 年 12 月，收入入账不及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83.33%，本指标得 2.5 分。

（2）B202 支出审批规范性（满分 3 分，得 1.5 分）

本次评价，经检查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单位财务支出凭证，存在部分支出凭证后附原始凭证不完整、财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如：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25 年 7 月 18 日记账字 8 号凭证，支付省厅对接工作住宿费 300 元，后附住宿发票未注明出差人姓名，不符合《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的规定；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2025 年 10 月 24 日记账字 12 号凭证，提现 22,100 元支付重阳节慰问金，后附发放表中一人未签字（600 元），经了解被慰问人员因不在当地尚未及时领取，截止评价日现金存放财务，但已计入支出，账实不符；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食堂账）2025 年 9 月 30 日财记 5 号凭证，支付燃气费 20,000 元，记入主营业务成本，后附仅有收据一支，无正规发票，报销单据不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50%，本指标得分 1.5 分。

(3) B203 支出结构合理性 (满分 3 分, 得 3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结构配置布局合理, 基本支出、项目支出配比较均衡规范, 未发现超标准、超范围支出及违规调剂、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等问题。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 本指标得 3 分。

3. B3 资产管理 (满分 9 分, 得 7.13 分)

(1) B301 新增资产配置计划规范性 (满分 3 分, 得 3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结合单位实际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 执行《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相关要求, 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 内容完整; 全年新增资产配置均履行申报程序, 申报工作规范到位。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 本指标得 3 分。

(2) B302 资产管理安全性 (满分 3 分, 得 1.5 分)

经现场勘察及查阅《资产清查审计报告》,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分单位资产保管不完整, 存在原因不明盘亏资产但账面未及时处理。如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存在盘亏固定资产 4 项, 账面原值 13.91 万元;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存在盘亏固定资产 61 项, 账面原值 149.96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50%, 本指标得 1.5 分。

(3) B303 资产利用率 (满分 3 分, 得 2.63 分)

根据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资产负债表》及固

定资产盘点表显示，该单位账面固定资产原值 12,860.01 万元，实际在用资产原值 11,253.83 万元，已报废固定资产 1,606.18 万元(军休服务中心 24.84 万元，荣军优抚医院 1,581.34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87.5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87.51%，本指标得 2.63 分。

4. B4 其他管理（满分 10 分，得 9.57 分）

（1）B401 政府采购执行率（满分 3 分，得 2.86 分）

本次评价，通过查阅相关批复文件等资料，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调整后预算数 1,030.21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执行金额为 983 万元。根据评分规则，政府采购执行率 95.4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95.42%，本指标得 2.86 分。

（2）B402 信息公开规范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本次评价，通过查阅官方网站公示内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时完成 2025 年度预算、2024 年度决算信息网上公开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3）B403 资金监管情况（满分 4 分，得 3.71 分）

2025 年度晋城市审计局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原局长陈建军同志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对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 9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8 个，晋城市荣军医院新院区项目已完工未验收问题，暂未完成整改。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92.86%，本指标得 3.71 分。

（三）部门产出情况（标准得分 30 分，评价得分 25.66 分）

部门产出情况从目标任务实现程度、目标任务完成质量、目标任务完成及时性、运行成本控制有效性四个方面进行考察。部门产出指标分值共计 30 分，实际得分 25.66 分，得分率 85.53%。指标的得分情况详见表 5-3。

表 5-3 部门产出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C 部门产出	30	C1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	14	C101 退役军人安置到岗率	2	2
				C102 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完成率	2	2
				C103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开展完成率	2	2
				C104 督导工作完成率	2	1.92
				C105 双拥共建工作完成率	2	2
				C106 退役军人典型宣传任务完成率	2	1.4
				C107 基层诊疗救助与优抚巡诊工作	2	1.97
		C2 目标任务完成质量	8	C201 优抚资金精准发放质效	2	1.8
				C202 退役军人安置层级质量	2	2
				C203 承训机构认定程序合规性	2	2
				C204 退役军人信访事项办结率	2	2
		C3 目标任务完成及时性	6	C301 重点项目完成及时率	6	2.57
C4 运行成本控制有效性	2	C401 基本支出控制率	1	1		
		C402 项目支出控制率	1	1		
合计					30	25.66

1. C1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满分 14 分，得 13.29 分）

（1）C101 退役军人安置到岗率（满分 2 分，得 2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接收安排工作退役军官 13 人，安置到行政机关 6 人，参公事业单位 7 人。接收安排工作退

役士兵 141 名，安置到事业单位 98 人，中央企业 22 人，省属企业 20 人，市属企业 1 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2）C102 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完成率（满分 2 分，得 2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为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军官、士官组织适应性培训各 1 次。其中：举办政府安排工作转业士官适应性培训班参加人数为 141 人，举办 2025 年度晋城市转业军官教育培训班参加人数为 13 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3）C103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开展完成率（满分 2 分，得 2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计划开展 2 次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实际开展了 3 次，分别为：2025 年春季退役军人暨随军家属线上专场招聘会、2025 年秋季退役军人暨随军家属线上专场招聘会、2025 年退役军人就业服务专项行动晋钢专场招聘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4）C104 督导工作完成率（满分 2 分，得 1.92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 2025 年工作方案开展完成下乡督导工作，实地督查高平、阳城、沁水 3 个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基层村（社区）服务站；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同时挂牌为晋城市精神卫生防治办公室，根据《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规范（2018 年版）》规定，市（地、州）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半年对所辖各县（市、区）进行 1 次督导，但上半年未对陵川县进

行督导，不符合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96%，本指标得 1.92 分。

（5）C105 双拥共建工作完成率（满分 2 分，得 2 分）

经查阅《晋城市烈士纪念馆参观登记表》显示，2025 年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共接待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会团体及个人共计 400 余次；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共举办两场军地共建活动，分别为：2025 年 3 月邀请军嫂参加“情暖军嫂心 共筑双拥情况”活动，2025 年 7 月举办晋城市第二届“双拥杯”军地篮球、乒乓球友谊赛活动；2025 年每季度对双拥公园进行巡检，完成了 4 次版面更换及修缮工作；2025 年完成双拥一条街 110 套灯箱更换、主题版面及景观雕塑的制作更换；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共举办两场双拥共建连队活动，分别为：2025 年 8 月前往黑河好八连开展慰问活动，2025 年 10 月邀请黑河好八连成绩优异的官兵代表携家属来晋城市荣誉疗养，开展国防教育等共建活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2 分。

（6）C106 退役军人典型宣传任务完成率（满分 2 分，得 1.4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计划制作双拥宣传片 2 部，实际完成了制作“全国双拥模范城宣传片”1 部、“连城共建”视频 1 部；计划开展老兵宣讲活动 5 次，实际举办了 2 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70%，本指标得 1.4 分。

(7) C107 基层诊疗救助与优抚巡诊工作 (满分 2 分, 得 1.97 分)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 2025 年计划救助贫困患者人数 ≥ 225 例, 实际完成了 871 例贫困患者服药救助; 2025 年下乡巡诊工作方案中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人数 1273 人, 实际完成巡诊人数 1236 人。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98.5%, 本指标得 1.97 分。

2. C2 目标任务完成质量 (满分 8 分, 得 7.8 分)

(1) C201 优抚资金精准发放质效 (满分 2 分, 得 1.8 分)

本次评价, 项目组抽取了晋城市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优抚对象提标金未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 且存在个别优抚对象因系统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发放失败情况; 泽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存在优抚和生活补助对象提标资金下发不及时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90%, 本指标得 1.8 分。

(2) C202 退役军人安置层级质量 (满分 2 分, 得 2 分)

2024 年,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接收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137 名, 其中安置到事业单位 95 人, 中央企业 21 人, 省属企业 20 人, 市属企业 1 人, 事业单位安置率为 69.34%; 2025 年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接收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141 名, 其中安置到事业单位 98 人、中央企业 22 人, 省属企业 20 人, 市属企业 1 人。事业单位安置率为 69.5%。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 本指标得 2 分。

(3) C203 承训机构认定程序合规性 (满分 2 分, 得 2 分)

经核实，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培训机构申报征集公告，并公示申报参与情况；对评审认定合格的承训机构名单同步线上公示，公示时长、公示内容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经抽查，每家培训机构均留存实地踏勘核查记录、影像资料等实地考察佐证材料，承训机构申报档案资料完成归档。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业绩值 100%，本指标得分 2 分。

3. C3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满分 6 分，得 2.57 分）

（1）C301 重点项目完成及时率（满分 6 分，得 2.57 分）

本次评价，通过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 7 项重点项目的采购及建设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存在 4 项验收不及时的情况。其中：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组织建设的智慧军休平台建设项目计划于 11 月前完成验收，实际验收于 12 月完成；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采购超融合平台及桌面虚拟化软件计划于 5-8 月完成验收，实际于 9 月 19 日完成验收；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采购医保智能审核系统计划 5 月完成验收，实际于 9 月 23 日完成验收；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购建传染病监测接口政务专线项目计划于 5 月完成验收，实际于 9 月 23 日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42.86%，本指标得 2.57 分。

4. C4 目标任务实现程度（满分 2 分，得 2 分）

（1）4201 基本支出控制率（满分 1 分，得 1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基本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决算数 2,279.5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2,279.66 万元，控制率

99.9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1 分。

(2) 4202 项目支出控制率 (满分 1 分，得 1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决算数 10,564.8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1,852.02 万元，控制率 89.1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1 分。

(四) 部门效果情况 (标准得分 15 分，评价得分 11.92 分)

部门效果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和服务满意度三方面进行考察。部门效果指标分值共计 15 分，实际得分 11.92 分，得分率为 79.47%，指标的得分情况详见表 5-4。

表 5-4 部门效果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D 部门效果	15	D1 社会效益	6	D101 全市拥军优属氛围提升程度	3	2.33
				D102 军队离退休干部幸福感提升程度	3	2.7
		D2 可持续发展	6	D201 人才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水平提升程度	6	4
		D3 服务满意度	3	D301 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满意度	2	1.93
				D302 工作人员满意度	1	0.96
合计					15	11.92

1. D1 社会效益 (满分 6 分，得 5.03 分)

(1) D101 全市拥军优属氛围提升程度 (满分 3 分，得 2.33 分)

通过对双拥一条街、双拥公园现场勘察，宣传阵地双拥标识设置醒目集中，双拥标志、标牌摆放、悬挂位置明显，无标识变形、破损等情况。本次评价通过面向普通群众、退役军人发放调

查问卷 100 份，回收有效问卷 100 份。经对调查问卷进行汇总统计，市民双拥公园和双拥一条街知晓率为 55.50%，知晓率较低，宣传力度有待提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77.67%，本指标得 2.33 分。

（2）D102 军队离退休干部幸福感提升程度（满分 3 分，得 2.7 分）

本次评价通过向军队离退休干部发放调查问卷 8 份，回收有效问卷 8 份。经对调查问卷进行汇总统计，军队离退休干部综合满意度为 9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90%，本指标得 2.7 分。

2.D2 可持续发展（满分 6 分，得 4 分）

（1）D201 人才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满分 6 分，得 4 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人才队伍专业能力建设任务共计 3 项，完成了 2 项；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本年度未按计划开展工作人员培训。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66.67%，本指标得 4 分。

3.D3 服务满意度（满分 3 分，得 2.89 分）

（1）D301 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满意度（满分 2 分，得 1.93 分）

本次评价，对服务对象发放问卷调查 120 份，回收有效问卷 103 份。服务对象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的抚恤补助发放、专场招聘会、适应性及职业技能培训、文体活动、健康体检、褒扬纪念活动等满意度为 96.6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

为 96.66%，本指标得分 1.93 分。

（2）D302 工作人员满意度（满分 1 分，得 0.96 分）

本次评价，对工作人员发放问卷调查 40 份，收回有效问卷 28 份。工作人员对自己的部门职能和岗位职责十分明确，他们对工作环境、工作强度、日常管理、绩效考核、资源配置等方面总体满意度为 95.8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95.83%，本指标得分 0.96 分。

四、主要绩效及经验做法

（一）聚力巩固“城连共建”成果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健全了同“黑河好八连”常态化联系机制，针对边防官兵所需所盼，援助训练防护、生活保障设施设备，帮助解决了连队练兵备战难题；邀请“黑河好八连”立功受奖人员及其家属来我市荣誉疗养，大大激发了连队官兵戍边报国热情；系统总结“城连共建”工作成果，制作专题片《太行明珠映边防 城连共建耀北疆》，作为全省唯一代表在全国双拥工作大会经验交流。

（二）加强英烈精神传承弘扬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史志办等部门举办晋城著名抗日英烈巡展，隆重举行因公牺牲军人陈艳阳同志骨灰迎接安葬活动，引领社会各界赓续红色血脉、凝聚奋进力量；积极推荐优秀讲解员参加“山河映忠魂”英烈讲解员大赛，我市志愿讲解员郭树青荣获山西省志愿讲解员一等奖，并在全国复赛中荣获优胜奖。

（三）完善退役军人建档制度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定了《晋城市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实施细则》，实现纸质档案与电子档案“双归档”。目前，退役军人只需要出示身份证，便可通过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实现调取、查阅、复印等“一站式”服务。

（四）实现退役军人“一件事”一站式办理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构建“线上+线下”政策宣传矩阵，线上依托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联动县乡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微信群及村（社区）退役军人网格群实现政策精准送达；线下在政务服务窗口、政务夜市等一线场景发放办理指南、流程图和操作手册，帮助退役军人熟悉掌握军人退役“一件事”办理流程。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绩效自评程序执行不到位

1. 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经查阅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军转干部和转业士官安置期间服务经费项目中自主就业军队转业干部培训人数指标，目标值 ≤ 98 人；涉军维稳及帮扶援助经费项目中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参加人数指标，目标值 ≤ 50 人；考核意义缺失，未起到目标控制作用。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中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督导次数指标，目标值 ≥ 2 次，但根据《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规范》

及《晋城市卫体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5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指导检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对每个县区至少两次指导检查工作，全年至少 12 次；绩效目标的设置未能与年度任务或工作计划较好地对应，不能全面反映项目的主要实施目的以及实施内容。

2. 绩效自评程序不规范

项目组通过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自评报告进行复核，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中设置了培训合格率 $\geq 95\%$ ，经查阅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培训台账》，发现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仅对本年度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退役军人培训数据进行统计，未采集、汇总实际参加考试人员数据，缺少计算培训合格率所需核心基数，无法佐证培训合格率是否达到 95%考核标准，指标完成情况无有效数据支撑。

（2）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经费项目中设置的下乡督导业务工作次数 ≤ 4 次，实际资金支付内容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赴省厅、外地进行调研观摩就业创业工作，指标设置和实际工作计划不符，但自评报告中该指标仍得满分，自评结果真实性、准确性不足。

（3）军转干部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经费项目中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培训人数指标，目标值设定为 ≤ 98 人。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选取 10 名左右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代表召

开“八一”座谈会项目，指标设置和实际工作内容不符。但自评报告中该指标仍得满分，自评结果真实性、准确性不足。

（二）预算编制不完整、不科学

1.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食堂收支未纳入 2025 年度预决算

2023 年 9 月，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开立食堂专户并独立建账核算，食堂相关收入、食材采购及日常运维等收支事项，未纳入 2025 年度部门预决算编报范围。单位预、决算编制范围不完整，未实现全口径收支预算管理，预算编制完整性、规范性不足。

2. 预算支出计划编制不够科学，部分项目结余资金较大，未发挥应有效益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晋市财发〔2025〕4 号）文件，批复的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教育及医疗经费）、双拥城连共建经费、肇事肇祸管护经费三项年初预算合计 79.73 万元，本年度实际发生支出 24.14 万元，资金年末结余 55.59 万元，资金闲置问题突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高。

（三）收入入账不及时，支出凭证不齐全

1. 收入确认不及时

经检查发现，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 2025 年全年的病历复印和诊断证明书相关服务收入未按权责发生制及时确认入账，全年相关服务收入 4,884.30 元集中在 12 月一次性入账，收入入账不

及时，财务核算规范化程度不足。

2. 支出票据不完善

经检查发现，部分支出原始凭证不完整，财务核算不规范。如：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7 月 18 日记账字 8 号凭证，支付省厅对接工作住宿费 300 元，后附发票未注明出差人姓名，不符合《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规定；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 2025 年 10 月 24 日记账字 12 号凭证，支付重阳节慰问金计入“单位管理费用”，后附慰问金发放表中 1 人未签字（600 元），经了解被慰问人员不在当地尚未及时领取，截止评价日现金存放于财务，资金未使用但已计入支出，账务处理不正确；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食堂账）2025 年 9 月 30 日财记 5 号凭证，支付燃气费 20,000 元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后附仅有收据 1 支，无正规发票，报销单据不合规。

（四）部分盘亏、待报废固定资产处置工作滞后

经现场查看资产及查阅《资产清查审计报告》，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分单位存在盘亏及待报废资产处置不及时。一是盘亏资产未及时核销处置。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存在盘亏固定资产 4 项，账面原值 13.91 万元；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存在盘亏固定资产 61 项，账面原值 149.96 万元；截至评价日，均未按程序上报处置审批。二是达到报废标准资产未按期申报处置。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有待报废固定资产 73 项、账面原值 24.84 万元；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有待报废固定资产 46 项、账面原值

1,581.34 万元，截至评价日，未启动报废报批流程。资产盘亏、报废事项未及清理，造成账实不符，资产管理内控执行薄弱。

（五）部分项目未按计划开展完成，优抚资金发放不规范

1. 部分项目未实施

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培训项目未开展，既定培训任务搁置，不利于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提升。

2. 部分项目程序未按计划及时完成

涉军维稳及帮扶援助经费项目计划完成老兵宣讲活动 5 次，实际完成了 2 次；智慧军休平台建设项目计划于 2025 年 11 月前完成验收，实际于 2025 年 12 月完成；超融合平台及桌面虚拟化软件计划于 2025 年 5-8 月完成验收，实际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完成；医保智能审核系统采购计划于 2025 年 5 月完成验收，实际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完成；传染病监测接口政务专线建设计划于 2025 年 5 月完成验收，实际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完成。以上项目均未按计划完成验收，无法及时满足工作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实施进度。

3. 城区、泽州优抚抚恤及生活补助发放不及时、不规范

经抽查，晋城市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优抚对象提标金未通过“山西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平台发放，个别人员优抚抚恤资金因系统信息未及时更新，发放不及时；泽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优抚和生活补助对象提标资金不及时。以上均未能及时足额保障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待遇的落实。

（六）审计发现问题未整改

2025 年市审计局对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开展审计，核查发现市荣军优抚医院新院区项目 2017 年开工建设，2021 年 5 月工程完工、同年 10 月完成搬迁并投入使用，截至审计日该建设项目仍未办理竣工验收手续。截至本次绩效评价日，上述审计指出问题尚未落实整改。

六、改进及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改进建议

1. 提高绩效指标填报精准性，使目标清晰可衡量

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以及分类应当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系统性以及经济性原则。在此基础上，根据项目单位以及项目实施的具体内容，将绩效目标分解细化为指向明确、重点突出、合理可行、量化细化、相应匹配的绩效指标，指标应较为清晰地涵盖项目的工作内容，并能全面地反映项目的运行成果，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针对性。在分值设置上，应加强对项目绩效指标含义的理解，除了考虑支出金额外，还要与实施难度、预期效果等相结合，正确设置和归纳绩效指标分值，确保预算绩效评价能够充分反映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和实施绩效，达到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目的。

2. 科学编制预决算，落实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

（1）建议科学编制预算支出计划，项目设立必须经过前期充分论证，进行市场调研；不能仅以领导批示、会议纪要、部门文件

等形式代替论证。可以通过实施可行性报告，对其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进行论证，以及通过对项目概预算等进行评审，来确定项目预算资金的金额，避免出现预算结余资金过大的情况发生。

（2）严格落实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规范食堂专户资金预决算管理。全面梳理单位所有收支账户，将食堂专户全部收支纳入年度预算、决算统一编报，做到资金收支全覆盖、无遗漏，完整反映单位全部收支规模，提升预决算编制完整性与规范性。

3. 严格执行《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试行）》规定，健全财务复核机制

（1）规范收入核算管理，严格执行权责发生制核算要求。建立各类零星服务收入定期核对入账机制，按月归集病例复印、诊断证明等零星业务收入，杜绝年末集中入账问题，确保收入及时、准确核算，提升财务核算时序规范性。

（2）从严原始凭证审核，统一报销及账务处理标准。一是组织财务人员系统学习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票据报销规范，明确各类费用附件必备资料；二是报销环节严格审核发票要素、发放签字表、正规票据等附件，缺失资料一律不予报销；三是规范现金、慰问物资发放流程，未领取慰问金单独台账登记，严禁长期留存现金，慰问品发放必须附完整领取签收表；四是区分食堂业务会计科目使用标准，规范成本费用列支科目，杜绝以收据替代正规发票入账、科目使用错误等问题。

（3）健全财务复核机制，落实凭证多级审核。财务经办、

复核、主管分层把关，对每笔业务票据完整性、账务处理准确性开展事前、事中审核，常态化开展内部账务自查，及时纠正核算不规范问题，全面提升财务核算标准化水平。

4.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固定资产处置管理流程，保证账实相符

建立待报废、盘亏资产专项动态管理台账，明确资产技术鉴定、内部审议、主管部门及财政审批、实物处置、账务核销全环节办理时限；对已达到报废条件、丧失使用价值的资产及时启动处置程序，严禁待报废资产长期挂账滞留，资产处置批复下达后按期完成实物处置、一体化系统卡片注销、财务账务调整、处置收益上缴国库等工作，持续保障资产账实、账账、账卡完全相符。

5. 定期跟进项目实施情况，保证项目进度

（1）针对项目未按计划实施的问题，建议预算单位应定期跟进项目的实施及完成情况，确保所有项目高质量如期完成；对非客观原因导致目标未达成或项目完成进度滞后的，应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此外，建议对项目实施成果进行常态化、规范化地收集整理，形成工作台账，确保材料能全面、准确、客观反映工作完成情况，为开展绩效评价提供依据。

（2）规范优抚抚恤及生活补助资金发放管理，全面落实惠民惠农财政补贴发放政策要求。建立优抚对象动态核查台账，定期摸排更新补助人员生存状态、身份信息，及时清理异动人员，杜绝已故人员补助跨期延迟发放问题；严格执行“一卡通”平台发

放规定，统一规范资金发放渠道，杜绝违规线下发放行为；压实市县两级工作责任，优化资金审核拨付流程，紧盯资金下达时限，常态化开展补助发放进度自查自纠，及时处置发放失败、发放滞后等问题，确保各类优抚补助资金及时、精准、足额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6. 及时完成审计整改工作

压实审计问题整改主体责任，建立审计问题闭环整改机制。针对荣军优抚医院新院区项目完工投用多年未竣工验收的遗留问题，立即梳理项目建设、验收相关资料，主动对接住建、审批等相关部门，加快补齐验收所需各类手续，全力推进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被评价部门（单位）按照《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绩效〔2022〕9号）文件要求，自收到绩效评价意见反馈30日内，针对存在的问题，结合整改意见建议，制定整改措施，抓好整改落实，按要求向市财政局和主管部门报送落实情况。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预决算执行情况明细表

3. 满意度调查情况报告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A 部门决策 (15 分)	A1 目标设定 (6 分)	A1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分)	部门（单位）所设定的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单位）履职及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	①设置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得 1 分； ②整体绩效目标完整、全面、贴合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履职情况，得 1 分； ③与本年度部门（单位）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匹配，得 1 分。 以上 3 项，每有 1 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年度任务和计划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初设置完成了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及项目绩效目标要素完整、内容全面，能够精准贴合本单位年度工作职责、工作任务，客观反映年度履职安排；绩效目标设定与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工作计划基本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3 分。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A 部门 决策 (15分)	A1 目标 设定 (6分)	A102 绩效 指标 明确性 (3分)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单位）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以上3项，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及附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文件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将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部分指标设置不太合理。如涉军维稳及帮扶培训经费项目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参加人数指标，目标值为≤50人，自主选择军队转业干部培训人数指标，目标值设定为≤98人，考核意义缺失。自主选择军队转业干部培训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选取10名左右自主选择军队转业干部代表召开“八一”座谈会项目，指标设置和实际工作项目开展精神卫生工作督导次数指标，目标值为≥2次，不符合《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规范》及《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2025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督导检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六县区全年累计督导检查次数应为12次；项目目标数与计划数不符。根据评分标准，业绩值为33.33%，本指标得1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A 部门决策 (15分)	A2 预算配置 (9分)	A2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规范。	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及时准确,得1分;②年初预算基本支出编报真实准确,得1分;③项目支出预算进行合理化,得1分。以上3项,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存在预算编制不合理情况,酌情扣分。	查阅政策、预算文件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基本按照相关预算编制要求完成了年初预算编制,基本支出预算编制合理,对项目支出预算进行了细化;收到中央或省级下达的转移资金文件后,制订资金分配计划并及时报送至晋城市财政局审批。但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食堂收支单独建账,但预计经营收入、食材、运维等支出未编入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内容缺失,不完整;二是部分专项经费预算编制不合理,如肇事肇祸管护经费、退役安置补助费(管理教育及医疗补助经费)、双拥城连共建经费项目资金年末资金结余比例偏高,预算执行率低,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较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66.67%,本指标得2分。	2.00
		A202 三公经费变动率 (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行政成本的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满分;每上升5%(不足5%按5%计),扣1分,扣完为止。	查看相关账本凭证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2.5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2.3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8.7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33.33%,本指标得1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A 部门决策 (15分)	A2 预算配置 (9分)	A203 重点支出 安排率 (3分)	考核部门年初预算安排中，重点保障领域支出占部门年度预算总支出的比重，反映部门预算资源配置是否聚焦主业、年度重点工作及履职需求。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80\%$ 得满分；不足80%，每减少1%（不足1%按1%计算）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预算数/项目支出预算数） $\times 100\%$ 。	年度预算批复文件、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清单、上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编制说明书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数为7,136.45万元，本年度重点项目支出6,356.58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89.07% $> 80\%$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3分。	3.00
B 部门管理 (40分)	B1 预算管理 (12分)	B101 预算执行率 (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决算数：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执行数。预算数：财政部门（单位）批复的部门（单位）预算数，包括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增、调减（调增、调减预算数以财政调整文件为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预算执行率 $\geq 95\%$ 得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核对相关预算文件、决算文件、账本等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调整后预算数10,585.7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数10,585.77万元。本次评价预算执行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分3分。	3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 管理 (40分)	B1 预算 管理 (12分)	B102 预算 调整率 (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年初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单位）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调整数不论调增或调减，均取绝对值。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和年初预算均不包含人员经费。得分=（1-预算调整率）*3分。	核对相关预算、调整预算文件等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预算调整数689.86万元（除人员经费、本年度下达的中央资金、省级资金外），年初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数4,317.70万元（除人员经费外）；预算调整率15.97%。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84.03%，本指标得分2.52分。	2.52
		B103 结转 结余率 (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率在9%（含）以内，得3分；否则每增加1%（不足1%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减10%权重分，扣完为止。	核对相关预算、决算文件、账本等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末除中央代管资金结转结余168.05万元外，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025年末结转结余数为0元，结转结余率为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3分。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 管理 (40分)	B1 预算管理 (12分)	B104 绩效管理 有效性 (3分)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 基础工作、绩效目标管 理、绩效监控情况、绩 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 应用及本次自评和评价 资料报送情况。	①本次自评项目评价资料 报送及时性 ②本次自评项目评价资料 完整性 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 况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 一项不足，则扣除相应权 重分。	核 对 相 关 预 算、决算文件、 账本等	项目组通过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自评报告进行复核，发现以下问题：一是部门整 体支训合格率≥95%，经查看晋 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自主就业 退役军人培训台账》，发现市退 役军人事务局仅对承训机构申 报的本年度培训取得职业资格 证书的人员及推荐就业情况进 行统计，对本年度实际参加培训 后暂未取得职业资格证书的人 员情况不予统计，实际无法计算 培训合格率；二是退役军人专场 招聘会经费项目设置的数量指 标中，下乡督导业务工作次数≤ 4次，实际支付为市退役军人事 务局赴省厅和外地进行调研观 摩其他地市就业创业和招聘会 经费，指标设置和实际工作计划 不符。三是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 部培训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选 取10名左右自主择业军队转业 干部代表召开“八一”座谈会项 目，指标设置和实际工作内容不 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 值为66.66%，本指标得2分。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 管理 (40分)	B2 收支 管理 (9分)	B201 收入 管理 合规性 (3分)	考核部门各项收入（财政拨款、业务收入、其他收入等）是否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收缴、核算、入账，杜绝坐收坐支、私设小金库、违规收费、收入滞留不入账等违规行为，保障所有收入真实、完整、合规纳入统一财务管理。	严格执行收入管理制度，所有收入及时足额入账，票据使用规范，无违规收费、隐瞒收入、坐收坐支等问题，得3分；检查发现轻微不规范问题（如票据填写瑕疵、入账延迟1-3个工作日），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发现违规违纪问题（私设账外账、违规收费、截留挪用收入），本项不得分，同时按管理办法追加追责。	财务入账凭证、收费票据、银行对账单、财务内审报告、上级财务专项检查结果。	本次评价，通过对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取得的非税收入财务资料进行检查发现，该单位将2025年全年的病历复印和诊断证明书收入一次性记入2025年12月，收入入账不及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83.33%，本指标得2.5分。	2.5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 管理 (40分)	B2 收支 管理 (9分)	B202 支出 审批 规范性 (3分)	考核部门各项经费支出是否严格履行审批流程，支出事项真实合法、用途合规，报销单据完整有效，严格遵守经费开支标准、预算用途，杜绝无审批支出、超标准支出、超范围支出等问题。	所有支出流程完整、审批手续齐全、单据合规、开支标准符合制度要求，无违规支出，得3分；发现单笔支出审批流程缺失、附件不全、用途标注不清晰等轻微问题，每项扣0.5分；发现超预算、超标准、无审批擅自支出等问题，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存在虚假报销、违规列支等严重问题，本项不得分。	费用报销凭证 审批单、支出审批单、预算执行单、经费开支明细台账、财务稽核记录。	本次评价，经检查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单位财务支出凭证，存在部分支出凭证后附原始凭证不完整、财务核算不规范等问题。如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2025年7月18日记账字8号凭证，支付省厅对接工作住宿费300元，后附住宿发票未注明出差人姓名，不符合《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的规定；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2025年10月24日记账字12号凭证，提现22,100元支付重阳节慰问金，后附发放表中一人未签字（600元），经了解被慰问人员因不在当地尚未及时领取，截止评价日现金存放财务，但已计入支出，账实不符；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食堂账）2025年9月30日财记5号凭证，支付燃气费20,000元，记入主营业务成本，后附仅有收据一支，无正规发票，报销单据不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50%，本指标得分1.5分。	1.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管理 (40分)	B2 收支管理 (9分)	B203 支出结构合理性 (3分)	考核部门（单位）年度财政支出配置的科学性、规范性与履职适配性，综合评价部门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一般性支出与重点支出、同结构的资金对年度重点工作、核心履职任务的支撑保障水平。重点核查是否存在支出错配、违规调剂、无效支出挤占经费、资金闲置沉淀等问题，综合反映部门财政资源配置效率、财务管理精细化水平及重点工作资金保障成效。	①支出结构合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管理符合财政预算管理规定，无超标、超范围支出，无违规调拨资金、挤占挪用专项经费问题，得2分；②重点工作资金保障到位，部门年度重点工作、核心履职任务、民生实事及专项攻坚工作扎实开展、拨付及时、执行规范，重点专项支出占比合理，有效支撑重点工作落地推进，得1分；以上3项，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部门年度预算、决算调整批复文件，年度重点工作及履职资金清单，财政支出凭证、预算报告，财政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结构配置布局合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配比均衡规范，未发现超标、超范围支出及违规调剂、挤占挪用财政资金等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3分。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管理 (40分)	B3 资产管理 (9分)	B301 新增资产配置计划规范性 (3分)	考核部门(单位)新增资产配置计划申报的规范性。	①已制定资产配置管理制度,得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③部门(单位)新增资产配置按规定申报,得1分。以上3项,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相关管理制度与新增资产配置资料核对。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结合单位实际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执行《晋城市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相关要求,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全年新增资产配置均履行申报程序,申报工作规范到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3分。	3.00
		B302 资产管理安全性 (3分)	考察部门(单位)本年度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各要点分别占20%权重分;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相关资产账目与实物资产核对	经现场勘察及查阅《资产清查审计报告》,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分单位资产保管不完整,存在原因不明盘亏资产但账面未及时处理。如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存在盘亏固定资产4项,账面原值13.91万元;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存在盘亏固定资产61项,账面原值149.96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50%,本指标得1.5分。	1.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管理 (40分)	B3 资产管理 (9分)	B303 资产利用率 (3分)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2分。	资产盘点表	根据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资产负债表》及固定资产盘点表显示,该单位账面固定资产原值12,860.01万元,实际在用资产原值11,253.83万元,已报废固定资产1,606.18万元(军休服务中心24.84万元,荣军优抚医院1,581.34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87.5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87.51%,本指标得2.63分。	2.63
	B4 其他管理 (10分)	B401 政府采购 执行率 (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政府采购调整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包括本年度内调整的政府采购预算。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调整预算数)×100%;采购工作均已完成,且政府采购执行率=100%的得满分;采购工作尚未完成,政府采购执行率≥70%且<100%的,得50%权重分;采购工作尚未完成,或政府采购执行率<70%的,不得分。	查看相关批复文件、账本凭证等	本次评价,通过查阅相关批复文件等资料,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调整后预算数1,030.21万元,实际政府采购执行金额为983万元。根据评分规则,政府采购执行率95.4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95.42%,本指标得2.86分。	2.86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B 部门 管理 (40分)	B4 其他 管理 (10分)	B402 信息 公开 规范性 (3分)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信息公开透明情况。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单位）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5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5分；以上2项，每有1项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查阅公开信息	本次评价，通过查阅官方网站公示内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时完成2025年度预算、2024年度决算信息网上公开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3分。	3.00
		B403 资金 监管 情况 (4分)	考核部门（单位）在人大审查、巡视、审计、财会监督、预决算公开监督检查等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得4分；每有1项问题整改落实不到位，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查看检查报告、相关批复文件、整改文件等	2025年度晋城市审计局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陈建军同志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发现的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对2024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发现的9个问题已完成整改8个，晋城市荣军医院新院区项目已完工未验收问题，暂未完成整改。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92.86%，本指标得3.71分。	3.7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产出 (30分)	C1 目标任务完成程度 (16分)	C101 退役军人安置到岗率 (2分)	考核转业军官、退役士兵及军休人员的安置到岗率。退役军官安置人数13人，退役士兵安置人数141人。	①退役军官安置人数13人，得1分；②退役士兵安置人数141人，得1分。③安置到岗率=实际安置到岗人数/应安置人数，安置到岗率=100%得满分，每未安置1人，扣10%权重分。	安置计划批 安置到岗安 文、岗位安 名册、社保 纳记录、编 制部门录 用手册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接收安置工作退役军官13人，安置到行政机关6人，参公事业单位7人。接收安置工作退役士兵141名，安置到事业单位98人，中央企业22人，省属企业20人，市属企业1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2分。	2.00
		C102 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完成率 (2分)	考核退役军官及士兵适应性培训的组织实施完成情况。	①完成培训次数≥1次得1分；②完成培训人数得1分：（培训人数包括：军队转业军官培训人数≥13人，转业士官培训人数≥141人，每一项培训人数未达标，扣1/2的权重分。）	培 训 实 施 方 案、学 员 签 到 表。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为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军官、士官组织适应性培训各1次。其中：举办政府安排工作转业士官适应性培训班参加人数为141人，举办2025年度晋城市转业军官教育培训班参加人数为13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2分。	2.00
		C103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完成率 (2分)	年度组织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数量是否达到计划目标	召开退役士兵招聘会场次≥2场，全年召开退役士兵专场招聘会2场及以上，得分满分；全年召开1场得1分；未召开不得分。	查 看 绩 效 目 标 与 年 度 工 作 总 结 、 工 作 留 档 记 录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计划开展2次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实际开展了3次，分别为2025年春季退役军人暨随军家属线上专场招聘会、2025年秋季退役军人暨随军家属线上专场招聘会、2025年退役军人就业服务专项行动晋钢专场招聘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2分。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 产出 (30分)	C1 目标任 务实现 程度 (16分)	C104 督导工 作完成 率 (2分)	考核部门年度综合性督导工作指标，涵盖基层就业创业工作、专项工作、精神卫生专项工作。主要考核全年下沉基层开展创业工作帮扶、督导检查精神卫生工作排查督导的落地频次。	①下乡督导业务工作次数≥4次，得50%权重分；②开展县区精防工作督导次数≥12次（每个县区至少两次），得50%权重分；③根据每项督导工作完况，按完成比例得分。	下乡工作台账、督导签到记录、现场影像资料、基层反馈佐证材料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2025年工作方开展高平、阳城、沁水3个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基层村（社区）服务站；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同时挂牌为晋城市精神卫生防治办公室，根据《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规范（2018年版）》规定，市（地、州）卫生健康部门每半年对所辖各县（市、区）进行1次督导，但上半年未对陵川县进行督导，不符合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96%，本指标得1.92分。	1.92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 产出 (30分)	C1 目标任 务实现 程度 (16分)	C105 双拥共 建工作 完成率 (2分)	考核部门年度综合性双拥工作，涵盖烈士纪念馆接待保障、军地双拥共建活动、双拥主题公园运维更新、双拥一条街设施维护升级、双拥设施建设等多项目核心工作完成情况。	①烈士纪念馆接待次数≥200次，②举办军地共建活动≥2次，③双拥主题公园设施维护次数≥4次，④双拥一条街灯箱供电线路加装保护外壳≥100个，⑤双拥共建连队活动≥2个；⑥根据每项双拥工作完况，按完成比例得分。	查看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总结、工作档案	经查阅《晋城市烈士纪念馆参观登记表》显示，2025年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接待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会团体及个人共计400余次；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举办两场军地共建活动，分别为：2025年3月邀请军嫂参加“情暖军嫂心共筑双拥情况”活动，2025年7月举办晋城市第二届“双拥杯”军地篮球、乒乓球友谊赛活动；2025年每季度对双拥公园进行巡检，完成了4次版面更换及修缮工作；2025年完成双拥一条街110套灯箱更换、主题版面及景观雕塑的制作更换；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举办两场双拥共建连队活动，分别为：2025年8月前往黑河好八连开展慰问活动，2025年10月邀请黑河好八连成绩优异的官兵代表携家属来晋城市荣誉疗养，开展国防教育等共建活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2分。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 产出 (30分)	C1 目标任 务实 现程 度 (16分)	C106 退役军 人典型 宣传任 务完成 率 (2分)	考核部门年度综合性宣传 工作，涵盖双拥主题宣 传片制作、老兵宣讲 团宣传物料印制、老兵 主题线下宣传活动开展 、老兵宣讲新媒体短 视频创作，以及基层下 乡疑似患者诊断筛查等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①制作双拥宣传片≥2个， ②开展老兵宣讲活动≥5。 ③根据每项典型宣传工 作完成情况，按完成比例得分。	查看绩效目标 与年度工作总 结、工作档案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 计划制作双拥宣传片 2 部，实际 完成了制作“全国双拥模范城宣 传片”1 部、“连城共建”视频 1 部；计划开展老兵宣讲活动 5 次，实际举办了 2 次。根据评分 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70%，本 指标得 1.4 分。	1.40
		C107 基层诊 疗救助 与优抚 巡诊工 作完成 率 (2分)	考核部门年度综合性基 层医疗服务完成情况， 涵盖严重精神障碍贫困 患者救助服务、基层优 抚对象下乡巡诊两项核 心民生保障工作。	①全年救助贫困患者人数 ≥225 人，②全年下乡巡诊 优抚对象人数≥1273 人，③ 根据每项工作完成情况，按完 成比例得分。	查看绩效目标 与年度工作总 结、工作档案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 2025 年计 划救助贫困患者人数≥225 例， 实际完成了 871 例贫困患者服药 救助；2025 年下乡巡诊工作方案 中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人数 1273，实际完成了巡诊人数 1236 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 值为 98.5%，本指标得 1.97 分。	1.97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 产出 (30分)	C2 目标任 务完成 质量 (6分)	C201 优抚资 金精准 发放质 效 (2分)	考核各类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是否按时、足额、精准发放，发放完成率 and 发放准确率	①发放及时性：按月/季度按时发放，无拖延拖欠，得1分；每发现1次延迟扣0.2分。②发放足额率：严格按照国家最新标准足额发放，无少发、漏发，得1分；发现少发1例扣0.5分。③发放精准性：发放对象、金额准确无误，无错发、死亡人员冒领等情况，得1分；每发现1例错发扣0.5分。	查看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总结、工作方案	本次评价，项目组抽取了晋城市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发放优抚对象提标金未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且存在个别优抚对象因系统信息更新不及时导致发放失败情况；泽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存在优抚和生活补助对象提标资金下发不及时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90%，本指标得1.8分。	1.80
		C202 退役军人安置 层级质 量 (2分)	考核转业军官、退役士兵及军休人员的安置任务达标情况。	①每年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到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安置比例达80%。②安置退役士兵人数占事业单位比例不得低于上年安置比例、或者不低于全省上年度平均比例70.9%。每达标1项得1/2权重分，未达标不得分。	安置计划批文、岗位安置名册、社保缴纳记录、编制部门录用手册	2024年，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接收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137名，其中安置到事业单位95人，中央企业21人，省属企业20人，市属企业1人，事业单位安置率为69.34%；2025年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接收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141名，其中安置到事业单位98人、中央企业22人、省属企业20人、市属企业1人。事业单位安置率为6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100%，本指标得2分。	2.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 产出 (30分)	C2 目标任 务完成 质量 (6分)	C203 承训机 构认定 程序合 规性 (2分)	综合考核部门在承训机构认定全过程中的程序规范性与评估是否严格落实了“发布公告公开征集、实地核实公示、上级复核与二次公示、资料存档与纳入全省信息黄页”等法定程序合规性。	①公告发布与征集公开度：通过政府官网、政务公众号或市级主流媒体等公开渠道发布征集公告，公示内容完整且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0.5分。 ②受理核实与实地考察落实率：对每家申报机构均开展实地考察并形成考察记录，且向相关部门核实资质信息的得0.5分；仅凭书面材料审核而未进行实地考察的扣减0.2分；未向相关部门核实资质信息的，该项得0分。 ③省级复核与二次公示衔接度：按时上报复核材料，且省级二次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将承训机构名称纳入《山西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机构信息黄页》得0.5分。 ④资料存档规范性：相关资料材料装订成册、存档完整得0.5分。	市级部门发布的征集公告、实地考察记录、资质核查反馈函、上报省厅的请示文件、省级复核记录、承训机构认定专项档案、山西省培训项目信息录。	经核实，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官方微信公告，并公示申报机构申报征集公告，对评审认定合格的承训机构名单同步线上公示，公示时长、公示内容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经抽查，每家培训机构均留存实地考察记录、影像资料等实地考察佐证材料，承训机构申报档案资料完成归档。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业绩值100%，本指标得分2分。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产出 (30分)	C2 目标任务完成质量 (6分)	C204 退役军人信访事项办结率 (2分)	考核部门对跨区县的重大诉求、群体性事件、越级信访、政策调整引发的集中诉求信访受理、办理和办结情况。	信访案件办结率=案件办结数量/受理案件数量)*100%; 90%≤办结率<95%, 得80%权重分; 85%≤办结率<90%, 得60%权重分; 80%≤办结率<85%, 得40%权重分; 办结率<80%, 不得分。	查看受理登记表、调解记录、办结档案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全市接待信访案件356件, 经查看退役军人事务综合管理平台相关信息显示, 已全部办结, 办结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100%, 本指标得2分。	2.00
	C3 目标任务完成及时性 (6分)	C301 重点项目完成率 (6分)	考核部门年度重点项目及设备按计划及时开展情况, 具体为: 考核荣军优抚医院、军休荣军中心各类重点工程开工、医疗设备采购、信息化系统建设、平台搭建、专线接口改造等专项工作按期推进、落地完成情况。	①荣军优抚医院住院楼开工及时率(7-9月), ②荣军优抚医院经颅直流电刺激仪、事件相关电位仪采购及时率(5-10月); ③荣军优抚医院云桌面系统(一期)完成及时率(5-8月); ④超融合平台及桌面虚拟化软件配备及时率(5-8月), ⑤荣军优抚医院医保智能审核系统采购完成及时率(5月), ⑥荣军优抚医院传染病监测接口政务专线建设完成及时率(5月), ⑦军休荣军中心智慧军休平台建设(11月前)。每完成一项得1/7权重分, 未完成不得分。	项目实施、项目资料、设备工单、施工台账; 到货验收单、入库台账; 对接验收资料、按期完工佐证、项目进度验收及竣工存档资料。	本次评价, 通过对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度7项重点项目的采购及建设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存在4项验收不及时的情况。其中: 晋城市军休荣军服务中心组织的智慧军休平台建设项目计划于11月前完成验收, 实际验收于12月完成;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采购超融合平台及桌面虚拟化软件计划于5-8月完成验收, 实际于9月19日完成验收;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采购医保智能审核系统计划5月完成验收, 实际于9月23日完成验收; 晋城市荣军优抚医院荣军优抚医院传染病监测接口政务专线项目计划于5月完成验收, 实际于9月23日完成。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42.86%, 本指标得2.57分。	2.57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C 部门 产出 (30分)	C4 运行成 本控制 有效性 (2分)	C401 基本支出控制率 (1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行政成本的控制程度。基本支出控制率=（本年基本支出预算数/上年度基本支出预算数）*100%	基本支出控制率=本年度基本支出决算数/本年度基本支出调整后预算数×100%。若控制率>1，但超支部分属于以下合规情形之一，经核实后不予扣分，仍得满分：①国家和省级统一政策性增资（如调整工资标准、增加津补贴）；②因机构改革、人员编制增加（经编办批准）导致的人员经费增长；③社保、公积金等缴费基数政策性调整。若控制率>1，且超支原因不属于上述情形（如擅自提高开支标准、违规发放津补贴等），不得分。	查看基本支出预决算表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基本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决算数 2,279.5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2,279.66 万元，控制率 99.99%。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1 分。	1.00
		C402 项目支出控制率 (1分)	是指专项业务费、大型购置费、大型会议费、大型修缮费、事业费、发展类的项目支出，用以反映部门（单位）控制项目支出的努力程度。项目支出控制率=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项目支出/本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数（含追加预算）	项目支出控制率=本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数/本年度项目支出调整后预算数×100%。其中，调整后预算数以财政部门最终批复的调整文件为准。控制率≤1 得满分；控制率>1 但已取得财政部门正式调整批复文件的，视为控制率符合要求，得满分；控制率>1 且无财政部门批复文件的，不得分。	查看项目支出预决算表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决算数 10,564.8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1,852.02 万元，控制率 89.1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100%，本指标得 1 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D 部门 效果 (15分)	D1 社会 效益 (6分)	D101 全市拥军优属氛围提升程度 (3分)	该指标衡量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建设双拥公园、双拥一条街等双拥宣传阵地，在提升全社会拥军优属氛围方面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①双拥公园、双拥一条街建设规范，标识醒目，得1.5分；②市民双拥公园和双拥一条街知晓率≥80%得1.5分；<80%时，按实际知晓率×1.5计算得分。	现场查看阵地建设及标识设置；问卷调查。	通过对双拥一条街、双拥公园现场勘察，宣传阵地双拥标识设置醒目集中，双拥标志、标牌摆放、悬挂位置明显，无标识变形、破损等情况。本次评价通过面向普通群众、退役军人发放调查问卷100份，回收有效问卷100份。经对调查问卷进行汇总统计，市民双拥公园和双拥一条街知晓率为55.50%，知晓率较低，宣传力度有待提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77.67%，本指标得2.33分。	2.33
		D102 军队离休干部幸福感提升程度 (3分)	考核军休干部对服务管理工作的认可度及生活质量（身心健康、社会参与度）的改善情况。	根据军队离休干部调查问卷按比例得分	根据调查问卷比例得分	本次评价通过向军队离休干部发放调查问卷8份，回收有效问卷8份。经对调查问卷进行汇总统计，军队离休干部综合满意度为9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90%，本指标得2.70分。	2.70
	D2 可持续 发展 (6分)	D201 人才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水平提升程度 (6分)	考核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工作人员（含服务中心站人员）的业务培训覆盖率及培训完成情况。	①退役军人基层服务中心（站）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参加人数≥50人；②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培训人数≥12人，③烈士陵园讲解员能力提升培训参加人数≥25人。每完成一项得1/3权重分，未完成不得分。	年度培训计划、培训通知、签到表、培训合格证、干部职工花名册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5年人才队伍专业能力建设任务共计3项，完成了2项；晋城市军休褒扬服务中心本年度未按计划开展工作人员培训。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66.67%，本指标得4分。	4.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情况	得分
		指标 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D 部门 效果 (15分)	D3 服务 满意度 (3分)	D301 退役军 人及优 抚对象 满意度 (2分)	通过问卷调查等方式， 了解退役军人和其他优 抚对象对各项服务的满 意度	根据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 调查问卷按比例得分	根据调查问卷 比例得分	本次评价，对服务对象发放问卷 调查120份，回收有效问卷103 份。服务对象对晋城市退役军人 事务局组织的抚恤补助发放、专 场招聘会、适应性及职业技能培 训、文体活动、健康体检、褒扬 纪念活动等满意度为96.66%。根 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业绩值为 96.66%，本指标得分1.93分。	1.93
		D302 工作 人员 满意度 (1分)	部门（单位）工作人员 对工作环境、工作制度 等的满意度	根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工 作人员调查问卷按比例得 分	根据调查问卷 比例得分	本次评价，对工作人员发放问卷 调查40份，收回有效问卷28份。 工作人员对自己的部门职能和 岗位职责十分明确，他们对工作 环境、工作强度、日常管理、绩 效考核、资源配置等方面总体满 意度为95.83%。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业绩值为95.83%，本指标 得分0.96分。	0.96
总分							81.80

附件 2 预决算执行情况明细表

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资金收支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 号	项 目	预 算				实际支付 金额	预 算 执行率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调整后预算			
			追加	核减				
一	基本支出	2,101.01	187.40	8.75	2,279.66	2,279.51	99.99%	
1	人员经费	1,818.55	187.40	-	2,005.95	2,005.95	99.78%	市级
	人员经费	4.36			4.36	4.21	99.99%	医疗收入
2	公用经费	278.10			269.35	269.35	100.00%	市级
二	项目支出	7,136.45	5,576.56	860.99	11,852.02	10,564.88		
1	军转干部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服务经费项目	16.03		10.87	5.16	5.16	100.00%	市级
2	军转干部维稳解困专项经费项目	925.00		226.13	698.87	698.87	100.00%	市级
3	涉军维稳及帮扶援助经费项目	25.00		12.39	12.61	12.61	100.00%	市级
4	双拥一条街更新维护项目	9.00			9.00	9.00	100.00%	市级
5	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经费项目	6.00		2.58	3.42	3.42	100.00%	市级
6	拥军慰问活动经费项目	58.00		42.95	15.05	15.05	100.00%	市级
7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项目	1,309.92	83.58		1,393.50	1,393.50	100.00%	中央
8	军转干部及退役士兵医疗保险项目	130.00		7.32	122.68	122.68	100.00%	市级
9	烈士纪念和褒扬项目	20.00		5.21	14.79	14.79	100.00%	市级
10	双拥城连共建经费项目	20.00		20.00	-	-		市级
11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管理教育及医疗补助经费）项目	14.73		14.73	-	-		省级
12	退役军人专项项目	42.00		14.86	27.14	27.14	100.00%	市级
13	肇事肇祸管护经费	45.00		43.41	1.59	1.59	100.00%	市级
14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金	21.00		4.20	16.80	16.80	100.00%	市级
15	提前下达 2024 年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管理教育及医疗补助经费		27.36		27.36	27.36	100.00%	省级
16	2024 年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		1.94		1.94	1.94	100.00%	中央
17	2024 年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行政经费		0.55		0.55	0.55	100.00%	中央

序 号	项 目	预 算				实际支付 金额	预 算 执行率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调整后预算			
			追加	核减				
18	服务管理机构经费	45.10		21.98	23.12	23.12	100.00%	中央
19	服务管理机构用房项目		24.83		24.83	24.83	100.00%	中央
20	军休褒扬服务专项	47.00		0.19	46.81	46.81	100.00%	市级
21	军休人员待遇经费	673.40	30.02		703.42	703.42	100.00%	中央
22	双拥主题公园设施完善和日常修缮维护	10.00		5.41	4.59	4.59	100.00%	市级
23	随军未安置家属生活补助	18.00		5.34	12.66	12.66	100.00%	市级
24	退役军人服务专项(双拥专项)	68.50		28.44	40.06	40.06	100.00%	市级
25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经费	41.81			41.81	41.81	100.00%	中央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经费		7.95		7.95	7.95	100.00%	市级
26	荣军费用	190.00		100.06	89.94	89.94	100.00%	市级
27	网上预约挂号等系统	70.25		0.15	70.10	70.10	100.00%	市级
28	严重精神障碍及精神心理卫生项目经费	17.63			17.63	17.63	100.00%	市级
29	智慧医保审核系统事前事中监督端口	15.00		15.00	-	-		市级
30	传染病监测接口费及政务专线	18.00		16.80	1.20	1.20	100.00%	市级
31	遗属补助	11.98		2.18	9.80	9.80	100.00%	市级
32	荣军优抚医院新建住院楼省级资金基建项目		45.00		45.00	45.00	100.00%	省级
	新建住院楼项目中央资金		4,493.94		4,493.94	4,493.94	100.00%	中央
	新建住院楼市级项目资金		94.67		94.67	94.67	100.00%	市级
33	取消药品加成补助资金		15.01		15.01	15.01	100.00%	市级
34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34.10		34.10	34.10	100.00%	中央
35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2.19		2.19	2.19	100.00%	中央
36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的通知		0.19		0.19	0.19	100.00%	中央
37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的通知		3.94		3.94	3.94	100.00%	中央
38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的通知		5.80		5.80	5.80	100.00%	中央
39	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中央

序 号	项 目	预 算				实际支付 金额	预算 执行率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调整后预算			
			追加	核减				
	优抚事业单位补助资金	40.00		3.94	36.06	36.06	100.00%	医疗收入
40	公立医院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71.25			71.25	71.25	100.00%	中央
	公立医院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6.75		16.75	-	-		医疗收入
41	精神病项目运行工作经费	2,800.00	705.49		3,505.49	2,212.27	63.11%	医疗收入
42	医疗设备	116.50		116.50	-	-		医疗收入
43	数据中心安全物理环境提升	40.00		40.00	-	-		医疗收入
44	数据中心安全运营管理	35.00		35.00	-	-		医疗收入
45	网络环境提升改造	36.00		36.00	-	-		医疗收入
46	信息系统等保测评、监控路数升级	12.60		12.60	-	-		医疗收入
47	青少年心理防治经费					1.53		中央代管资金
48	严重精神障碍管理项目经费					4.55		中央代管资金
	中央资金小计	2,241.48	4,681.08	21.98	6,900.58	6,900.58		
	省级资金小计	14.73	72.36	14.73	72.36	72.36		
	市级资金小计	3,880.04	305.03	572.24	3,612.83	3,612.83		
	单位资金小计	3,101.21	705.49	260.79	3,545.91	2,248.33		
	中央代管资金小计					6.08		
	合计	9,237.46	5,763.96	869.74	14,131.68	12,844.39		

附件 3 满意度调查情况报告

满意度调查情况报告

满意度指标主要从基层工作人员、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和普通群体社会公众三方面进行考察。根据满意度情况，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全年工作满意度较好，基层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对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采用走访现场方式发放问卷进行调研，共发放 30 份，收回有效问卷 28 份，问卷的综合满意度为 95.83%，详见表 1-1；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满意度调查采取现场发放问卷方式进行调研，共发放问卷 120 份，实际有效问卷 103 份，问卷的综合满意度为 96.66%，详见表 1-2；符合军休干部、在乡老复员身份的退役军人满意度调查采取现场发放问卷方式进行调研，共发放问卷 12 份，实际有效问卷 8 份，问卷的综合满意度为 90%，详见表 1-3；普通群体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采取现场发放问卷和电话调查等调研方式进行调研，共发放问卷 100 份，实际有效问卷 100 份，普通群体社会公众对双拥公园和双拥一条街知晓率为 55.50%，详见表 1-4。

表 1-1

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问题名称	问卷效度
您对所处的工作环境的满意程度？	95.71%
您对自己的工作任务强度的满意程度？	92.86%
您对贵单位管理制度的完善、合理、健全性的满意度？	97.14%
您认为贵单位的绩效考核指标设置是否清晰明确、考核过程是否公开透明、考核结果反馈是否及时有效？	96.43%
您对贵单位的工作职责划分明确性的满意度？	95.71%
您对贵单位协调工作人员在工作中配合能力的满意度？	97.14%
综合满意度	95.83%

表 1-2

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汇总表

问题名称	问卷效度
您对抚恤补助金发放情况是否满意？	97.86%
您对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情况是否满意？	96.89%
您对组织的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情况是否满意？	96.12%
您对军休干部文体活动、健康体检等服务是否满意？	96.12%
您对组织的褒扬纪念活动是否满意？	96.31%
综合满意度	96.66%

表 1-3

军休干部及在乡老复员身份退役军人满意度
调查问卷汇总表

问题名称	问卷效度
参加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组织的活动，对您身心健康、社会参与度是否有改善？	90%

表 1-4

普通群体社会公众双拥知晓率调查问卷汇总表

问题名称	问卷效度
您是否知道我市建有“双拥公园”？	56%
您是否知道我市建有“双拥一条街”？	55%
综合知晓度	55.50%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 年度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背景	1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2
（三）项目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6
（四）绩效目标	7
二、综合评价情况	8
（一）综合评价情况	8
（二）评价结论	1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一）项目决策情况	11
（二）项目过程情况	16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
（四）项目效益情况	24
四、主要经验和做法	26
（一）加强层级化组织管理，完善政策制度支撑	26
（二）筑牢全流程监管体系，压实绩效问责机制	27
（三）推广以工代赈方式，调动基层积极性	2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28
（一）部分项目前期谋划不充分，变更手续不及时	28

（二）资金支出进度偏低，村级自筹资金匹配不到位 ...	28
（三）部分项目实施管理过程不规范	29
（四）部分项目进度不达标，工程质量不合格	30
（五）部分项目实施效益未达预期	30

六、改进及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1

（一）申报阶段建立多部门联审机制，明确项目变更流程	31
（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32
（三）加强项目监管，规范项目过程管理	33
（四）倒排工期加快项目完工进度，解决现存质量问题	33
（五）推进已完工产业项目投产运营，发挥项目的长期效益	34
（六）评价结果应用	35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以下简称“千万工程”）是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时亲自谋划、部署、推动的重大民生工程，历经 20 年迭代升级，探索出一条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的可持续发展之路，成为新时代乡村全面振兴的标杆范式与实践范例。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和山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重要部署，晋城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是立足资源型地区转型、推进城乡融合共富、实现乡村全面振兴的必然选择。晋城市围绕“一环两带、五指成拳、百村精品、千村共富”总体布局，“整市统筹差异推进、五指成拳一体提升”思路，以缩小城乡差距、地区差距、收入差距为主攻方向，以县域内城乡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就业、社会治理、要素流动“五个融合”为重点内容，从 2024 年开始，5 县（市、区）同步启动、分类开展全面推进乡村

振兴与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通过聚焦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人居环境等薄弱环节，建设精品示范村与提档升级村，提升乡村宜居宜业水平；通过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持续增收，巩固脱贫成果；通过围绕三大示范廊带，建设精品片区与示范村，到 2027 年实现精品示范村 200 个以上、提档升级村 1000 个以上，打造北方乡村振兴示范样板。

2. 立项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中发〔2024〕1 号）；

（2）山西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晋办发〔2023〕23 号）；

（3）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美丽宜居村庄创建示范工作的通知》（晋农发〔2023〕68 号）；

（4）中共晋城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晋城市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和《晋城市 2024 年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廊带行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组发〔2024〕3 号）。

（二）项目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5 年新建设 64 个精品示范村，持续打造 20 个优势互补、

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按照各县（市、区）对项目的批复，2025 年计划实施项目 56 个，其中：产业发展类 23 个，人居环境类 19 个，基础设施类 10 个，综合类 3 个，公共服务类 1 个。

2. 项目实施流程

（1）下达资金指标：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出台了《关于 2025 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的指导意见》（晋市农发〔2025〕17 号），以下简称“《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下达资金使用计划；晋城市财政局下达资金指标文件，将奖补资金拨付至县（市、区）。

（2）项目管理流程：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制定《奖补项目实施办法》→县（市、区）政府审核→报市农业农村局审核备案（2025 年 5 月 12 日前）→项目单位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审核批复→报市农业农村局审核备案（2025 年 6 月 5 日）→项目实施→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验收→报市农业农村局审核备案（2025 年 11 月底前）。

（3）项目实施步骤：编制项目申报计划→项目实施单位考察项目并编制《项目申报建议书》、《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申报→主管部门批复→下达项目资金→招投标→开工实施、公告公示（实施前、完工后）→村级自查→镇（街道）初验→县（市、区）农业部门验收→报市农业农村局备案。

3. 项目的组织与管理

（1）部门职责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出台《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

指导意见》，制定资金分配方案，指导县（市、区）规范使用项目资金；牵头组建工作专班，定期召开调度会，协调跨部门、跨县区重大问题。

晋城市财政局：负责市级财政资金预算安排、筹集与拨付；制定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审核与监管；对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效益开展绩效评价。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编制县级实施方案、年度计划，组织乡镇、村开展项目申报；指导乡镇、村开展工作，定期督导项目进度、质量，及时整改问题；组织县级验收工作，归纳验收资料。

项目涉及乡镇：确定实施主体，指导项目村编制《项目申报方案》；监督项目施工，保障质量安全；监督村级资金使用，审核报账资料；公示项目资金使用、建设内容、实施结果；项目完工后，指导村级建立设施管护制度，落实管护责任，确保长期发挥效益。

项目涉及村：结合村庄实际提出项目申请，编制《项目申报方案》，经村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公示；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建立管护机制，落实专人管护；产业类项目建立利益联结机制，保障村集体与村民收益。

（2）保障制度

2024年9月29日晋城市财政局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的通知》

(晋市财农〔2024〕34号),从制度上保障项目资金的落实,对项目的资金筹措、资金使用、资金管理、组织保障进行了明确。

资金使用方面具体执行《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的通知》(晋财农〔2023〕76号),负面清单包括严禁用于单位基本支出、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修建楼堂馆所、各种工资奖金津贴和福利性补助、偿还债务和垫资等方面。

4. 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2025年新建设64个精品示范村,持续打造20个优势互补、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按照各县(市、区)对项目的批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计划实施56个项目,实际完成49个,已完成验收40个,具体如下表1-1:

表 1-1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实施完成情况明细表

单位: 个

县(市、区)	计划实施项目	实际完成项目	已验收项目
城区	3	3	0
泽州县	6	2	0
高平市	8	8	8
阳城县	8	8	8
陵川县	26	24	21
沁水县	5	4	3
合计	56	49	40

（三）项目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 项目预算及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5 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一上”经费的请示》，“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于 2025 年拟建设 50 个精品示范村，平均每村 200 万元，项目预算资金 10,00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补助项目村建设。经晋城市财政局批复资金 5,600 万元。

2. 项目奖补资金指标分配情况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按照各县（市、区）“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工作成效、资金投入、2025 年新建精品示范村数量等因素进行分配，适当向重点帮扶县倾斜的原则分配奖补资金。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农业第一批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函》（晋市农财函〔2024〕号），晋城市财政局直接下达到各县（市、区）2025 年“千万工程”项目奖补资金 1,800 万元；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农业第三批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指标的函》（晋市农财函〔2024〕9 号），晋城市财政局直接下达到各县（市、区）2025 年“千万工程”项目奖补资金 3,800 万元。具体分配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县（市、区）	首批下达	第二批下达	合计
城区	300.00	100.00	400.00
泽州县	300.00	700.00	1,000.00
高平市	300.00	700.00	1,000.00
阳城县	300.00	700.00	1,000.00
陵川县	300.00	900.00	1,200.00
沁水县	300.00	700.00	1,000.00
全市	1,800.00	3,800.00	5,600.00

3. 项目投资及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结算审定金额汇总得知，该项目投资总额 12,266.06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资金 280.42 万元，市级资金 5,600.00 万元，县级资金 3,323.23 万元，村级自筹资金 3,037.41 万元，社会资金 25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总支出 3,885.74 万元，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实际总支出 5,207.37 万元。（具体详见附件 3）

（四）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晋城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一环两带，五指成拳，百村精品，千村共富”的战略布局，扎实推进“百村精品、千村共富”，聚焦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2025 年新建设 64 个精品示范村，提升乡村宜居

宜业水平；持续打造 20 个优势互补、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通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人居环境等项目实施，提升乡村宜居宜业水平；通过支持乡村产业发展，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带动农民持续增收，巩固脱贫成果。

2. 项目分目标

（1）产出数量目标：新建设精品示范村数量 64 个；持续打造特色片区数量 20 个；2025 年实施完成项目 56 个，其中：产业发展类 23 个，人居环境类 19 个，基础设施类 10 个，综合类 3 个，公共服务类 1 个。

（2）产出质量目标：项目全部验收合格。

（3）产出时效目标：项目全部应于 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并进行验收。产业类及时投入运营。

（4）产出成本目标：成本节约率 ≥ 0 ，未发生社会成本和生态环境成本。

（5）效益目标：产业类项目有效增收，带动项目区周边农户增收；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增强公共服务能力。

（6）可持续性目标：产业项目产业收益长效可持续，项目管护机制健全。

（7）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达到 90%及以上。

二、综合评价情况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实地调研覆盖城区、高平市、泽州县、阳城县、沁水县所有项目村，在陵川县选取 13 个项目（产业类项目全覆盖，资金占比 77.91%），通过“资料核查+现场核查+数据统计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梳理每个项目资金管理、项目实施、产出效益、群众满意度等情况。按照资金占比情况加权计算得到晋城市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整体绩效评分。

1. 项目评价得分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0.96 分，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得 14.33 分，项目过程类指标得 10.42 分，项目产出类指标得 29.1 分，项目效益类指标得 27.11 分，评级为“良”。评价结果如表 2-1 所示：

表 2-1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总分	15	15	35	35	100
得分	14.33	10.42	29.1	27.11	80.96
占比	95.53%	69.47%	83.14%	77.46%	80.96%

2. 县（市、区）评价得分

评价组结合绩效指标评价体系，从项目资金执行情况、项目过程实施情况、完成情况、预期效益实现情况对每个项目进行评价，根据得分=各县（市、区）总得分率/各县（市、区）项目数*100 的计算方法，计算出各县（市、区）总得分。具体情况如表 2-2 所示：

表 2-2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县区评价得分表

县区	得分	评级	排名
阳城	93.5	优	1
高平	81.18	良	2
陵川	78.58	中	3
城区	78.67	中	4
沁水	57.93	差	5
泽州	32.37	差	6

（二）评价结论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项目管理制度健全，部分项目实施过程执行不规范；项目完成率及验收时效性不足；人居环境类、基础设施类效益明显，产业类项目长期效益不够显著。具体分析如下：

1. 决策方面：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明确合理，但部分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匹配；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市级资金分配方案切实可行，各县（市、区）严格落实了市级资金分配方案。

2. 过程方面：资金管理方面，村级自筹资金匹配压力大，项目资金整体支出进度偏低；1 个产业类项目资金存在以现金形式投资入股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有待加强。业务管理方面，项目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四议两公开、招投标、施工、监理、验收环节制度健全。14 个项目实施过程执行不规范，沁水县、陵川县事前、事中缺乏有效监管。

3. 产出方面：新建设 64 个精品示范村的目标达成，初步打

造成 20 个特色片区，2025 年项目完成率为 87.5%，项目验收进度滞后，3 个项目质量不合格。56 个项目均未超出预算金额，成本控制较好。

4. 效益方面：人居环境类、基础设施类、公共服务类项目效益明显，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完善了农村基础设施，增强了公共服务能力。但部分产业类项目利益联结机制单一，带动农民增收主要以短期效益为主，在壮大村集体经济、提供稳定就业岗位等方面长期效益不够显著；部分产业项目效益发挥滞后，后续存在运营风险。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主要是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察。满分 15 分，实际得分 14.33 分，得分率为 95.53%。决策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充分	3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规范	规范	2	100%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1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部分明确	1.33	66.67%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科学	2	1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合理	合理	4	100%
合计	15			14.33	95.53%

具体指标分析：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评价组通过查阅立项的相关资料得知：①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等法律法规中提出的“要求持续加大农业农村投入，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生态环境保护、乡村特色产业发展”；②该项目符合《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5 年印发）中提出的将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作为核心抓手，分区分类建设和美乡村示范片区、精品示范村。《“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中提出持续夯实农村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整治、县域富民产业、城乡融合发展，明确鼓励地方以示范创建奖补方式撬动乡村建设投入。该项目完全对标规划任务方向。③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职责有“统筹农村基础设施、农村公共服务、乡村治理、农村精神文明、农耕文化传承；牵头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改厕、污水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工作。”该项目立项与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该项目类型为补助乡村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立足农村公益，切实解决农村发展短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方位增进农民民生福祉。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该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评价组通过查阅立项的相关资料得知：①根据 2024 年 6 月 11 日中共晋城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晋城市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和《晋城市 2024 年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廊带行动计划》（晋市农组发〔2024〕3 号）等相关文件设立该项目。②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农村社会事业与科教科起草了《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2025 年 4 月 15 日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进行批复，《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分为总体目标、分配原则、资金使用、工作流程、工作要求 5 个部分。明确了该项目实行自下而上谋划、乡镇初审、县级批复、市级备案、资金下达、实施验收闭环管理。项目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③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将该项目纳入单位“三重一大”会议议题，事前审议项目可行性、资金需求，形成党组会议纪要；并上报市委常委会审议，市级层面作出批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组通过查看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立项相关资料：①该项目设置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围绕晋城市“一环两带，五指成拳，百村精品，千村共富”的战略布局，统筹支持全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支持乡村产业发展、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增强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乡村治理效能。②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与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印发

《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实施的内容紧密相关。③该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明确，符合农村建设正常的业绩水平；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组通过查看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设置的项目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开展内容得知：①将 2025 “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指标。如：建成精品示范村个数、实施提档升级的行政村个数、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验收合格率、任务完成时间等指标。②产出指标和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清晰可衡量；③但部分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匹配。如：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为“奖补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可持续影响指标为“农民生产生活水平”。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1.33 分，得分率为 66.67%。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①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5 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一上”经费的请示》，“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于 2025 年拟建设 50 个精品示范村，平均每村 200 万元，预算资金 10,00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补助项目村建设。晋城市财政局按照《关于建立健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的通知》（晋市财农〔2024〕34 号），下达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资金 5,600 万元。②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美丽乡村建设补助、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等；项目实际实施的内容是新建设 64 个精品示范村，持续打造 20 个优势互补、

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该项目资金预测依据各县（市、区）精品村创建数量占全县村庄数量比重，各县（市、区）提档升级村创建数量占全县村庄数量比重，县级“千万工程”资金占预算资金比重，县级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力度以及上一年度精品示范村验收通过率，上一年度市级财政资金支出进度等进行测算，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④该项目预算确定的投资额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市级层面：①根据《晋城市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健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的通知》，市级财政奖补资金全部用于新建 64 个精品示范村。按照各县（市、区）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成效、资金投入、2025 年新建精品示范村数量等因素进行分配，适当向重点帮扶县倾斜。②市级奖补资金分配至陵川县 1200 万元，泽州、高平、阳城、沁水每县区（市）1000 万元，城区 400 万元。

县级层面：高平市、阳城县、沁水县、泽州县制定了奖补方案，奖补资金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县级在统筹省、市、县“千万工程”专项资金分配的原则下，充分考虑 2025 年精品示范村基础条件、年度任务体量和乡村项目谋划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 2025 年市级奖补对象。城区立足城区城乡融合发展区位优势，以精品示范

村创建为抓手，聚焦乡村产业基础薄弱、公共服务配套不足、基础设施提档滞后等突出问题，坚持产业先行、生态宜居、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的原则，择优筛选基础条件好、发展潜力大、群众意愿强的孙村、牛山村 2 个行政村纳入实施范围。陵川县按照县“一核一带、四区共建、百村升级、全域和美”思路布局，以西河底镇至县城、古郊乡至夺火乡 2 条线路为重点区域，加快提升沿线道路及重点村庄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结合市局奖补办法进行项目资金的分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考察。过程类指标满分 15 分，实际得分 10.42 分，得分率为 69.47%。过程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过程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B11 预算执行率	3	≥ 95%	31.68%	0	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基本合规	3.86	96.43%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健全	2	100%
B22 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	3	规范	基本规范	2.3	76.67%
B23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规范性	1	规范	基本规范	0.96	96%
B24 监督管理有效性	1	有效	基本有效	0.8	80%
B25 项目自评符合性	1	符合	部分符合	0.5	50%
合计	15			10.42	69.47%

具体指标分析:

B11 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结算审定金额汇总得知,该项目投资总额 12,266.06 万元,实际支出 3,885.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1.68%。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0 分,得分率为 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经评价组查看项目资金支出凭证及相关审批单据:54 个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的通知》(晋财农〔2023〕76 号);2 个项目资金使用不规范,具体是:阳城县北留镇坨村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项目资金用于党群服务中心的装修,购置电脑等办公设备;陵川县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项目以现金注资的形式投资入股。以上两个项目实施内容属于负面管理清单,扣除权重分 0.14 分。54 个项目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审批手续合规完整。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 3.86 分,得分率为 96.43%。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56 个项目村全部实行“四议两公开”程序申报项目、公开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等;56 个项目均制定有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实施过程中参照项目所在乡镇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实施。如:沁水县制定有《沁水县村级工程、设

备材料采购及中介服务项目管理办法》，办法中包含项目管理、项目发包及招标、项目竣工验收和审计决算等。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B22 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经查看已实施 53 个项目相关资料和相关负责人访谈了解得知：53 个项目中 14 个项目在执行中存在不规范的情况（具体详见表 3-3），扣除权重分 0.7 分。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2.3 分，得分率为 76.67%。

表 3-3 项目实施执行存在问题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1	泽州县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存在化整为零拆分项目、违规规避采购及招投标监管流程的问题。如：泽州县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项目总投资 73 万元，实施方将该项目拆解为 6 个独立子项目签约，拆分后 4 份合同金额均控制在 5 万元限额以下，以此绕过乡镇招投标管理办法及集中采购审批流程。
2	泽州县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项目申报书审批资料不完整，缺少县农业农村局签字盖章。
3	高平市瓦窑头村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监理合同未写签订时间。
4	高平市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未完工已验收。高平市农业农村局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实际调研中发现部分路沿石还未铺装。
5	陵川县西河底镇焦会村村内维修工程	镇级验收报告未填写验收结论；资产移交表未写移交时间。
6	陵川县附城镇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资料不完整，缺项目结算审核报告。
7	陵川县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	项目开工日期早于项目下达批复日期。项目已竣工验收后批复资金下达。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8	陵川县崇文镇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电力合同工程款支付条款约定不详,无进度款节点,未约定质保金。
9	陵川县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	项目变更内容较大。
10	陵川县平城镇北兆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工程签证单,工程实际完工明细;招投标资料汇编 设计合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开完工证明等资料不完整。
11	沁水县夏荷村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项目结算审核报告中项目完成情况为“在集体房屋屋顶安装 1.3MW 太阳能组件”,项目村级、乡镇及县农业农村局验收报告中完成情况为“在集体房屋屋顶安装 1.4MW 太阳能组件”。项目实施完成情况不一致。
12	沁水县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项目申报书未填写申报日期;项目竣工验收日期填写有误,开工竣工的日期为“2026.1.10-2025.12.31”,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已签字盖章。
13	沁水县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项目变更内容较大。
14	沁水县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资料不完整,缺少竣工验收证明、村级验收证明等。

B23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规范性: 56 个项目村均制定有公告公示制度; 56 个项目村在村务公开栏对项目 and 资金进行公告公示; 54 个公告信息完整、准确, 公开日期达到规定要求, 2 个项目公开不规范, 分别是陵川县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项目、沁水县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扣除权重分 0.04 分。根据评分规则, 该指标权重 1 分, 实际得 0.96 分, 得分率为 96%。

B24 监督管理有效性: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在项目开展期间到

各县（市、区）进行了实地走访和指导，对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指引，推动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建设，10月份开展了全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现场观摩会，观摩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建设成果。第四季度组织各县（市、区）及市直有关单位开展验收工作。②城区、高平市、阳城县、泽州县在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定期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等跟踪督促情况。陵川县、沁水县日常监管工作不够充分。沁水县针对项目变更未及时批复；陵川县对项目资金用途监管不到位，未按照晋城市“千万工程”实施方案进行县级层面验收工作。扣除权重分0.2分。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1分，实际得0.8分，得分率为80%。

B25 项目自评符合性：①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对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编制了绩效自评价报告；②自评价报告结构完整，但内容不够充实，与项目实际情况不匹配。一是资金支出情况按照拨付的情况计算支出率，未结合项目实际支出进度；二是自评价中未写出项目具体情况，内容笼统模糊。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1分，实际得0.5分，得分率为50%。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主要是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四个方面考虑。产出类指标满分35分，实际得分29.1分，得分率为83.14%。产出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表3-4。

表 3-4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C11 新建设精品示范村数量	2	≥ 64 个	64 个	2	100%
C12 持续打造特色片区数量	2	≥ 20 个	20 个	2	100%
C13 项目完成情况	8	56 个	49 个	7	87.5%
C21 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8	49 个合格	37 个合格	6	75%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5	49 个及时	38 个及时	3.88	77.55%
C32 项目验收及时性	3	49 个及时	22 个及时	1.35	44%
C33 产业类项目投入运营及时性	2	15 个及时	14 个及时	1.87	93.33%
C41 成本节约率	3	≥ 0	≥ 0	3	100%
C42 社会成本	1	无	无	1	100%
C43 生态环境成本	1	无	无	1	100%
合计	35	-	-	29.1	83.14%

具体指标分析：

C11 新建设精品示范村数量：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2025 年计划建设 64 个精品示范村，实际建设 64 个精品示范村，2025 年末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联合晋城市委组织部、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工信局、交通局、教育局、文旅局、民政局、卫体局、医保局、水务局等部门在村庄规划、村容村貌、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乡村治理 6 方面进行综合验收。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C12 持续打造特色片区数量：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要持续打造 20 个优势互补、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截至 2025 年底，初步打造成 20 个片区。具体是城区康养休闲片区、洞头片区；高平市七佛山片区、环牛山片区、釜山片区、伯方片区、神农片区、铁炉片区、建宁片区、珙华非遗片区；泽州县丹河片区、大阳片区、巴公片区、高都片区；阳城县横河片区、蟒河片区；沁水县土沃片区；陵川县西部片区、太行云锦片区；东方古堡片区（阳城沁水段）。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C13 项目完成情况：按照各县（市、区）对申报项目的批复，2025 年计划实施项目 56 个，实际完成 49 个，未完成 7 个（其中未开展 3 个）。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8 分，实际得 7 分，得分率为 87.5%。

C21 项目验收合格情况：通过查看项目竣工验收、乡镇初验、各县农业农村局验收报告，项目实施资料及实地查看得知：已完成 49 个项目中，已验收合格 37 个项目，已验收不合格的 3 个项目，未验收的 8 个项目，未验收不合格的 1 个项目。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8 分，实际得 6 分，得分率为 75%。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各县（市、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已完成项目，全部应于

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已完成 49 个项目中，按时完成的项目 38 个。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5 分，实际得 3.88 分，得分率为 77.55%。

C32 项目验收及时性：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各县（市、区）已验收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全部应于 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验收。已完成 49 个项目中，按时完成验收的项目 22 个。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1.35 分，得分率为 44%。

C33 产业类项目投入运营及时性：通过实地查看，已完工并通过验收应投入运营的 15 个产业类项目，其中 1 个项目未及时投入运营，为芹池镇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项目。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1.87 分，得分率为 93.33%。

C41 成本节约率：经查阅项目结算审核报告和支出单据，已开工实施的 53 个项目均未超出预算，成本节约率 ≥ 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C42 社会成本：经查阅资料并与项目负责人进行访谈得知：已开工实施的 53 个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间，未出现群众投诉；未出现媒体重大负面舆情报道的情况、未发生重大诉讼案件。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1 分，实际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C43 生态环境成本：已开工实施的 53 个项目严格落实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未因环境保护不到位受到上级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1 分，实际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公众满意度五个方面进行考察。效益类指标满分 35 分，实际得分 27.11 分，得分率为 77.46%。效益类指标的得分情况见表 3-5。

表 3-5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D11 产业类项目有效增收	5	增收	部分增收	3.6	72%
D12 带动项目区周边农户增收	3	带动	部分带动	2.04	68%
D2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5	改善	基本改善	4.5	90%
D22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	5	完善	基本完善	4.17	83.33%
D23 增强公共服务能力	2	增强	增强	2	100%
D31 改善农村生态环境	3	改善	基本改善	2.7	90%
D41 产业收益长效性	3	长效	长效性较低	0.6	20%
D42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3	健全	基本健全	2.32	77.5%
D51 群众满意度	6	≥90%	86.38%	5.18	86.38%
合计	35	—	—	27.11	77.46%

具体指标分析：

D11 产业类项目有效增收：评价组从产值营收、产能产量、自查运营收益对 25 个产业发展类项目进行综合评价：14 个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4 个项目预期可达目标值，6 个项目未达目标值，1 个项目未实施。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5 分，实际得

3.6 分，得分率为 72%。

D12 带动项目区周边农户增收：通过现场调研及问卷调查相关资料，整理出产业类项目可直接或者间接带动农户增收的项目数 17 个，长期带动效益不明显。该指标得分= $(17/25) * 3 = 2.04$ 。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2.04 分，得分率为 68%。

D2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2025 年实施的 20 个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项目 18 个。该指标得分= $(18/20) * 5 = 4.5$ 。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5 分，实际得 4.5 分，得分率为 90%。

D22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实施的 12 个基础设施类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项目 10 个。该指标得分= $(10/12) * 5 = 4.17$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5 分，实际得 4.17 分，得分率为 83.33%。

D23 增强公共服务能力：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2025 年实施的 3 个公共服务类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项目 3 个。该指标得分= $(3/3) * 2 = 2$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D31 改善农村生态环境：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和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2025 年实施的 20 个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类项目，其中 18 个项目达到改善农村生态环境的目标，1

个项目未达到，1个项目未实施。该指标得分=（18/20）*3=2.7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2.7分，得分率为90%。

D41 产业收益长效性：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和与相关负责人访谈得知，25个产业类项目，其中5个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可持续直接或间接给村集体或村民增收。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0.6分，得分率为20%。

D42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得知：①已完成已验收的40个项目，其中9个项目还开展确权转固。②已完成已验收的40个项目，其中：3个项目后续管护不到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2.32分，得分率为77.5%。

D51 群众满意度：通过开展满意度调查问卷得知：群众对产业发展类项目满意度为86.31%，对人居环境类项目满意度为88.06%，对基础设施类项目满意度为84.61%，对公共服务类项目满意度为86.53%。经综合计算，群众对晋城市2025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整体实施满意度为86.38%。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6分，实际得5.18分，得分率为86.38%。

四、主要经验和做法

（一）加强层级化组织管理，完善政策制度支撑

一是压实属地责任，细化权责分工。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出台了《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落实分级负责制，厘清市级统筹督导、县级主体实施、乡镇一线落实、村级具体执

行四级权责，严守“谁拨付，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工作原则，压实各县（市、区）资金管理、项目实施、绩效管控、风险防控全链条主体责任。细化时间节点台账，固化方案报备、项目审批、竣工验收、绩效复盘关键时限，倒逼各项工作按期完成。

二是强化政策协同联动。纵向衔接省级乡村振兴资金管理条例，横向出台财政投入保障、奖补资金使用、项目绩效管理配套文件，细化资金分配、项目报批、验收备案全流程规则；同步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建设清单标准化模板，统一全市项目报审口径，消除基层政策执行壁垒。

（二）筑牢全流程监管体系，压实绩效问责机制

一是严守项目审批程序，构建村级、乡镇、县级三级逐级审核机制。如：阳城县在实施“千万工程”项目过程中，项目依次经过村级“四议两公开”议事研判、乡镇重大事项审批、县级专项审核批复后启动实施；搭建全方位监管框架，依托信息化手段开展项目动态监管，同步落实县、乡、村三级公示公开要求，实现项目立项到落地全链条闭环监督。

二是压实绩效问责机制。阳城县将“千万工程”项目建设工作纳入各乡镇、相关职能部门年度绩效考核范畴，压实属地、部门工作责任，保障项目建设高质高效落地、各项举措落地见效。

（三）推广以工代赈方式，调动基层积极性

在全市“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实施过程中，大力推广以工代赈方式，调动农民参与积极性。对于农业农村系统实施的

一些技术方案相对简单、用工技能要求不高的项目，在不影响项目施工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按照“应用尽用、能用尽用”的原则，全面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带动项目村周边群众务工增收。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项目前期谋划不充分，变更手续不及时

一是项目前期谋划论证不充分，入库项目未能按期启动实施。如：陵川县寺南岭村项目因一期效益不明显，终止了项目的实施。二是沁水县2个项目前期谋划不充分，实施内容变更较大。如：沁水县固县乡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沁水县农业农村局批复的项目内容是“规整修缮2处四合院村民庭院，以艾草、青砖、灰瓦为元素，打造具有乡村特色的庭院景观。科学规划1100亩艾草种植区”，变更后项目实施内容是“新建水泥结构窑洞16孔并进行粗装，完成300亩艾草的种植”。三是变更手续不及时。如：沁水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6月10日批复沁水县郑庄镇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内容包含新建300平方米游客中心，2025年12月25日变更申请不再实施游客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变更时间跨度长。

（二）资金支出进度偏低，村级自筹资金匹配不到位

一是资金支出进度偏低。2025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投资总额12,266.06万元，截至2025年底实际形成支出3,885.74万元，执行率为31.68%。

二是村级自筹资金不到位。已完成验收项目40个，工程结

算审定金额 5,810.03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奖补资金 3,440 万元，县级配套 200 万元，村级自筹 2,170.03 万元。根据建设合同应支付到工程款 97%，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实际支出 3,533.42 万元，支出全部为财政资金。主要原因是项目村在项目申报阶段未据实摸排村集体营收、筹资能力，盲目对标示范村建设标准拔高项目投资规模，导致自筹资金无法按期兑现。

三是 2 个项目资金使用不规范。《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的通知》（晋财农〔2023〕76 号）中明确项目资金不得用于“建设村级办公场所、村级文化室、文化广场（乡村舞台）”、“注资企业，弥补企业亏损，超范围、超标准补助企业”。阳城县北留镇坨村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项目资金用于党群服务中心的装修，购置电脑等办公设备；陵川县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项目以现金注资的形式投资入股。以上两个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属于负面清单。

（三）部分项目实施管理过程不规范

一是存在化整为零拆分项目、违规规避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流程的问题。如：泽州县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项目总投资 73 万元，实施方将该项目拆解为 6 个项目施工，以此规避乡镇招投标管理办法及集中采购审批流程。项目拆分后，4 份施工合同金额均控制在 5 万元限额以下，其中，晋城市时光商贸有限公司实施了 2 个子项目。

二是部分项目施工、验收不规范，监管不到位。3个项目存在先实施后批复的情况。如：泽州县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批复日期为2025年10月27日，项目已于2025年6月开始实施。陵川县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项目批复日期为2025年6月10日，该项目已于2025年6月7日完成验收。高平市南城街道办事处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高平市农业农村局于2025年12月11日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实际调研中发现部分路沿石还未铺装，验收与实际建设进度脱节。

（四）部分项目进度不达标，工程质量不合格

一是项目进度不达预期。根据批复的实施方案，项目全部应于2025年11月底完成并验收。2025年批复项目56个，实际完成49个，未完成7个（3个项目未开工）；已完成验收40个，未验收9个。

二是部分项目施工质量不达标。如：高平市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中新建蓄水池1座，评价组在实地调研过程中发现水池存在大面积的渗水情况。陵川县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中砌墙工程，评价组在实地调研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不合格。

（五）部分项目实施效益未达预期

一是部分已完工的产业项目，见效周期长，经济效益无法快速兑现。如：阳城县横河镇横河村书画写生研学中心项目竣工后，仍需开展运营主体筹备工作，运营方还需实施场地二次

装修配套，项目运营筹备链条长，营收成效滞后，综合效益难以即时释放。

二是部分产业存在运营风险。如：还未完工的沁水县固县乡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民宿项目。经实地调研，发现后续运营存在较大风险。一方面项目村对外通达性不足，道路交通等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滞后，不利于游客引流；另一方面项目整体规划需大额持续性资金投入，开发成本高、回款周期长，易出现资金缺口、融资困难。

三是带动农民增收主要以短期效益为主，在壮大村集体经济、提供稳定就业岗位等方面长期效益不够显著。如：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在建设过程中，以向周边村民提供短期务工的方式，带动村民短期获得工资性收入，增收方式不具有长期性。已完工产业项目运营机制尚不成熟，带动村集体增收存在不确定性。如：陵川县夺火乡凤凰村水上游乐与房车营地综合体建设工程、沁水县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尚未明确具体的经营主体。

六、改进及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申报阶段建立多部门联审机制，明确项目变更流程

针对“部分项目前期谋划不充分，实施内容变更较大”的问题，我们建议：**一是**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要优化千万工程示范村项目申报审核机制，建立多部门联审制度，在项目申报阶段实地核验村集体资源禀赋、施工条件、群众诉求，杜绝脱离批复方案盲

目立项。二是沁水县农业农村局对沁水县固县乡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整改进行跟踪，限期补充项目变更相关手续和资料。

针对“变更手续不及时”的问题，建议各县（市、区）在实施方案中要明确项目变更流程。要求项目实施主体发现项目无法按原方案实施、需调整建设内容时，及时梳理变更原因、变更内容、调整依据，及时向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提交变更申请及佐证材料。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收到申请后，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现场核查、审核批复，杜绝拖延积压，确保变更手续与项目实施同步推进。

（二）强化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针对“资金支出进度偏低，村级自筹资金匹配不到位”的问题，我们建议：一是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及时与各相关乡镇、项目村沟通，加快奖补资金支出进度；二是压实村级履约责任，严守合同履约底线。项目村将自筹资金履约情况纳入村级履职台账，落实筹资义务。多渠道筹集项目资金，明确自筹资金到位时限，确保村级自筹资金在 2026 年底到位并支出。

针对“2 个项目资金使用不规范”的问题，我们建议：一是陵川县农业农村局要严格对照《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的通知》（晋财农〔2023〕76 号）的负面清单要求，督促陵川县六泉乡佛山村厘清资金用途，采取有力措施，对奖补资金形成的资产

确权登记，完成红色基地（民宿）项目整改工作。二是摸排阳城县北留镇排垞村党群服务中心项目资金列支明细，拆分合规建设费用与违规装修、设备购置开支；对不符合补助资金使用范围的办公场所装修、门头更换、电脑采购等支出，统筹村集体自有资金置换补齐。

（三）加强项目监管，规范项目过程管理

针对“部分项目实施管理过程不规范”的问题，我们建议：一是各县（市、区）农业部门、乡镇政府加强项目全过程的监管工作，梳理项目执行不规范台账并完成整改。同时，定期开展基层项目管理人员业务培训，普及招投标、工程资质、立项验收相关制度要求。二是划定项目拆分红线，严禁拆解同类关联项目规避限额采购、招投标流程，从源头杜绝化整为零违规操作。三是规范竣工验收流程，化解项目竣工各类风险。撤销高平市梨园村道路工程不实验收结论，督促施工单位完成剩余路沿石铺装作业，达标后重新组织竣工验收。

（四）倒排工期加快项目完工进度，解决现存质量问题

针对“部分项目进度不达标”的问题，建议对未完工的项目，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要制定完工时限，倒排工期，加快项目施工进度，完工验收后向农业主管部门报备。

针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问题，建议立行立改，解决现存质量问题。高平市、陵川县农业农村局要督促完成工程质量整改工作，高平市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中新建蓄水池限期排空检修，排查渗漏点位，重做防水防渗工艺，完工后开展闭水试验，核验达标后方可投用；陵川县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中砌墙工程要拆除疏松墙体，严格按照施工规范配比砌筑砂浆，重新勾缝施工。

（五）推进已完工产业项目投产运营，发挥项目的长期效益

针对“部分已完工的产业项目，见效周期长，经济效益无法快速兑现”的问题，我们建议：一是项目村提前谋划，在项目主体工程竣工前，同步启动运营主体筛选、资质办理、运营方案编制等前期工作，压缩筹备周期。建立完工项目“即竣工、即筹备、即运营”闭环机制。二是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对所有已完工未运营、效益滞后的产业项目建立专项台账，逐一标注筹备进度及运营时限，定期调度推进。

针对“部分产业存在运营风险”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应当谋划做实项目前期工作，准确编制项目整体投资计划、年度资金需求、资金筹集方式、资金来源及相应数额、投资效益分析及投融资方案，避免过度超前和低水平重复建设。

针对“带动农民增收主要以短期效益为主，在壮大村集体经济、提供稳定就业岗位等方面长期效益不够显著”的问题，建议项目村结合项目规模、业态特点，采取村集体自主经营、村集体+合作社联合经营、引入专业企业托管经营三种模式，明确主体权责、收益分配、风险分担机制，杜绝项目资产闲置。进一步依托特色产业项目，延伸产业链条，发展配套服务产业，实现“村

民长期增收、集体持续增效”的双向长效发展。

（六）评价结果应用

被评价部门（单位）按照《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绩效〔2022〕9号）文件要求，自收到绩效评价意见反馈30日内，针对存在的问题，结合整改意见建议，制定整改措施，抓好整改落实，按要求向市财政局和主管部门报送落实情况。

- 附件：
1. 绩效指标评分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表
 3. 项目资金收支明细表
 4. 县区综合评价表

绩效指标评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的立项依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出支持范围，符合地方财政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各占 1/5 权重分，各要素中各项内容分值按比例分配，达到目标则获得对应权重，否则不得分。	充分	①该项目符合《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5 年印发）中提出的将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作为核心抓手，分区分类建设和美丽乡村示范片区、精品示范村。②该项目立项与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③该项目类型为补助乡村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立足农村公益，切实解决农村发展短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方位增进农民民生福祉。项目具有公共性，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④该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3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规范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集体决策。以上各占1/3权重分，各要素中各内容分值按比例分配，达到目标则获得对应权重，否则不得分。	规范	①根据2024年6月11日中共晋城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晋城市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和《晋城市2024年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廊带行动计划》（晋市农组发〔2024〕3号）等相关文件设立该项目。 ②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农村社会事业与科教科起草了《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2025年4月15日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进行批复，《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使用意见》分为总体目标、分配原则、资金使用、工作流程、工作要求5个部分。明确了该项目实行自上而下谋划、乡镇初审、县级批复、市级备案、资金下达、实施验收闭环管理。项目相关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③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将该项目纳入单位“三重一大”会议议题，事前审议项目可行性、资金需求，形成党组会议纪要；并上报常委会审议，市级层面作出批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为100%。	2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有关中长期规划、项目实施方案、立项依据、重点工作内容等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 ①满足，以上要素各占1/4权重分，各要素中各项内容分值按比例分配，达到目标则获得对应权重。①不满足，该指标不得分。	合理	评价组通过查看2025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和立项相关资料：①该项目设置有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围绕晋城市“一环两带，五指成拳，百村精品，千村共富”的战略布局，统筹支持全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支持乡村产业发展、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增强公共服务能力、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乡村治理效能。②该项目的绩效目标与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印发的《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实施的内容紧密相关。③该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明确，符合农村建设正常的业绩水平；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为100%。	2	1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依据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满足，以上要素各占1/3权重分，各要素中各项内容分值按比例分配，达到目标则获得对应权重。①不满足，该指标不得分。	部分明确	评价组通过查看晋城市农业农村局设置的绩效指标，结合项目实际开展内容得知：①将2025“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指标。如：建成精品示范村个数、实施提档升级的行政村个数、精品示范村个数、提档升级村验收合格率、任务完成时间等指标。②产出指标和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清晰可衡量；③但部分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不匹配。如：设置的社会效益指标为“奖补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可持续影响指标为“农民生产生活水平”。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1.33分，得分率为66.67%。	1.33	66.67%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各占1/4权重分，各要素中各项内容分值按比例分配，达到目标则获得对应权重，否则不得分。	科学	①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2025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一上”经费的请示》，“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2025年拟建设50个精品示范村，平均每村200万元，预算资金10,000万元，资金主要用于补助项目村建设。晋城市财政局按照《关于建立健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的通知》（晋市财农〔2024〕34号），下达2025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资金5,600万元。②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美丽乡村建设补助、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等；项目实际实施的内容是新建设64个精品示范村，持续打造20个优势互补、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该项目资金预测依据各县（市、区）精品村创建数量占全县村庄数量比重，各县（市、区）提档升级村创建数量占全县村庄数量比重等进行测算，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④该项目预算确定的投资额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为100%。	2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合理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项目实际内容相适应。 该指标考核市级（2分）、县级（2分）两级农业农村局的资金分配的合理性。以上评分要点各占1/2权重分，各要素中各项内容分值按比例分配，达到目标则获得对应权重，否则不得分。	合理	市层面：①根据《晋城市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健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财政投入保障机制的通知》，市级财政奖补资金全部用于新建64个精品示范村。按照各县（市、区）在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成效、资金投入、2025年新建精品示范村数量等因素进行分配，适当向重点帮扶县倾斜。②市级奖补资金分配至陵川县1200万元，泽州、高平、阳城、沁水每县（市）1000万元，城区400万元。 县层面：高平市、阳城县、沁水县、泽州县、陵川县制定了奖补方案，奖补资金按照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县级在统筹省、市、县“千万工程”专项资金分配的原则下，充分考虑2025年精品示范村基础条件、年度任务体量和乡村项目谋划情况等要素的基础上，确定2025年市级奖补对象。城区立足城区城乡融合发展区位优势，以精品示范村创建为抓手，聚焦乡村产业基础薄弱、公共服务配套不足、基础设施提档滞后等突出问题，坚持产业先行、生态宜居、因地制宜、精准施策的原则，择优筛选基础条件好、发展潜力大、群众意愿强的孙村、牛山村2个行政村纳入实施范围。陵川县按照全县“一核一带、四区共建、百村升级、全域和美”思路布局，以西河底镇至县城、古郊乡至夺火乡2条线路为重点区域，加快提升沿线道路及重点村庄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结合市局奖补办法进行项目资金的分配。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4分，实际得4分，得分率为100%。	4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B11 预算 执行 率	3	≥ 95%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整体执行情况，包括市、县级及其他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支出资金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预算执行率达到 95%得满分，60%≥预算执行率<95%，该指标得分=业绩值*权重，预算执行率<60%，该指标不得分。	31.68%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 2025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结算审定金额汇总得知，该项目投资总额 12,266.06 万元，实际支出 3,885.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1.68%。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0 分，得分率为 0%。	0	0%
B12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4	合规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分要点： ①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具体执行《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級銜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的通知》（晋财农〔2023〕76 号）；严禁用于单位基本支出、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修建楼堂馆所、各种工资奖金津贴和福利性补助、偿还债务和垫资等方面； ②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 每 1 个项目不符合以上任意一项，该项目扣除权重分 0.07 分；扣完为止。	基本合规	经评价组查看项目资金支出凭证及相关审批单据：54 个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严格执行《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級銜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的通知》（晋财农〔2023〕76 号）；北留镇垵村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项目资金用于党群服务中心的装修，购置了电脑等设备；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以投资的形式投资入股；以上两个项目实施内容属于负面管理清单，扣除权重分 0.14 分。54 个项目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审批手续合规完整。项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4 分，实际得 3.86 分，得分率为 96.43%。	3.86	96.43%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励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监控措施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分要点： 每个子项目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包括项目实施方案、采购制度、合同制度、验收制度等），并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 每个项目不符合以上任意一项，该项目扣除权重分 0.04 分；扣完为止。	健全	56 个项目村全部实行“四议两公开”程序申报项目、公开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等；56 个项目均制定有项目实施方案，具体实施过程中参照项目所在乡镇工程项目管理实施办法。如：沁水县制定有《沁水县村级工程、设备材料采购及中介服务项目管理办法》，办法中包含项目管理、项目发包及招标、项目竣工验收和审计决算等。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2 分，实际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	100%
B22 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	3	规范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励项目是否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有效执行。	评价要点： ①按规定对工程项目开展招标投标工作，招标采购程序规范； ②按规定与工程相关方签订了必要的相关合同，合同的形式合法、合规，合同条款完整明确； ③项目设施、竣工、签证资料完备、内容一致且规范； ④按规定对工程进行预算和决算，工程预（决）算书和工程审计报告等资料完善。 每个项目不符合以上任意一项，该项目扣除权重分 0.05 分；扣完为止。	基本规范	经查看已实施 53 个项目相关资料及相关负责人访谈了解得知：53 个项目中 14 个项目在执行中存在不规范的情况。扣除权重分 0.7 分。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3 分，实际得 2.3 分，得分率为 76.67%。	2.3	76.67%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B23 信息公开和公示制度执行规范性	1	规范	考察乡镇、村两级信息公开制度和公告公示执行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制定有公告公示相关制度； ②在村务公开栏对项目资金进行公告公示； ③公告信息完整、准确，公开日期达到规定要求。 每个项目不符合以上任意一项，该项目扣除权重分 0.02 分；扣完为止。	基本规范	56 个项目村均制定有公告公示制度；56 个项目村在村务公开栏对项目资金进行公告公示；54 个公告信息完整、准确，公开日期达到规定要求，2 个项目公开不规范，扣除权重分 0.04 分。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1 分，实际得 0.96 分，得分率为 96%。	0.96	96%
B24 监督管理有效性	1	有效	项目相关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措施，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的控制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市级农业农村局定期开展项目监督和资金支出进度等跟踪督促情况，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0.4 分） ②市级监管有效且佐证资料完整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③6 县区农业农村局定期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等跟踪督促情况，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0.6 分） 每县区监管有效且佐证资料完整得 0.1 分，反之不得分。	基本有效	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在项目开展期间到各县（市、区）进行了实地走访和指导，对照宜居业和美乡村建设指引，推动精品示范村、提升档升级村建设，10 月份开展了全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现场观摩会，观摩精品示范村、提升档升级村建设成果。第四季度组织各县（市、区）及市直有关单位开展验收工作。②城区、高平市、阳城县、泽州县在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定期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等跟踪督促情况。陵川县、沁水县日常监管工作不够充分。沁水县针对项目变更未及时批复；陵川县对项目资金使用监管不到位，未按照晋城市“千万工程”实施方案进行县级层面验收工作。扣除权重分 0.2 分。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1 分，实际得 0.8 分，得分率为 80%。	0.8	80%
B25 项目自评符合性	1	符合	考察实施单位是否对“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进行自评，以及自评报告内容是否符合实际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项目进行自评，且有书面的自评报告； ②自评报告内容丰富、结构完整、论据充分、客观真实。以上要素各占 1/2 权重分，各要素中各项内容分值按比例分配，达到目标则获得对应权重，否则不得分。	部分符合	①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对 2025 年“千万工程”奖补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编制了绩效自评报告；②自评评价报告结构完整，但是内容不够充实，与项目实际情况不匹配。一是资金支出情况按照拨付的情况计算支出率，未结合项目实际支出进度；二是自评评价中未写出项目具体完成情况，内容笼统模糊。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 1 分，实际得 0.5 分，得分率为 50%。	0.5	5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C11 新建 设精 品示 范村 数量	2	≥64个	考察2025年新建精品示范村的完成情况。	评分要点：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2025年新建64个精品示范村。 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分=（实际新建数量/64个）*权重。	64个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2025年计划建设64个精品示范村，实际建设64个精品示范村，2025年联合晋城市委组织部、发改局、自然资源局、工信局、交通局、教育局、文旅局、民政局、卫体局、医保局、水务局等部门在村庄规划、村容村貌、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乡村治理6方面进行综合验收。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为100%。	2	100%
C12 持续 打造 特色 片区 数量	2	≥20个	考察2025年持续打造优势互补、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的完成情况。	评分要点：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持续打造20个优势互补、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 该指标得分=（打造特色片区的数量/20个）*权重。	20个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2025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的指导意见》，持续打造20个优势互补、设施相连、服务共享的特色片区。截至2025年底，初步打造成20个片区。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为100%。	2	100%
C13 项目 完成 情况	8	56个	考察2025年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项目完成情况。	评分要点： 按照各县区对申报项目的批复，2025年实施完成项目56个，其中：产业发展类23个，人居环境类19个，基础服务类10个，综合类3个，公共服务类1个。 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分=（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权重。	49个	按照各县区对申报项目的批复，2025年计划实施项目56个，实际完成49个，未完成7个（其中未开展3个）。 指标得分=（49/56）*8=7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8分，实际得7分，得分率为87.5%。	7	87.5%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C21 项目验收合格情况	8	49个	考察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振兴项目验收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查看项目竣工验收、乡镇初验、各县农业农村局验收报告，验收合格。 ②通过核查监理报告，阶段性工程质量报告等资料，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现质量问题或发现问题已及时整改； ③通过现场查看，按照项目建设内容和合同要求，现场无重大质量问题。 该指标得分=（验收合格项目数/已完成项目总数）*权重。	37个	通过查看项目竣工验收、乡镇初验、各县农业农村局验收报告，项目实施资料及实地查看得知：已完成49个项目中，已验收合格37个项目，已验收不合格的3个项目，未验收的8个项目，未验收不合格的1个项目。 指标得分=（37/49）*8=6.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8分，实际得6分，得分率为75%。	6	75%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5	49个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实施时效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各县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已完成项目，全部应于2025年11月底前完成。 该指标得分=（按时完成项目数量/已完成项目总数）*权重。	38个项目及时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各县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已完成项目，全部应于2025年11月底前完成。已完成49个项目中，按时完成的项目38个。 指标得分=（38/49）*5=3.88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5分，实际得3.88分，得分率为77.55%。	3.88	77.55%
C32 项目验收及时性	3	49个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验收时效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各县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已验收项目，全部应于2025年11月底前完成验收。 该指标得分=（按时完成验收项目数量/已完成项目总数）*权重。	22个项目及时	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千万工程”奖补资金指导意见》，各县区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已验收的项目，全部应于2025年11月底前完成验收。已完成49个项目中，按时完成验收的项目22个。 指标得分=（22/49）*3=1.35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1.35分，得分率为44%。	1.35	44%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C33 产业类项目投入运营及时性	2	15个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中产业类项目完成后投入运营的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各产业类项目依据所在县区项目管理辦法及时投入运营。 该指标得分=（及时投入运营的产业类项目/已完成的产业类项目总数）*权重分。	14个项目及时	通过实地查看，已完工并通过验收应投入运营的15个产业类项目，其中1个项目未及时投入运营，为芹池镇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项目。 指标得分=（14/15）*2=1.87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1.87分，得分率为93.33%。	1.87	93.33%
C41 成本节约率	3	≥0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每发现1个项目成本节约率<0%，扣除权重分0.05分，扣完为止。	≥0	经查阅项目结算审核报告和支出单据，已开工实施的53个项目均未超出预算，成本节约率≥0，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3分，得分率为100%。	3	100%
C42 社会成本	1	无	考察“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对社会发展、公共服务等方面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未接到群众投诉，投诉受理与反馈按相关制度及时处理； ②出现媒体重大负面舆情报道及时控制引导，化解声誉风险； ③未发生重大诉讼案件。 每个项目存在以上1项，扣除权重分0.02分，扣完为止。	无	经查阅资料与项目负责人进行访谈得知：已开工实施的53个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间，未出现群众投诉；没有出现媒体重大负面舆情的情况、未发生重大诉讼案件。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1分，实际得1分，得分率为100%。	1	100%
C43 生态环境成本	1	无	评价“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可能造成的负面影响。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①制定并严格落实施工环境保护措施； ②不存在因环境保护不到位被处罚等情形。 每个项目存在以上1项，扣除权重分0.02分，扣完为止。	无	已开工实施的53个项目严格落实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未因环境保护不到位收到上级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1分，实际得1分，得分率为100%。	1	10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D11 产业类项目有效增收	5	增收	考察25个产业类项目实施后，从产值营收提升、产能产量增加、资产运营收益等方面是否能够有效增收。	通过现场调研查阅相关资料及和产业项目负责人访谈得知，评分要点： ①产值营收提升：项目实施后、村集体、经营主体年产值、营业收入较实施前有增长。 ②产能产量增加：种养基地、产业设施等建设后可促进农产品单产，新增生产产能有明显提升。 ③资产运营收益：项目形成厂房、冷库、文旅场所等经营性资产，年度租赁收入、经营收益、资产创收能力等明显增强。 评分标准：该指标评分标准为扣分计算，每存在1个项目不符合以上标准，扣除权重分0.2分，扣完为止。	部分增收	评价组从产值营收、产能产量、自查运营收益对25个产业发展类项目进行综合评价：14个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4个项目预期可达目标值，个项目未达目标值，1个项目未实施。 指标得分= $(18/25) * 5 = 1.35$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5分，实际得3.6分，得分率为72%。	3.6	72%
D12 带动项目周边农户增收	3	带动	考察通过25个产业类项目实施后，从直接或者间接带动农户就业增收情况。	评分要点及评分标准： 通过现场调研查阅及问卷调査相关资料，整理出产业类项目可直接或者间接带动农户增收的项目数。 该指标得分=（带动项目周边农户增收的项目/产业类项目总数）*权重分。	部分带动	通过现场调研及问卷调査相关资料，整理出产业类项目可直接或者间接带动农户增收的项目数17个，长期带动效益不明显。 该指标得分= $(17/25) * 3 = 2.04$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2.04分，得分率为68%。	2.04	68%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D2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5	改善	考察通过实施20个人居环境类项目后，从村容整洁度、道路、植被建设与养护、卫生等多方面查看，了解项目预期效益是否达到。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评分要点： ①村容整洁度：无残墙断壁、危旧建筑；废弃构筑物拆除到位； ②道路：路面平整无坑洼、无乱堆乱放； ③植被建设与养护：苗木长势良好，修剪养护到位、无枯死缺株花池整洁度高； ④卫生：无裸露垃圾、无黑臭死角； ⑤围墙改造修复、外立面整治规范统一。 评分标准：该指标评分标准为扣分计算，每存在1个项目不符合以上标准，扣除权重分0.25分，扣完为止。	基本改善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2025年实施的20个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项目18个。 该指标得分=（18/20）*5=4.5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5分，实际得4.5分，得分率为90%。	4.5	9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D22 完善农村基础设施	5	完善	考察通过实施12个基础设施项目后，从道路建设、供水、照明与电气、新建公厕等方面看项目是否达到。	通过现场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评分要点： ①道路：巷道硬化、沥青铺设，破损路面得到有效修复；路沿石 / 侧石安装规范； ②供水：污水管网铺设到位、检查井齐全、排水畅通，无积水； ③新建蓄水池正常供水，配套设施完备； ④照明与电气：路灯安装到位、照明覆盖主要公共区域；电气管线铺设规范、安全达标、供电稳定； ⑤新建公厕：无旱厕、露天厕，设施完好、无损坏停用，正常开放使用。 评分标准：该指标评分标准为扣分计算，每存在1个项目不符合以上标准，扣除权重分0.4分，扣完为止。	基本完善	通过现场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2025年实施的12个基础设施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项目10个。 该指标得分=（10/12）*5=4.17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5分，实际得4.17分，得分率为83.33%。	4.17	83.33%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D23 增强公共服务能力	2	增强	考察通过实施3个公共服务类项目后，从服务场所覆盖率、功能、利用等方面看项目预期效益是否达到。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评分要点： ①新建的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功能基本齐全，覆盖全面，覆盖到重点人群（老年人、儿童、残疾人），服务便利度提升； ②公共服务场所利用率提高，无闲置场所； ③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群众对公共服务设施、服务质量、便利度、公共环境的满意度达到90%。 评分标准：该指标评分标准为扣分计算，每存在1个项目不符合以上标准，扣除权重分0.6分，扣完为止。	增强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2025年实施的3个公共服务类项目，达到预期目标值项目3个。 该指标得分=（3/3）*2=2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2分，实际得2分，得分率为100%。	2	100%
D3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3	改善	考察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和公共服务类项目完成后，改善生态环境效果的达成情况。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评分要点： ①绿化覆盖提升，减少裸露地表、抑制扬尘、降低雨水冲刷污染； ②减少生活污水直排，消除垃圾堆积污染，降低土壤与水体污染； ③防治边坡坍塌治理，减少水土流失。 评分标准：该指标评分标准为扣分计算，每存在1个项目不符合以上标准，扣除权重分0.15分，扣完为止。	基本改善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及和群众访谈、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得知：2025年实施的20个人居环境改善和公共服务类项目，其中18个项目达到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目标，1个项目未达到，1个项目未实施。 该指标得分=（18/20）*3=2.7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2.7分，得分率为90%。	2.7	90%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指标解释	评分规则	业绩值	评价结果	得分	得分率
D41 产业收益长效性	3	长效	考察25个产业类项目实施后，产业收益是否长效可持续等情况。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和与相关负责人访谈得知，评分要点： ①产业项目延伸了产业链； ②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村集体、农户、企业利益分配合理、分红稳定，是否可带动农民持续增收，巩固脱贫成果。 评分标准：该指标评分标准为扣分计算，每存在1个项目不符合以上标准，扣除权重分0.15分，扣完为止。	长效性较低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和与相关负责人访谈得知，25个产业类项目，其中5个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可持续直接或间接给村集体或村民增收。该指标得分= (5/25) * 3 = 0.6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0.6分，得分率为20%。	0.6	20%
D42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3	健全	考察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项目实施后，后续管理、运行情况。	通过现场实地调研和与相关负责人访谈得知，评分要点： ①项目验收后，完成入账及确权工作； ②有明确的管护主体，管护制度，严格落实管护责任，未出现管护不到位情况等。 评分标准：该指标评分标准为扣分计算，每存在1个项目不符合以上标准，扣除权重分0.05分，扣完为止。	基本健全	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得知：①已完成已验收的40个项目，其中9个项目还开展确权转固。②已完成已验收的40个项目，其中：3个项目后续管护不到位。 该指标得分= (31/40) * 3 = 2.32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3分，实际得2.32分，得分率为77.5%。	2.32	77.5%
D51 群众满意度	6	≥90%	考察项目所在村群众对于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奖补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通过发放问卷调查统计分析得知： 满意度 = (非常满意比例 * 100% + 比较满意比例 * 80% + 基本满意比例 * 60%) / 100%。 评分标准： 满意度 ≥ 90%，得满分；60% ≤ 满意度 < 90%，分值 = 权重分 * 满意度；满意度低于60%，不得分。	86.38%	通过开展满意度调查问卷得知：群众对产业发展类项目满意度为86.31%，对人居环境类项目满意度为88.06%，对公共服务类项目满意度为84.61%，对“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项目整体实施满意度为86.38%。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6分，实际得5.18分，得分率为86.38%。	5.18	86.38%
合计				100			80.96	80.96%

项目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表

附表 2-1 2025 年晋城市“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1	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	项目占地约 600 m²，建设内容包括蘑菇方舱主体架构建设。	完成孙村蘑菇方舱主体架构建设，项目占地约 600 m²。	已完成	未验收
2	孙村村便民市场项目	项目占地约 300 m²，建设内容包括便民市场翻新，水电设施配套等	完成便民市场翻新，水电设施配套等，项目占地约 300 m²。	已完成	未验收
3	牛山村乡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项目占地约 18000 m²，建设内容包括牛山村范围内乡村产业的基础设施提升，包括厂房改造、油料作物土地平整及种植等。	项目占地约 18000 m²，建设内容包括牛山村范围内乡村产业的基础设施提升，包括油料作物土地平整及种植等。	已完成	未验收
4	北义城镇刘轩窑村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	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所需的土建、安装及室外配套等工程。其中，项目总建筑面积 1900 m²，由冷库 1000 m²，收货区、预冷、分拣、包装、辅助等功能用房合计 900 m²组成。同时购置安装相应制冰机、冷库温控设备、分拣包装流水线、叉车及变压器等设备。	2025 年 10 月提供相关数据，财政预算评审未下达。项目还未开始实施。	——	——
5	大阳镇汉服展陈体验馆项目	大阳镇汉服展陈体验馆项目的装修、装饰和配套建设等，通过构建序引区、文史展区、核心展柜、智能区、核心业务区、衍生产品区等功能模块，打造集研学、参观、体验为一体的综合性汉服展陈体验馆，满足游客体验需求的同时，传承传统文化技艺。	1、完成序引区、文史展区、智能区、核心业务区、衍生产品区等全部功能模块装修装饰工程已施工完毕，土建及装修建设内容全部完成；地面油漆还未喷涂完成。 2、固定展柜未进行安装，已购置汉服服饰、妆造道具、专业摄影器材、文史展示物料、衍生文创展品等运营配套设备进场，未完成放置。	未完成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6	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一是拟投资 25 万元对村主街道进行绿化提升；二是拟投资 9 万元,对 1-8#楼的花池、村游园、停车场周边等进行整治绿化提升等；三是拟投资 4 万元为村游园安装路灯,及实施其它围墙修复、树围拆除,及相关零星工程。四是拟投资 35 万元,对南门楼进村口至新建停车场、北门楼口进行沥青铺设,以及对刘庄、郝窑、张庄等自然村部分破损路面进行修复,及相关零星工程。	1. 完成对村主街道进行绿化提升; 2. 完成对 1-8#楼的花池、村游园、停车场周边等进行整治绿化提升; 3. 游园安装路灯及实施其他围墙修复、树围拆除,及相关零星工程已完成; 4. 对南门楼进村口至新建停车场、北门楼口进行沥青铺设,以及对刘庄、郝窑、张庄等自然村部分破损路面进行修复,及相关零星工程已完成。	已完成	未验收
7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产业基地改建项目的土建、装饰、安装工程和室外周转场地等。其中,原红薯产业基地红薯窖 1400 m ² ,需扩建红薯窖 1400 m ² ,维修装饰室内周转用地 858 m ² ,在原红薯窖上改建安装地上育苗基地 1400 m ² 。改建后合计建筑面积 3658 m ² 。	原红薯产业基地 1100 平方米,改建为 2800 平方米,地上育苗基地为 1400 平方米,储存基地为 1400 平方米。还未安装通风设备、照明设备。	未完成	——
8	高都镇泊南村环境整治工程	旧围墙拆除 19.7 米,围墙改造 37.3 米,旧砖混建筑拆除 45.1 m ² ,沥青路面铺设 2205 m ² ,场地清理 3765 m ² ,公厕改造 1 座,绿化改造 1164 m ² 。	未开工。	——	——
9	泽州县 2025 年“千万工程”和美乡村提质提升项目	对东属片区、东六庄村、水西社区、泊南村、巴公镇区及周边道路沿线等区域,进行环境风貌、绿化生态、公共服务设施等工程提质提升。其中:道路拆除 69104.99m ² 、绿化拆除 10351.57m ² 、建筑违建拆除 3998.88m ² ;建筑风貌提升工程 14575.3m ² (金村镇 4150.5m ² 、高都镇 6081.3m ²);巴公镇 4343.5m ²);道路工程 76598.16m ² ;广场铺装 8433.7m ² ,绿化工程 82402.5m ² ;电气管线 3892 米,路灯 118 基。	完成东属片区、东六庄村、水西社区、泊南村、巴公镇区及周边道路沿线等区域,进行环境风貌、绿化生态、公共服务设施等工程提质提升。其中:道路拆除 69104.99m ² 、绿化拆除 10351.57m ² 、建筑违建拆除 3998.88m ² ;建筑风貌提升工程 14575.3m ² (金村镇 4150.5m ² 、高都镇 6081.3m ² 、巴公镇 4343.5m ²);道路工程 76598.16m ² ;广场铺装 8433.7m ² ,绿化工程 82402.5m ² ;电气管线 3892 米,路灯 118 基。	已完成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10	瓦窑头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红色资源研学拓展训练平整研学场地 1000 m ² , 硬化道路 500 m ² , 场地围网 400 m ² , 配套研学户外设备一套, 种植冬青 10000 株, 月季 300 株, 安装摄像头 10 个; 水果树 8 株; 冷库冷链仓储设施配套对 6 个冷库进行增加二层钢架结构, 每个面积 130 m ² , 安装提升机 6 套, 安装地磅一套, 防雨大棚 800 m ² 。	1、瓦窑头冷库提升项目: 对 6 个冷库的空间进行增加, 增加二层钢架结构, 总面积为 130 m ² ; 安装提升机 6 套, 安装地磅一套, 冷库大门口硬化 150 m ² , 防雨大棚 800 m ² 。 2、红色研学基地拓展项目: 平整研学场地 1000 m ² , 硬化道路 500 m ² , 基地训练场铺沙软化, 场地围网, 配套研学户外设备, 进行绿化, 安装摄像头 10 个(包括光缆线)。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11	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四条村内道路改造及硬化沥青路面约 3414 m ² , 水泥混凝土硬化约 480 m ² , 路沿石约 900 米, 铺装道路两侧步道砖约 1350 m ² , 安装下水管道约 700 米	村内道路改造及硬化沥青路面约 3414 m ² , 水泥混凝土硬化约 480 m ² , 路沿石约 900 米, 安装下水管道约 700 米。铺装道路两侧步道砖约 1350 平方米于 2026 年 6 月 14 日完成。	已完成	已验收不合格
12	陈区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光伏发电项目: 建设规模 950 平方米, 250kw; 小街小巷路面提升改造: 排水管道约 1669 米、沥青路面约 8311 平方米。	1、光伏发电项目: 装机容量 250KW, 年度发电量 32.5 万度。具体工程明细: 屋面铺设 SBS 防水层 79.68m; 安装 555Wp 光伏组件共 124 块; 安装 680Wp 光伏组件共 245 块; 制作安装固定支架(锌镁铝)共 6.67t; 安装并压箱(1200*1425*250mm)1 台; 安装 60KSMT-C20 逆变器 1 台、30KSMT-C30 逆变器 2 台、50KSMT 逆变器 1 台、GW25K-SDT-P31 逆变器 1 台; 铺设光伏专用电缆 PV-1F-4mm 共 1054.36m; 铺设 ZR-YJV-3*25mm2+2*16mm2 铜芯电缆 30m; 铺设 ZR-YJHLV-3*35mm2+1*16mm2 铝芯电缆 350m; 铺设 ZR-YJHLV-3*240mm2+1*120mm2 铝芯电缆 50m; 制作 ZR-YJHLV-3*185mm2+1*95mm2 电缆终端头 2 套; 制作 ZR-YJV-3*25mm2+2*16mm2 电缆终端头 2 套; 制作 ZR-YJHLV-3*35mm2+1*16mm2 电缆终端头 2 套。2、小街小巷路面提升改造: 排水管道约 1669 米、沥青路面约 8311 平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13	建东村牡丹产业园及红白理事会建设项目	打造牡丹产业园新建康养步道及活动场所1832.5 m², 打造牡丹产业园7.24 亩, 太阳能路灯40 套、垃圾桶10 个、长凳10 个; 建设红白理事会基地土建拆除冲减, 电子设备设施购置, 建设彩钢厂棚, 并配备桌椅厨具及灯光, 室内版面制作等	1、建东村牡丹产业园: 拆除房屋604.5 平方米, 铺装康养步道1600 平方米, 种植牡丹7.5 亩, 广场硬化260 平方米, 增加项目(门楼14.3 立方米, 砖砌墙80.15 立方米, 路沿石520 米)、太阳能路灯40 套、垃圾桶10 个、长凳10 个。 2、红白理事会基地项目: 土建拆除重建, 新建活动场所133 m², 配置电子显示屏13 m², 配套音响一套, 配套水电、灯饰及室内版面制作; 新建彩钢场棚60 m², 配备桌椅厨具1 套。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14	丁壁村文体中心提升改造及红薯分抹中心项目	文体中心建设: 新建占地2099 m²的丁壁村文体中心, 其中新建一座占地500 m²的标准化篮球场, 新增配套观众看台; 红薯分抹中心建设: 新建占地1000 m²的红薯分抹中心	1、红薯分抹中心建设项目: 占地面积为1000 平方米, 建设仓库2 栋, 分别长为24 米, 宽9 米。一栋开间4 个, 深度9 米, 另一栋不分开间, 深度9 米, 大门等, 地面硬化70 平方米。 2、文体中心提升改造: 占地面积为2099 平方米, 完成文体中心广场铺装、修建一座标准化篮球场、看台、台阶、花池绿化改造。	已完成	已验收不合格
15	康营村古光狼城街道提升改造工程	古光狼城街道提升: 破除混凝土路面1035.8 平方, 拆除路沿石375 米, 安装黄沙岩路缘石203.3 米, 浇筑混凝土基层、水泥砂浆1035.8 平方, 拆除旧步道75 米, 浇筑混凝土基层、水泥砂浆61.2 平方, 铺设步道砖61.2 平方, 破除混凝土路面549.15 平方, 拆除路沿石278 米, 安装青石板路沿石48 米, 浇筑混凝土基层、水泥砂浆549.15 m², 青石板铺装549.15 m², 管线入地322.7 米, 新建管井17 座	一、古光狼街: 1、破除混凝土路面20cm 厚, 1035.8m; 2、拆除路缘石375m; 3、安装黄砂岩路缘石1000*300*100, 203.3m; 4、浇筑C20 混凝土基层10cm 厚, 1035.8m; 5、M15 水泥砂浆5cm 厚, 1035.8m; 6、黄砂岩铺装600*300*50, 1035.8m; 7、挖除旧步道20cm 厚, 150m*0.5m; 75m; 8、浇筑C20 混凝土基层10cm 厚, 61.2m; 9、M15 水泥砂浆4cm 厚, 61.2m; 10、透水步道砖6cm 厚, 6.3m*0.86m+185.8m*0.3m, 61.2m。 二、青云路: 1、破除混凝土路面20cm 厚, 549.15m; 2、拆除路缘石1000*300*100, 278m; 3、安装青石板路缘石: 48m; 4、浇筑C20 混凝土基层10cm 厚, 549.15 m; 5、M15 水泥砂浆5cm 厚, 549.15m; 6、青石板铺装600*300*50: 549.15m。 三、两街道管线入地: 1、古光狼街: 185.9m; 2、青云路: 136.8m; 3、新建管井: 17 座。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16	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贾鲁文化广场（南河小区）道路硬化约 3846 平方，新建蓄水池 1 座 150 立方，配备泵房和输水管网及配电室，砌护坡约 120 立方，新建卫生公厕 4 米*9 米，贾鲁路两侧测绿化约 800 平方进行提升	1、道路硬化与绿化: 贾鲁文化广场(南河小区)周边道路进行硬化铺油，路沿石安装及铺砖，约 3846.2 m²; 2、公共服务设施: 在贾鲁文化广场修建一个 4m*9m 的卫生公厕，配备无障碍设施和污水处理系统。 3、新建蓄水池: 在村西处(原煤矿旧址)新建 1 座 150 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蓄水池，配套泵房和输水管网，覆盖周边 350 余亩高标准灌溉农田; 原有蓄水池改造: 村北 1500 立方米蓄水池，现已接入野川煤业已净化处理管道，往下游延伸下水管道，覆盖周边 400 余亩高标准灌溉农田。 4、贾鲁路(劝导站到村西出口)两侧实施绿化工程，进行提标改造，约 800 m²。	已完成	已验收 不合格
17	寺庄镇西阳村蔬菜园区建设项目	新建 8 栋温室大棚总占地面积 30 亩，棚内面积 18.3 亩，其中装配式日光温室 6 栋，建筑面积 7872 平方，覆被式大拱棚 2 栋，建筑面积 3800 平方，砂石路 1940 平方。	新建 8 栋温室大棚，总占地面积 30 亩，棚内面积 18.3 亩。其中装配式日光温室 6 栋，建筑面积 7872 平方米。覆被式大拱棚 2 栋，建筑面积 3800 平方米，砂石道路 780.08 平方米，补光及施肥系统。	已完成	已验收 合格
18	凤城镇现代农业设施园区产业发展	上孔寨村农业产业园新建和改建 43 座大棚; 新建冷链库房 1 座，购置安装空气冷却器及冷凝器 4 套; 硬化园区道路 748.82m ² 等; 美泉村农业产业园路基路边铺设 580.9m，沥青混凝土路面铺设 15254.54m ² ，更换安装排水井盖 31 套，改造卫生公厕 1 座等。	1、上孔寨村: 农业设施园区在拆除 6 座旧大棚的基础上新建大棚 43 座，完成园区道路硬化 748.82 m²; 在拆除 1 座旧库房的基础上新建冷链库房 1 座购置安装空气冷却器及冷凝器 4 套。 2、美泉村农业产业园路基路边铺设 580.9m，沥青混凝土路面铺设 15254.54 m²，更换安装排水井盖 31 套; 拆除旧旱厕 1 座，新建水冲式卫生公厕 1 座，内部配套安装洗手池、坐便器、蹲便器、声控灯等设施设备。	已完成	已验收 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19	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和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原庄村建设阳之源传统手工老陈醋参观接待大厅1座，安装电梯1部，改造研学餐厅1座，新建太阳能集中晾晒池547.22㎡，场硬化357.6㎡等；阳陵村改建寿圣寺游客接待中心1座，改建卫生间及义兴堂1座，改造帐篷营地、停车场等基础设施，浆砌片石挡墙212.79m ³ ，安装路灯14盏等。	1、建设参观接待大厅1栋占地540㎡，安装电梯1部、监控系统等设备；改造研学餐厅1座150㎡，购置餐桌、沙发、空调、冰箱等设施；新建太阳能集中晾晒池547.22㎡，完成场地硬化357.6㎡，购置安装玻璃展柜、醋缸等；新建智能公厕1座90㎡，配备相关设施设备；新建研学体验基地1230㎡，完成围墙建设、路面铺设、场地硬化、电子感应门安装等。 2、①完成建设游客中心，建筑面积约120㎡。 ②完成阳陵广场(浆砌挡墙、建设步道台阶、场地硬化)约1100㎡、文化墙、路灯安装14盏。 完成生态停车场建设，碎石铺地1818.46㎡，完成东街围墙抹灰，外墙真石漆，瓷砖铺贴等。 ③完成新建卫生间1座约50㎡，完成配套设施建设。完成义兴堂约100㎡，室内装饰齐全。 ④完成帐篷营地11间主体建筑及门窗安装。 ⑤完成文化展厅5间窑洞室内装饰，安装展示柜15个，展示品约50个，解说词30幅等。室外更换门窗，外墙翻新，房顶修缮。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	北留镇坨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	坨村村改造提升党群服务中心1座，包含室内外装修，配套安装木柜8套、办公电脑3套等；新建高标准卫生公厕1座，一层砖混结构，配备洗手柜、智能节水蹲便器等设施设备。	党群服务中心室内地砖更换199.68㎡、吊顶更换199.68㎡、门窗更换49.58㎡等；服务大厅室外门头更换38.97㎡、屋面防水318㎡，外墙铝塑板230.46㎡等；配套安装咨询台、墙板、宣讲台各1套、木柜8套、棋牌桌1张、棋牌椅2把、茶桌2套、办公电脑3套等设施设备。新建高标准卫生公厕1个，一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86.88㎡，配套化粪池1座；公厕安装排水管共83.89m，配备洗手柜3个、哺乳椅套、壁挂护理台1套、城堡尿布台1套等卫生设备，安装洗脸盆6组、坐便器3套、蹲便器8套、小便器6组、拖布池3个等卫生设施。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21	润城镇中庄村白巷里文 旅休闲驿站 运营改造	中庄村改造白巷里文旅休闲驿站1座，驿站内修理木门窗50扇，打磨刷漆1197.52 m²，配置小方桌、沙发椅、玻璃展柜等，驿站外铺设花岗岩地面380.24 m²，绿化205.92 m²，安装LED线条灯130m亮化等。	中庄村改造白巷里文旅休闲驿站1座，驿站内修理木门窗50扇，打磨刷漆1197.52 m²，配置小方桌、沙发椅、玻璃展柜等，驿站外铺设花岗岩地面380.24 m²，绿化205.92 m²，安装LED线条灯130m亮化等。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2	马寨村河东 小区环境提 升（路面改 造）工程	马寨村河东小区改造污水井4座，砌筑水表井65座，上下水管道改造420.6m，路面硬化1751.11 m²及铺油5914.91 m²等。	砌筑污水小井4座、砌筑水表井65座、上下水管改造420.6m、路面硬化1751.11 m²及铺油5914.91 m²等。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3	董封乡李圪 塔村引水工 程和写生基 地改造提升	李圪塔村修建口河至李圪塔引水管网6389.9m，改造蓄水池1座；香炉沟蓄水池及管网铺设1220.1m，新建蓄水池、管理房各1座；改造李圪塔写生基地洗衣房1座，并配套安装水洗机等。	1、口河-李圪塔段引水工程：①开挖沟槽长5258.2m，并原土回填；②铺设管网6389.9m；③对原水池加固改造80m³砖砌蓄水池一座；④安装各类阀门21个，砌筑阀门井6座；⑤架空钢管套管100m，人工清理灌木5000m； 2、香炉沟蓄水池修建及管网铺设工程：开挖沟槽长915.4m，并原土回填；铺设管网1220.1m；购置、安装50m³不锈钢蓄水池1座；新建砖砌管理房1座2.25m*1.75m*2.4m、阀门井3座；人工60工日配合220挖机3台班修葺地琅； 3、写生基地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洗衣房顶部木龙骨+PVC板吊顶80.96 m²，墙面成品墙板装饰182.96 m²，院内500*500水磨石铺地245.87 m²；2、做上下水路96.2m，PPR32阀门3个，水洗机购买1台，烘干机及熨烫机搬运1项、3、扩开门洞3个，安装铝合金门5.49 m²等。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4	横河镇横河 村书画写生 研学中心建 设	横河村完成书画写生研学中心主体工程建设，为二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为1201.72m²，共有房屋34间，其中卫生间1间。	横河村完成书画写生研学中心主体工程建设，为二层砖混结构，总建筑面积为1201.72 m²，共有房屋34间，其中卫生间1间。建筑总高度为8.25m。其中：一层建筑面积为534.23 m²，层高为3.60m；二层建筑面积为642.21 m²，层高为3.30m。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25	蟒河镇泥河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泥河村拆除清运旧房 2835.81m ² , 旧房基础及院体整体挖运 2443.5m ³ , 新建浆砌片石挡墙 491.77m ³ 等; 对李甲自然庄街道拆除后场地及道路硬化 2494.19m ² 等。	1、蟒河镇泥河村旧房拆除清运及浆砌片石墙工程: 旧房拆除清运 2835.81m ³ ; 旧房基础及院体挖运 2443.50m ³ ; 砖墙拆除清运 15.09m ³ ; 竹篱笆拆除 85m; 浆砌片石挡墙 491.77m ³ ; 挖填沟槽土方 50.40m ³ ; 铺De600波纹管 45.60m; 混凝土雨水进水管子 4套; 水泥砂浆抹灰 43.45 m ² 。 1、泥河村李甲环境综合整治、街道、道路硬化、下水道治理、道路安全防护栏及窑洞治理工程。浆砌片石挡墙 142.42 m ² 等; 街道美化 345.9 m ² 、街道美化抹灰、场地硬化、道路硬化 2494.19 m ² , 下水道治理 280.8m、砖砌道路安全防护栏 408.55 m ² , 窑洞理 3 间等。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6	西河底镇西河村(342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一、砖基础: 13.46m ³ , 实心砖墙: 26.98m ³ , 3、挖沟槽土方: 43.4m ³ , 4、石基础: 48.9m ³ , 5、石挡土墙: 177.63m ³ , 6、挖一般土方: 1163.4m ³ , 7、回填方: 193.9m ³ , 8、立面块料拆除: 20.39 m ² , 9、塑料管: 16 米, 10、水泥混凝土: 90.1 m ² , 11、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 次。二、装饰工程: 1、墙面一般抹灰: 276.48 m ² , 2、墙面喷刷涂料: 5448 m ² , 3、墙面一般抹灰: 20.79 m ² , 4、块料墙面: 20.79 m ² , 5、栏杆、栏板拆除: 467.4 m ² , 6、金属面刷漆: 395.33 m ² , 7、破损地面水溶胶修补: 544.32 m ² , 8、绿枝修剪: 200 m ² 。	1、石挡土墙 226.53 立方米; 2、实心砖墙 39.58 立方米; 3、水泥路改造 90 立方米; 4、一般土方开挖 21769.16 立方米; 5、绿化装饰工程。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7	西河底镇焦会村村内维修工程	沥青铺设路面约 670 立方米; 砌石墙 340 立方米; 绿化。	1、拆除原有砖墙 109 平方米; 2、拆除有瓦屋 33 平方米, 水泡沙外墙涂料、小青瓦屋面; 3、完成了绿化工作。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28	西河底镇梧 南铺村人居 环境整治提 升工程	1.道路硬化约553平方米;2.安装路沿石160米; 3.石挡土墙65立方米; 4.实心砖墙70立方米。	1、20Gm 道路除硬化 271.28 平方米。 2、150m 道路除硬化 186.67 平方米。 3、120m 场地平整硬化 109.14 平方米。 4.500cm 水泥管拆除 47 米安装 40 米。 5.600cm 水泥管拆除安装 24 米。 6.300cm 水塑料管拆除安装 12 米。 7.实心砖墙 37.7 立方米。 8.围墙瓦额 53.37 米。 9.挡土墙 91.34 立方米。 10.30cm 花岗岩路沿石 98.9 米。 11.50cm 花岗岩路沿石 37.3 米。 12、整理绿化用地栽植乔木 110 棵。 13、美化喷涂料 685.15 平方米。 14、雨水井 3 个。 15、水泥路沿石安装 27.6 米。 16、木质大门 1 付。 17、拆除危房 74.1 平方米。 18、实心砖墙抹灰喷涂料 110.81 平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 合格
29	苏村村巷道 污水改造工 程	拆除路面约 865 m²、挖沟槽土方 1300m³、回填约 780m³、安装污水管道约 2281m、砌筑井 72 座、浆砌石挡墙、安装混凝土管道，各巷道管道安装及路面硬化等。	拆除路面约 871.92 m²、挖沟槽土方 1040.87m³、回填约 706.6m³、安装污水管道约 2244.3m、砌筑井 72 座、浆砌石挡墙、安装混凝土管道，各巷道管道安装及路面硬化等。	已完成	已验收 合格
30	礼义镇庄河 村环境整治 工程	安装路缘石 382 米，地面硬化 441 平方米，石挡墙 42 立方米，砖墙 40 平方米损毁墙面整治 400 立方米	安装路缘石 362.3 米，水泥混凝土 554.4 平方米，石挡土墙 35.8 立方米，实心砖墙 31.49 平方米，挖沟槽土方 24.5 立方米，损毁墙面整治 149.5 平方米，垃圾外运 80 立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 合格
31	李火乡凤凰 村水上游乐 与房车营地 综合体建设 工程	建设垂钓池，游泳池及场地铺设改造 2000 平方米，房车露营地改造及公共配套设施安装 1800 平方米	建设垂钓池，游泳池及场地铺设改造 2000 平方米，房车露营地改造及公共配套设施安装 1800 平方米。	已完成	未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32	寺南岭村项目	未实施	未实施	——	——
33	本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中心装修项目	对本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楼 1069.74 平方米进行装饰装修。	对本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楼 1069.74 平方米进行装饰装修。其中包含墙砖 426.5 平方米、地砖 763 平方米、乳胶漆 2930 平方米、水电改造 1056.72 平方米、吊顶 1056.72 平方米、消防 1056.72 平方米、内门和门套 62 套、窗套 172.56 平方米、卫生间洁具、扶手、防水、木质条、踢脚线及服务台、吧台、化粪池、石材等。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34	潞城镇潞城村基础设施提升	1. 主街道破损房屋残墙整治 8000 平方米；2. 绿化 1680 平方米；3. 线路整治 1300 平方米；4. 街道亮化 3000 米；5. 人行辅道砖砌 900 平方米。	1. 主街道破损房屋残墙整治 7000 平方米；2. 绿化 1380 平方米；3. 线路整治 1300 平方米；4. 街道亮化 3000 米；5. 人行辅道砖砌 200 平方米；6. 墙体彩绘 270 平方。7. 铺油 462 平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35	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	50 立方化粪池 1 座，污水管网铺设 185 米，道路修复水泥混凝土铺设 531 平米，沥青混凝土铺设 1195 平方米，围墙砌筑 26 立方，人行道铺设 412 平方米，排水渠 120 米，石砌挡墙 82 立方，墙面抹灰 600 平米。	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 1182.05 平方米，排水渠 120 米，墙面稻草漆 365.56 平方米，道路修复水泥混凝土铺设，647.19 平方米，水泥砖人行横道铺装 393.55 平方米，沟槽土方挖运 258.7 立方米，沟槽土方回填 217.16 立方米，波纹管安装 208.6 米，成品化粪池 1 座，混凝土水渠底 299.26 平方米。	已完成	未验收不合格
36	苇水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主街道铺装油面 2500 平方米，污水管网改造 1100 米	主街道铺装油面 2500 平方米，污水管网改造 1100 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37	潞城镇杨家岭村侯家岭自然村公厕建设	新建一座长 6 米，宽 5 米的水冲式公厕，附带一个 15m³ 化粪池，	1、新建一座长 6 米，宽 5 米的水冲式公厕及装饰及水电安装工程； 2、新建室外化粪池 15m³ 及给排水工程；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38	附城镇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村口至文化活动中心钛刨路面、透层、粘层、灌注沥青混凝土等约 3700 平方米。	广场铺油 823.29 平方米，村委门口铺油 590.63 平方米，广场西至门楼 2669.78 平方米，村西大门口 18.81 平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39	附城镇黑土门村环境整治项目	场地平整 3000 平方米、挖方 450 立方米、填方 450 立方米、石挡墙约 110 立方米、安砌侧石 250 米等。	场地平整 3000 平方米，回填土方 450 立方米，土方挖运 450 立方米，浆砌石挡土墙 136.43 立方米，砖砌实心墙体 3.59 立方米，干砌石挡土墙 60.18 立方米，安砌混凝土路沿石 204.5 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0	附城镇北马村环境整治项目	损毁街道维修、危房排险清理、塌方修补、垃圾清理等。石墙砌筑 140 立方米，石墙整修 60 平方米，土地平整、挖方、外运 300 立方米等。	村南挖土方 53.04 立方米，石挡土墙 134.3 立方米，现浇筑钢筋 0.249 吨，平面砂浆找平层 19.2 平方米；三肩坡石挡土墙 53.04 立方米，带形基础 8.64 立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1	附城镇后山村环境整治项目	用于小区路口扩宽平整，安装路沿石约 183 米，设楞，安装下水道 15 米	花岗岩路沿石 98.5 米，排水管 15 米，排水池 1 个，排水篦 1 个，设楞 16.4 立方米，土方外运 50 平方米，回填、夯实 50 平方米，打水泥路沿石 104 米，勾缝 25 平方米。实心砖墙 14.4 立方米，设楞 2.4 立方米，勾缝 20.88 平方米，花岗岩路沿石 102.2 米，排水管 2 米，水泥混凝土 3 平方米，挖土方及外运垃圾 346 平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2	附城镇小会村环境整治项目	改建 1000 平方米的休闲活动场所，拆除残墙断壁、平整场地、绿化、硬化、铺步道。	墙体拆除 104.4m³，平整场地 1060 m²，硬化 15.86 m²，人行道铺设 312.34 m²，安砌侧石 227.75m，花岗岩石凳 4 套，花岗岩、碎石 27 m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3	附城镇鼻良掌村环境整治项目	活动场所，拆除残墙断壁 90 米、平整场地 50 m²、挖土方约 710 立方米、绿化、硬化 170 m²、铺步道、安装路沿石 90 米等。	1、陵沁一级路接轨口拆除废弃围墙 86 米；清运土方 540 立方米、平整树坑场地 55 平方米、安砌路沿石 86 米、接轨路路基硬化 73 平方米、安装下水管道 3 米、 2、郭五虎路旁硬化 70 平方米、设石楞 8.4 立方米、污水管道 54 米。 3、卫生所对面：砖砌墙 14 平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4	附城镇附城村百汇坊建设项目	拆除废旧房屋并改造、地面硬化约 720 m²等	1 号房 10 间；拆除旧房屋，修建挡土墙，回填土方，房屋建设、房屋装饰，给排水、电器等；2 号房 10 间；房屋建设，房屋装饰，给排水、电气工程，全部的屋面钢结构及彩钢板，院内道路硬化工程等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45	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	边坡垃圾清理 4500m³; 种植树木 250 株; 覆盖填埋场 400 m²	1、边坡垃圾清理 4500 m³; 2、绿化种植树木 250 棵; 3、原垃圾处理厂治理 400 m²。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6	崇文镇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建设 2 栋 1578 平方米仓库, 砌石墙 1229 立方, 室外给水配套及 630KVA 干式箱变压器等配套设施。	1. 2#仓库的建设、装饰、安装, 面积 636 m²; 2. 3#仓库的建设、装饰、安装, 面积 942 m²; 3. 2#仓库所涉范围南侧石挡土墙 1229m³及围栏的砌筑。 4、安装 630KA 干式变压器, 管线及基础配套设施; 5、完成室外给水工程, 挖水染及管道铺设 700 米, 建设 50 立方米成品水池, 砌筑砖房子 3 平方米。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7	杨村镇桑树河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三网管网入地 1800 米、挖沟槽土方 230 立方米、回填方 230 立方米、配管 1200 米、砌筑井 12 座、铸铁管 240 米、护坡 67.5 立方米、砖砌体 41.28 立方米、电线杆移位 1 项、井字架 12 座	三网管网入地 1800 米、挖沟槽土方 230 立方米、回填方 230 立方米、配管 1200 米、砌筑井 12 座、铸铁管 240 米、护坡 67.5 立方米、砖砌体 41.28 立方米、电线杆移位 1 项、井字架 12 座。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48	六泉乡刘家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路面维修铺装 1400 余平方米、石挡土墙及厕所改造等	1. 主路铺油。拆除路面 230 m², 补水泥混凝土 230 m², 清洗地面面层、地面清渣外运 858 m², 沥青混凝土 1088 m²。 2. 广场铺油。清洗地面面层、地面清渣外运 430 m², 沥青混凝土 430 m²。 3. 砼硬化。拆除路面等 670.33 m², 水泥混凝土 670.33 m², 水泥混凝土 (人工平整场地、原土夯实两遍) 147.78 m²。 4. 砌石挡土墙: 石挡土墙 6.17m³, 砖砌体拆除 2.4m³, 余方弃置 2.4m³。 5. 厕所。拆除原旧厕所 5 个, 挖沟槽土方 3.38m³, 砖基础 2.59m³, 实心砖墙 7.31m³, 焊铁门 0 个。 6. 施工技术措施项目: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压路机) 1 台次,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沥青混凝土摊铺机) 1 台次。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49	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	村委与民宿运营方达成合作，将 150 万元资金用于佛山村红色民宿项目建设。	号声里酒店装修工程现已完工。本项目以 245 万元的投资规模，高效完成了 2750 平方米的整体验升级，实现了从建筑外立面到 1-4 层内部空间的焕新。其中，30 间客房已按精装标准交付，通过定制化木作、轻钢龙骨隔断、特色墙面装饰及完善的水电系统安装，全面提升酒店的居住品质与商业形象。主要工作包括：天花吊顶、墙面造型、各类定制柜与隔断、地面铺设（竹木地板）、卫浴安装及电路布线等，所有既定工序均已落地。	已完成	未验收
50	马圪当乡灵岩寺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基础配套沿路安装 85 盏路灯。	拆除旧路灯 30 盏，安装单向路灯 80 盏，安装双向路灯 5 盏。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51	平城镇北兆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拆除危旧墙体，损毁墙体修复，安装青石路沿石，安装竹篱笆，人行道铺设，种植榆树，种植灌木，补种风景树，绿化，门楼屋面整修，片石挡墙，划交通标线。	完成拆除危旧墙体，损毁墙体修复，安装青石路沿石，安装竹篱笆，人行道铺设，种植榆树，种植灌木，补种风景树，绿化，门楼屋面整修，片石挡墙；交通线还未划。	未完成	——
52	张马村智能玻璃恒温大棚项目	张马村高标准智能恒温玻璃大棚面积为 4032 平方米。大棚配置主体骨架、覆盖材料、防集露系统、内遮荫及二层保温系统，四周立面保温系统、自然通风系统、强制降温系统、水暖补温系统、水肥一体化系统、照明系统、给排水系统、电动控制系统、环境自动控制系统、升降式草莓种植系统，配电系统。	新建高标准智能化玻璃恒温大棚一座（面积为 4032 平方米）以及配套设施建设。供暖系统，供电系统，园区生态路修建，智能恒温玻璃观光棚的基础土建、温室骨架、覆盖材料、物联网控制系统、内遮阳系统、内保温系统、风机湿帘降温系统、顶开窗系统、侧面保温系统、提升天窗系统、水肥系统、空中草莓种植系统等。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53	夏荷村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占用郑村镇夏荷村村民委员会的建筑物屋顶及其附属场所安装光伏发电电，选址不涉及农田、水利及林业。占用屋顶面积为 4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购置安装光伏组件、专用光伏逆变器、光伏支架等以及其他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上网模式为自发自用，余电上网。项目总装机容量为 1400KW，与公共电网连接点电压等级不超过 10 千伏。总投资及年度投资：总投资 2100 万元，2025 年年度投资 790 万元。	在集体房屋屋顶安装 1.3MW 太阳能组件，安装 2 台箱式变压器，4 台并网箱等，所发电量除自用外，其余并入电网。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54	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1. 人居环境改善：拆违治乱，对村内猪圈，鸡圈，旱厕，彻底拆除，新建围墙 300 余米。2. 基础设施建设：新修停车场两处，配套道路 2000 余米，厕所两座，对全村涉及太岳军区司令部驻地旧址进行修缮挂牌。3. 公共服务提升：改造民宿 20 家。配套游乐设施，游船，码头等。	1. 人居环境改善：拆违治乱，对村内猪圈，鸡圈，旱厕，彻底拆除，新建围墙 300 余米。 2. 基础设施建设：新修停车场两处，配套道路 2000 余米，厕所两座，对全村涉及太岳政府和太岳军区司令部驻地旧址进行修缮挂牌。 3. 公共服务提升：改造民宿 20 家。配套游乐设施，游船，码头等。	已完成	未验收
55	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1、规整修缮 2 处四合院村民庭院，四合院周边清理杂乱堆放物，以艾草、青砖、灰瓦为元素，打造具有乡村特色的庭院景观； 2、艾草种植产业：科学规划 1100 亩艾草种植区，划分不同品种种植区、试验示范区和轮作区。	完成 300 亩艾草的种植，新建水泥结构密洞 16 孔(包含安装门窗)并进行粗装项目还在施工过程中。	未完成	——
56	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主体建筑共三层，一层为游客接待大厅，面积 828m ² ，涵盖游客接待、旅游集散、鹿台山特色文创产品及农产品展销、公共服务等功能；二、三层为民宿，面积均为 686m ² ，共设置房间 18 间，中高端标准。同时，该项目配置中医药康养及健康疗愈等功能。	鹿台山民宿一、二、三层建筑工程及给排水等附属工程已完工，其中一层为游客接待中心，二、三层为民宿，建筑占地面积 866 m ² 。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附表 2-2 2025 年晋城市“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预期效益实现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1	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	经济效益：食用菌智能化蘑菇方舱由锐帆科技（山西）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方舱的日常运营、技术管理（如 5G 智能化远程管理系统）及产品（金耳、银耳等）的线上线下销售。孙村村（通过村经济合作社）提供场地，年租金收益 5 万元，目前正在办理手续，目前无实际收益。	
2	孙村村便民市场项目	经济效益：孙村村便民市场已承租给个人，每年租金 3.5 万元，已收到租金。社会效益：通过翻修，提升了村容村貌。	
3	牛山村乡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社会效益：平整土地，种植 50 亩油料作物向日葵。打造本土化田园观光点位，低成本打造乡村特色文旅名片，打破牛山村传统单一农耕发展模式，推动基础农业向休闲观光农业转型。一方面依托花海景观吸引周边游客到访，带动村内餐饮、农产品零售、乡土文创等配套业态发展，盘活乡村闲置文旅资源，聚拢乡村人气；另一方面美化村落田园风貌，打造乡村网红打卡节点，优化村容村貌，擦亮美丽乡村生态底色，助力乡村文旅常态化发展，拓宽乡村发展赛道。带动了周边群众 60 余人就业。 经济效益：油料作物向日葵出油少，2025 年未形成产业收益。	
4	北义城镇刘轩密村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	——	2025 年 10 月提供相关数据，财政预算评审未下达。
5	大阳镇汉服展陈体验馆项目	该项目还未完成	
6	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社会效益：依托村主干道、居民楼栋花池、村级游园、停车场全域绿化提质工程，补齐村庄绿化短板，美化村内公共空间环境，消除闲置场地脏乱、绿植杂乱问题；同步推进老旧围墙修复、不合理树围拆除整治，规范村庄外立面秩序，根治村内乱搭乱附、环境杂乱乱象，整体提升村庄颜值，优化乡村生态风貌，打造整洁宜居、绿意宜居的村居环境，夯实美丽乡村建设基础。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存在化整为零拆分项目、违规规避采购及招投标监管流程的问题。如：泽州县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项目总投资 73 万元，实施方将该项目拆解为 6 个独立子项目签约，拆分后 4 份合同金额均控制在 5 万元限额以下，以此绕过乡镇招投标管理辦法及集中采购审批流程。 2、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项目开工日期早于项目下达批复日期。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7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项目还未完成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项目申报书审批资料不完整，缺少县农业农村局签字盖章。
8	高都镇泊南村环境整治工程	——	
9	泽州县2025年“千万工程”和美乡村提质提升项目	社会效益：全面清理沿线环境脏乱、空间挤占、风貌失序等顽疾。一方面消除违建坍塌、占道通行、管线外露各类安全隐患，守住镇村安全生产底线；另一方面优化村级公共活动空间，规范村口、游园、镇区节点景观形象。项目串联镇区、城郊片区、行政村连片整治，破除镇村风貌割裂问题，提升泽州县北部片区整体颜值。	绿化成活率低，需补种。
10	瓦窑头村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1、经济效益：冷库拓展提升后还未投入使用，该项目投入使用后可增加梨的储存量。红色研学基地拓展项目未投入运营，暂未收益。预计该项目借助瓦窑头村深厚的红色文化底蕴，可吸引机关单位、企业、学校开展团建活动。村集体年收入增加10万元，预计经济效益能实现。 2、社会效益：项目实施过程中，带动附近村庄8人务工，收入增加3万元。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监理合同未写签订时间。
11	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1、社会效益：村内道路改造及硬化、下水管网的铺设，改善了村内原有道路破损、坑洼、路面狭窄、排水不畅的问题。但改造后的路面环境卫生不达标，路面散落生活垃圾、秸秆碎屑、泥土砂石。 2、社会效益：项目实施过程中，带动附近村庄13人务工，收入增加4.5万元。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未完工已验收。高平市农业农村局于2025年12月11日完成验收，验收合格，实际调研中发现部分路沿石还未铺装。 2、社会效益：改造后的路面环境卫生不达标，路面散落生活垃圾、秸秆碎屑、泥土砂石。
12	陈区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经济效益：光伏发电项目中，陈区村与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高平市供电公司签订销电合同，截至评价日售电收入5.69万元，预计年收入约11.62万元。该项目预期效益可实现。 2、社会效益：小街小巷路面提升改造解决原有街巷雨天积水、路面泥泞；平整沥青路面整洁美观，无裸露破损、无污水漫流，减少泥土、扬尘、污水异味；街巷环境干净有序，沿线居民居住舒适度提升。实现了项目预期效益。 3、光伏发电工程带动村民9人务工就业，增加收入5.2万元。小街小巷路面提升改造带动16人务工就业，增加收入12.52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13	建东村牡丹产业园及红白理事会建设项目	经济效益：项目施工期间带动周边 30 余人务工就业，增收约 22 万元。建东村牡丹产业园目前种植药用牡丹 10 亩左右。所选牡丹品种优势明显，产籽量大、含油率高、抗旱性强，同时兼具较高的观赏价值、药用价值和经济价值。在种植密度方面，参考油用牡丹生产区的常规种植标准，按行株距 60X50cm 定植，每亩约可种植 2000 株左右。据此推算，建东村 10 余亩牡丹产业园预计种植牡丹约 2 万余株。油用牡丹作为一种长效经济作物，3 年左右开花结籽，5 年至 30 年为高产期，栽植成活后可 30 年不换届，具有一次种植、多年受益的特点。预计两三年后，牡丹将全面盛开，预计经济效益会明显增加。 2、社会效益：建东村牡丹产业园项目的实施，美化了村庄人居环境，完善了村庄规划，方便村民康养休闲；建东村红白理事会建设工程方便群众办理婚丧嫁娶红白大事，遏制大操大办，天价彩礼，破除陈规陋习，倡导孝老爱亲、勤俭节约文明乡村。同时为村民开展法制宣讲、文化、义诊等提供活动场所。	
14	丁壁村文体中心提升改造及红薯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1、经济效益：红薯分拣中心建成后，租赁给高平市南山农牧合作社，年租金 5 万元。目前正在公示和办理手续。 2、社会效益：文体中心提升改造项目实施后，满足村民日常娱乐要求，带动乡村文化发展；另一方面，美化了村庄人居环境，完善了村庄基础设施，增加了村庄绿化覆盖率。村庄更整洁 3、带动就业情况：项目实施中带动就业 15 人，增收 18.14 万元。	工程质量：篮球场看台粉刷台阶漆面已经破损。
15	康营村古光狼城街道提升改造工程	1、社会效益：改善村民日常出行条件，重新铺设标准化黄砂岩、青石板主路面与透水步道砖，路面平整防滑、步道规整通畅，消除路面坑洼、开裂、积水等安全隐患；管线全部入地，消除村容安全隐患、美化街巷风貌；激活古光狼历史文旅资源，助力乡村文旅发展。两条核心街巷采用黄砂岩、青石板仿古石材铺装，契合古光狼城历史文化底蕴，打造统一古风街巷风貌，完善乡村文旅基础设施，提升古村落整体观赏性与打卡吸引力。完善乡村基础设施，提升村庄整体治理水平道路基层、铺装、步道、管网一体化改造。 2、项目实施过程中，带动周边村民 23 人务工，增加收入 18.77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16	北杨镇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1、经济效益：新建150m³蓄水池配套管网覆盖350余亩农田、改造村北1500m³蓄水池延伸管道覆盖400余亩高标准农田，两套灌溉设施合计保障750余亩耕地稳定供水，破解农业季节性缺水难题，实现农田全天候高效灌溉，提升耕地产出能力，保障粮食稳产增产，降低农户抗旱生产成本，稳定农户经营性收入。 2、社会效益：广场周边道路硬化铺油、路沿石及步道铺装、贾鲁路沿线绿化提标改造，解决村内主干道、文化活动期间路面破损问题，出行条件大幅改善；道路、公厕、灌溉水利、道路绿化一体化配套补齐村庄基础设施短板，完善村级公共服务体系。 3、带动就业增收：北杨村贾鲁广场(南河小区)道路提标改造工程：带动6人务工，增收3.42万元；北杨村农业灌溉保障项目带动13人务工，增收5.5万元；北杨村贾鲁广场公厕修建带动6人务工，增收3万元；贾鲁大道沿线环境美化：带动10人务工，增收2.12万元。	工程质量：新建蓄水池存在大面积的渗水情况。
17	寺庄镇西阳村蔬菜园区建设项目	1、经济效益：项目预计采用公司集体运营、农户参与的经营模式，主要以公司产品牌化，生产健康果蔬为主导，通过新技术、新品种、新设施设备运用，推动高平市果蔬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销售渠道以商超和线上为主，同时对接部分团体餐饮机构，预计年营业收入可达到200万元。 2、带动就业：蔬菜园区已投入运营，带动周边村庄群众10余人就业。	经济效益不达标：项目预计采用公司集体运营、农户参与的经营模式，主要以公司产品牌化，以生产健康果蔬为主导，通过新技术、新品种、新设施设备的运用，推动高平市果蔬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销售渠道以商超和线上为主，同时对接部分团体餐饮机构，预计年营业收入可达到200万元。实际收益是将大棚承租给高平市供销社，签订了2年租赁合同，租金收益15万元。未实现预期效益。
18	凤城镇现代农业设施园区产业发展	1、上孔寨村：由村经济合作社运营，利用新建大棚、冷链库房扩大生产规模，打造集生产、采收、仓储、销售等于一体的特色水果、蔬菜种植产业园区，为村集体增加经济收入约80万元，为村提供就业岗位100余个。 2、美泉村：完善产业园交通路网，大幅改善园区通行条件，提升采收、仓储、外销转运效率，降低种植户物流成本，打通农产品出山进村运输通道，带动村内特色农业规模化产销。修建冲式卫生公厕，完善了公共设施，改善乡村人居环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19	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和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1、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经济效益：阳城县芹池镇原庄村村民委员会与山西源源醋业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甲方作为项目建设主体，负责该项目的申请、主体工程的建设，基地建成后，芹池镇原庄村村集体委托山西源源醋业有限公司代为经营，原庄村不介入生产经营，不承担经营风险，山西源源醋业有限公司负责生产经营，并为原庄村村委每年支付无风险保障收益金5万元，如经营效益良好，山西源源醋业有限公司根据实际利润增加补给芹池镇原庄村村集体投资收益。 2、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未建立完整、规范的旅游产业运营机制，缺乏对应的运营计划，已建成的各类旅游配套设施无法及时有效地运转，硬件资源难以发挥实际价值。	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未建立完整、规范的旅游产业运营机制，运营计划不够科学、详细，已建成的各类旅游配套设施无法及时有效地运转，硬件资源难以发挥实际价值。
20	北留镇坨村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	社会效益：1、翻新修缮党群服务中心室内外设施，更新办公、便民配套设施，改善办事服务环境，规范便民服务场景，提升村级党务、政务办理效率；2、新建标准化无害化公厕，方便了群众如厕需求。	1、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用于党群服务中心的装修，购置电脑等办公设备等。 2、公厕母婴室未开放。
21	润城镇中庄村白巷里文旅休闲驿站运营改造	社会效益：项目委托第三方运营，每年收取租金。	目前：还未签订运营协议，暂无收益。
22	马寨村河东小区环境提升（路面改造）工程	社会效益：路面硬化村内主干道、入户支路，完善了道路通行条件；新建污水小井、规范污水管网收集，实现村内生活污水集中收纳，杜绝污水乱泼乱排、沟渠黑臭积水现象，消除蚊虫滋生、异味扰民问题，从源头整治村内污水污染，村容村貌整洁度显著提升。	
23	董封乡李圪塔村引水工程和写生基地改造提升	1、社会效益：引水工程的建成有效解决了当地农业生产灌溉及生活用水保障问题，保障了村民基本生活用水需求；写生基地配套设施的提升优化了接待条件，能够吸引更多写生团队、游客前来，带动乡村旅游及餐饮、住宿等相关产业发展，拓宽村集体经济增收渠道。 2、经济效益：洗衣房目前暂未开始运营，预计运营后可提供5-6人就业岗位。预计效益可以实现。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24	横河镇横河村书画写生研学中心建设	经济效益：该项目主体已建成，还未确定运营主体，还未投入运营。预计该项目效益可实现。原因是横河镇横河村现有写生基地集群支撑，产业成型。村内已建成水墨宁园、如画横河、林间小筑三大成熟写生基地，形成规模化产业矩阵，总接待能力超300人，年接待写生研学10万人次，可分流、互补、共享客源，新建研学中心可直接共享成熟运营经验、服务标准与客源渠道。	
25	蟒河镇泥河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社会效益：1、通过旧房拆除清运、窑洞整治、院落规整，消除村内老旧危房、闲置破窑安全隐患，消除了坍塌、落石等安全事故，保障村民住房与人身安全；清理残垣断壁、废弃构筑物，释放村内闲置空间，村容整洁度大幅提升。实施道路、场地硬化工程，解决村内泥土路雨天泥泞、晴天扬尘出行难题；配套建设波纹管排水管网、雨水篦子、下水道系统，完善村庄雨污排水体系，消除村内积水、污水横流、蚊虫滋生问题，彻底改善村内卫生环境。 2、施工期间，带动周边30余人就业。	
26	西河底镇西河村(342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社会效益：提升沿线村容村貌。项目实施土方清理、挡墙、墙体修缮、道路硬化及绿化配套，全面清理342省道沿线杂乱土方、破损墙体、泥泞路面，消除乱堆乱放、边坡裸露、道路坑洼等脏乱差问题，规整村庄沿线视觉风貌，直接改善村民日常出行、房前屋后居住环境，实现村容整洁、空间有序，切实提升群众居住舒适度与生活质量。施工期间带动15人就业，其中贫困户4人	
27	西河底镇焦会村村内维修工程	社会效益：该项目实施后整治村容乱象，优化村内人居环境 拆除废弃违建、残破构筑物，清理村内零散破旧建筑，规整村内空间布局；完成绿化工作，美化村落环境，提升村民居住舒适度。施工期间带动12人就业。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镇级验收报告未填写验收结论；资产移交表未写移交时间。
28	西河底镇梧桐铺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社会效益：修缮硬化村内道路、规整场地，优化村民出行条件，消除路面破损通行隐患；整治排水管网、新建雨水井，疏通村内排水系统，解决积水内涝问题，提升防汛排涝能力；拆除老旧危房、规整围挡墙体，消除房屋安全隐患，优化村落空间风貌；配套绿化栽植、墙面喷涂、围墙装饰、路沿石铺装及门户改造工程，美化村容村貌，改善人居环境。施工期间带动17人就业，其中贫困户8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29	苏村村巷道污水改造工程	社会效益：一是改善人居环境。整治巷道污水淤积、脏乱差问题，规范村内排水管线，村容村貌显著提升，优化村民居住条件；二是保障出行安全。完善巷道排水能力，解决雨季路面积水、污水漫流难题。	
30	礼义镇庄河村环境整治工程	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后空闲土地得到硬化，减少了除草、泥土冲刷带来的整治成本。有效改善村庄部分“脏乱差”痼疾，改善村庄生态环境，促进乡村生态振兴事业。	
31	夺火乡凤凰村水上游乐与房车营地综合体建设工程	未投入运营，未制定运营方案。	无项目资料未投入运营，未制定运营方案。
32	寺南岭村项目	第一期项目收益不理想，后期末进行投资，项目未开展。	
33	夺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中心装修项目	经济效益：与悠闲居康养山庄签订 5 年的租赁合同，每年固定收益 3.7 万元，合同期 5 年。	
34	潞城镇潞城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	社会效益：1、人居环境显著改善：清理残墙危房、统一铺油、铺设人行辅道，村容整洁度大幅提升；2、群众出行便利安全：完善硬化道路与人行步道，新增亮化照明，夜间通行条件优化，保障村民日常出行；3、村容风貌提质增色：新增绿化、整治空中线路、打造文化墙体彩绘，村庄颜值提升，营造宜居美观的乡村环境；4、规范街巷空间、文化彩绘浸润乡风，营造整洁有序、文明和谐的乡村氛围；5、施工期间带动周边群众就业，带动 20 人就业。	
35	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	社会效益：1、实施墙面稻草漆外立面整治，规范市政管线配套设施，修复破损街巷立面，消除村容脏乱差问题，统一村庄建筑外观风貌，实现基础设施美化、规范化，提升村庄整体颜值。2、铺设排污波纹管、修建排水水渠、配套成品化粪池，解决了村内污水乱排、积水内涝、沟渠淤堵问题，改善村内水体环境。	
36	苇水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社会效益：解决原有路面坑洼、扬尘、雨天泥泞积水问题，出行干净平整；新建污水管网实现村内生活污水统一收集处置，杜绝污水乱排现象，村容村貌整体提档升级，村民日常居住、散步休闲环境大幅优化。施工期间是带动周边群众就业，带动 10 人就业。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37	潞城镇杨家岭村侯家岭自然村公厕建设	社会效益：卫生公厕建成后，完善了村庄公共设施，在侯英才豆腐坊辐射效应下，方便了村里的游客。	
38	附城镇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覆盖实施村级活动广场、村委会出入口、主干道沿线、村口节点沥青铺装，优化路面平整度，改善村容村貌，提升村民居住环境。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资料不完整，缺项目结算审核报告。
39	附城镇黑土门村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改善了村容村貌，提升了村民幸福感。	
40	附城镇北马村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整治后提升了村容村貌。	
41	附城镇后山村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后，既拓宽了路面又开阔了过往车辆视野。	
42	附城镇小会村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整治原有垃圾堆放点，根治脏乱差现状，改善全村整体村容村貌，提升村民居住舒适度。	
43	附城镇鼻良掌村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路面扩宽，车辆行驶更加安全，也改善了人居环境。	
44	附城镇附城村百汇坊建设项目	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已全部出租给个体户年租金 20 万元。社会效益：新增就业岗位 30 余个，可间接带动物流运输、餐饮等配套服务岗位的增加。	
45	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	经济效益：通过垃圾处理，绿化种植，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切实提升群众生活舒适度与幸福感。环境整治期间，吸纳本村 22 人务工。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项目开工日期早于项目下达批复日期。项目已竣工验收后批复资金下达。
46	崇文镇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经济效益：未投入运营，因县道改线，导致通行不便，原有客户流失。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电力合同工程款支付条款约定不详，无进度款节点，未约定质保金。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47	杨村镇桑树河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社会效益：通过三网改造，消除安全隐患，项目实施前管线架空杂乱易漏电、管线外露易破损渗漏。管网入地，一方面消除了管线乱搭的情况，另一方面降低了触电、火灾的隐患；砌石岸、砌花墙等消除了边坡无护坡易塌方的情况。	
48	六泉乡刘家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主路及广场沥青铺设、路面修补与硬化，改善村内交通条件，提升通行安全性与舒适度，解决群众出行难题。石挡土墙筑牢安全防线，厕所改造优化人居环境，有效改善村容村貌，提升村民生活品质。	
49	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	社会效益：一是带动本地就业。酒店现有临时用工12人，大部分为周边村民，增加了村民收入。二是激活乡村资源。酒店运营带动了周边餐饮、零售、农产品销售等相关业态发展，初步形成了以酒店带动村庄发展的辐射效应。三是有利于与周边项目联动。酒店邻近七彩太行滑雪场和“1号路”自驾网红公路，可与零公里酷车派对营地、充电桩项目形成互补，共同完善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沿线的“吃住住行游购娱”服务链条。目前民宿在试运营阶段，预期效益可以实现。	1、资金使用合规性：以现金注资的形式投资入股。 2、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执行规范性：项目申报资料及公示资料该项目是实施红色综合研学体装修,投资150万元;2025年10月25日陵川县六泉乡佛山村村民委员会同山西晋豫全域旅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协议,2025年11月5日实施了“四议两公开”程序。
50	马圪当乡灵岩寺村基础设施提升（新设路灯）项目	社会效益：保障群众夜间出行安全。消除村内主干道、街巷夜间照明盲区，优化夜间通行视线，切实保障村民、过往车辆通行安全。 2、施工阶段吸纳本村及周边群众共15人参与务工，拓宽村民增收渠道，实现增收。	
51	平城镇北兆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社会效益：1、改善村容村貌，提升乡村整体颜值。通过危旧墙体拆除、破损墙体修复、片石挡墙修筑、门楼屋面整修，消除村内残垣断壁、破败危房等视觉乱象；配套青石路沿、竹篱笆、人行道硬化规整村内街巷空间，改变村庄杂乱破旧面貌。2、村庄的绿化成活率未达到预期值，未达到优化村庄生态绿化的预期目标值。3、施工期间带动本村12名村民就业。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工程签证单，工程实际完工明细；招投标文件汇编设计合同、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完工工证明等资料不完整。 2、村庄的绿化成活率未达到预期值，未达到优化村庄生态绿化的预期目标值。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52	张马村智能玻璃恒温大棚项目	社会效益：1、带动就业情况。长期用工 6 至 8 人，月收入 2500 至 3000 元；采摘旺季临时用工 10 至 15 人，日薪 80 至 100 元。全年累计带动用工 20 余人，优先安排脱贫户和留守妇女，实现家门口就业。 经济效益：运营主体为村集体下属企业山西省历山药业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实行统一运营管理。预期收益主要四块：一是草莓鲜果销售，走采摘体验和订单销售，约占七成；二是研学教育，依托大棚开展农业科普研学活动，收取研学服务费，约占一成五；三是种苗和基质销售，约占一成；四是其他综合利用，约占百分之五。实际效益：项目带动土地流转收入。已运营一季，村集体收益 10 万元。	
53	夏荷村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经济效益：运营主体为村集体下属企业沁水县郑村镇夏荷村集体经济组织，实行统一运营管理。2025 年 8 月 18 日开始投入运营，截至评价日收益 25.86 万元。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项目结算审核报告中项目完成情况为“在集体房屋屋顶安装 1.3MW 太阳能组件”，项目村级、乡镇及县农业农村局验收报告中完成情况为“在集体房屋屋顶安装 1.4MW 太阳能组件”。项目实施完成情况不一致。 2、项目开工日期早于项目下达批复日期。
54	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社会效益：1、通过全域拆违治乱，清拆杂乱猪圈、鸡圈、旱厕，规整新建围墙，消除村内脏乱差现象，村容整洁度、村庄整体风貌显著提升；2、完善乡村公共配套，便民惠民能力增强。 新建停车场、村内道路、公共厕所、游客服务中心，配套游乐设施，游船码头；补齐村庄交通、休憩、接待配套短板。 经济效益：依托沁水县紫金山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统筹经营、规范管理；依托本村红色资源、田园资源，发展红色研学、乡村观光、采摘体验、农特产品销售一体化乡村旅游。收益来源于研学服务、观光体验、农产品售卖、场地运营。因项目刚完工，项目实际收益还未体现。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项目申报书未填写申报日期；项目竣工验收日期填写有误，开工竣工的日期为“2026.1.10-2025.12.31”，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已签字盖章。项目前期规划不充分，进行了变更工作。

序号	项目名称	预期效益实现情况	存在的问题
55	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1、民宿：项目还未完工，项目效益未体现。预计后续运营存在风险，一是区位与基础设施配套风险。项目村对外通达性不足，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滞后，不利于游客引流；二是项目建设、运营、升级维护全周期需大额持续性资金投入，前期开发成本高、回款周期长，易出现资金缺口、融资困难。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项目前期工作不够充分，变更不够及时。沁水县农业农村局批复的项目内容是“规整修缮2处四合院村民庭院，以艾草、青砖、灰瓦为元素，打造具有乡村特色的庭院景观。科学规划1100亩艾草种植区，划分不同品种种植区、试验示范区和轮作区”，2025年9月9日批复项目变更后的实施内容是“新建水泥结构密洞16孔(包含安装门窗)并进行粗装。完成300亩艾草的种植”。2、民宿：项目还未完工，项目效益未体现。预计后续运营存在风险，一是区位与基础设施配套风险。项目村对外通达性不足，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滞后，不利于游客引流；二是项目建设、运营、升级维护全周期需大额持续性资金投入，前期开发成本高、回款周期长，易出现资金缺口、融资困难。
56	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经济效益：预计效益项目投入运营后每年带动村集体增收53.8万元；社会效益是预计带动30名周边村民就业，人均增收约1万元。 实际效益：目前还未制定运营方案，后续民宿装修还需要投入资金，资金筹措存在风险。	1、项目实施执行规范性：资料不完整，缺少竣工验收证明、村级验收证明等； 2、经济效益：预计效益项目投入运营后每年带动村集体增收53.8万元；社会效益是预计带动30名周边村民就业，人均增收约1万元。 实际效益：目前还未制定运营方案，未确定运营方，后续民宿装修还需要投入资金，资金筹措存在风险。

项目资金收支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省级	市级	县级	社会	其他	2025.12.31 总支出	2026.5.31 总支出
1	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	135.00		100.00	35.00			100.00	100.00
2	孙村村便民市场项目	145.00		100.00	45.00			100.00	100.00
3	牛山村乡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250.00		200.00	50.00			200.00	200.00
4	北义城镇刘轩窑村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	597.58		380.00			217.58	0.00	0.00
5	大阳镇汉服展陈体验馆项目	65.00		40.00		25.00		0.00	53.00
6	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73.00		60.00			13.00	60.00	60.00
7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310.00		180.00			130.00	108.00	162.00
8	高都镇泊南村环境整治工程	100.00		80.00			20.00	0.00	0.00
9	泽州县 2025 年“千万工程”和美乡村提质提升项目	3533.65	280.42	260.00	2993.23			540.42	540.42
10	瓦窑头村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135.50		110.00			25.50	80.00	112.00
11	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101.40		90.00			11.40	91.12	91.12
12	陈区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98.83		110.00			88.83	90.00	110.00
13	建东村牡丹产业园及红白理事会建设项目	83.76		70.00			13.76	65.58	65.58
14	丁壁村文体中心提升改造及红薯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148.02		110.00			38.02	36.20	101.79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省级	市级	县级	社会	其他	2025.12.31 总支出	2026.5.31 总支出
15	康营村古光狼城街道提升改造工程	110.21		100.00			10.21	100.00	100.00
16	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118.27		110.00			8.27	110.00	110.00
17	寺庄镇西阳村蔬菜园区建设项目	302.31		300.00			2.31	293.24	293.24
18	凤城镇现代农业设施园区产业发展	374.85		300.00			74.85	97.58	296.64
19	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和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551.30		300.00			251.30	130.00	280.00
20	北留镇坨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	157.94		100.00			57.94		100.00
21	润城镇中庄村白巷里文旅休闲驿站运营改造	121.50		100.00			21.50	60.00	100.00
22	马寨村河东小区环境提升（路面改造）工程	87.15		70.00			17.15	69.72	69.72
23	董封乡李圪塔村引水工程和写生基地改造提升	72.75		70.00			2.75	70.00	70.00
24	横河镇横河村书画写生研学中心建设	126.49		30.00			96.49		0.00
25	蟒河镇泥河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64.81		30.00			34.81	14.00	30.00
26	西河底镇西河村（342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21.68		20.00			1.68	21.58	21.58
27	村内维修工程	20.00		20.00				19.78	19.78
28	西河底镇梧桐南铺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22.10		20.00			2.10	22.10	22.10
29	苏村村巷道污水改造工程	50.22		50.00			0.22	50.22	50.22
30	礼义镇庄河村环境整治工程	10.41		10.00			0.41	10.41	10.41
31	夺火乡凤凰村水上游乐与房车营地综合体建设工程	81.80		80.00			1.80	0.00	25.64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省级	市级	县级	社会	其他	2025.12.31 总支出	2026.5.31 总支出
32	寺南岭村项目	100.00		100.00				0.00	0.00
33	本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中心装修项目	94.82		90.00			4.82	90.00	90.00
34	潞城镇潞城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	156.60		100.00			56.60	48.84	97.20
35	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	60.00		30.00			30.00	18.00	45.08
36	苇水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39.00		30.00			9.00	21.00	29.10
37	公共厕所修建	20.00		20.00				20.00	20.00
38	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27.20		25.00			2.20	27.20	27.20
39	黑土门村环境整治项目	13.50		10.00			3.50	13.50	13.50
40	北马村环境整治项目	10.60		10.00			0.60	10.60	10.60
41	后山村环境整治项目	5.55		5.00			0.55	5.55	5.55
42	小会村环境整治项目	10.29		10.00			0.29	10.29	10.29
43	鼻良掌村环境整治项目	5.20		5.00			0.20	5.20	5.20
44	附城村百汇坊建设项目	215.00		200.00			15.00	155.97	155.97
45	环境卫生整治	5.50		5.00			0.50	5.73	5.73
46	陵川县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502.50		100.00	200.00		202.50	210.00	372.80
47	2025年桑树河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20.03		20.00			0.03	20.03	20.03
48	“千万工程”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4.90		20.00			4.90	24.90	24.90
49	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项目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50	灵岩寺村基础设施提升（新设路灯）项目	21.84		20.00			1.84	21.18	21.18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省级	市级	县级	社会	其他	2025.12.31 总支出	2026.5.31 总支出
51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54.00		50.00			4.00	37.80	37.80
52	张马村智能玻璃恒温大棚项目	620.00		300.00			320.00	0.00	320.00
53	夏荷村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790.00		200.00			590.00	450.00	20.00
54	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500.00		200.00			300.00	0.00	200.00
55	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301.00		150.00			151.00	0.00	0.00
56	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348.00		150.00			198.00	0.00	230.00
57	合计	12266.06	280.42	5600.00	3323.23	25.00	3037.41	3885.74	5207.37

县区综合评价表

附表 4-1 2025 年晋城市“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各县（市、区）执行情况表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预算 执行率	资金使用 合规性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 执行规范性	信息公开、公示 制度执行规范性
1	城区	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	产业发展类	74.07%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		孙村村便民市场项目	产业发展类	68.97%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		牛山村乡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8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	泽州	北义城镇刘轩密村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	产业发展类	0.00%	——	——	——	——
5		大阳镇汉服展陈体验馆项目	产业发展类	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6		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人居环境类	82.19%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7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产业发展类	34.84%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8		高都镇泊南村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0.00%	——	——	——	——
9	高平	泽州县 2025 年“千万工程”和美乡村提质提升项目	人居环境类 基础设施类	15.29%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10		瓦窑头村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发展类	59.04%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11		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基础设施类	89.86%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12		陈区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基础设施类	45.26%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预算 执行率	资金使用 合规性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 执行规范性	信息公开、公示 制度执行规范性
13	高平	建东村牡丹产业园及红白理事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78.3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14		丁壁村文体中心提升改造及红薯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公共服务类 产业发展类	24.46%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15		康营村古光狼城街道提升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类	90.74%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16		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人居环境类 公共服务类 基础设施类	93.01%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17		寺庄镇西阳村蔬菜园区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97.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18	阳城	凤城镇现代农业设施园区产业发展	产业发展类	26.03%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19		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和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产业发展类	23.58%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0		北留镇圪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	公共服务类	0.00%	不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1		润城镇中庄村白巷里文旅休闲驿站运营改造	产业发展类	49.38%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2		马寨村河东小区环境提升（路面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类	8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3		董封乡李圪塔村引水工程和写生基地改造提升	基础设施类	96.22%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4		横河镇横河村书画写生研学中心建设	产业发展类	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5		蟒河镇泥河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人居环境类	21.6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预算 执行率	资金使用 合规性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 执行规范性	信息公开、公示 制度执行规范性
26	陵川	西河底镇西河村（342 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99.54%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7		西河底镇焦会村村内维修工程	人居环境类	98.91%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28		西河底镇梧桐铺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人居环境类	99.99%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29		苏村村巷道污水改造工程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0		礼义镇庄河村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1		李火乡凤凰村水上游乐与房车营地综合体建设工程	产业发展类	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2		寺南岭村项目	——	0.00%	——	——	——	——
33		李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中心装修项目	产业发展类	94.92%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4		潞城镇潞城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	基础设施类	31.19%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5		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	基础设施类	3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6		苇水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类	53.85%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7		潞城镇杨家岭村侯家岭自然村公厕建设	基础设施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38		附城镇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39		附城镇黑土门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0		附城镇北马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1		附城镇后山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2		附城镇小会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3		附城镇鼻良掌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4		附城镇附城村百汇坊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72.54%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预算 执行率	资金使用 合规性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 执行规范性	信息公开、公示 制度执行规范性
45	陵川	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	人居环境类	104.18%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46		崇文镇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产业发展类	41.79%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47		杨村镇桑树河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8		六泉乡刘家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10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49		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	产业发展类	100.00%	不合规	健全	不规范	不规范
50		马圪当乡灵岩寺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类	96.98%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51		平城镇北兆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70.00%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52	沁水	张马村智能玻璃恒温大棚项目	产业发展类	0.00%	合规	健全	规范	规范
53		夏荷村 3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产业发展类	56.96%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54		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0.00%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55		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产业发展类	0.00%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不规范
56		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产业发展类	0.00%	合规	健全	不规范	规范

附表 4-2 2025 年晋城市“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各县（市、区）执行情况表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完成时间	完工及时性	验收时间	验收及时性
1	城区	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未验收	2025.9.30	及时	——	不及时
2		孙村村便民市场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未验收	2025.9.30	及时	——	不及时
3		牛山村乡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未验收	2025.9.30	及时	——	不及时
4	泽州	北义城镇刘轩窑村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	产业发展类	——	——	——	——	——	——
5		大阳镇汉服体验馆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完成	——		不及时		不及时
6		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未验收	2025.11.30	及时		不及时
7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完成	——		不及时		不及时
8		高都镇泊南村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	——	——	——	——	——
9	高平	泽州县 2025 年“千万工程”和美乡村提质提升项目	人居环境类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未验收		不及时		不及时
10		瓦窑头村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24	及时	2025.12.9	不及时
11		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不合格	2025.11.8	及时	2025.11.12	及时
12		陈区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16	及时	2025.11.14	及时
13		建东村牡丹产业园及红白理事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1.9	及时	2025.12.15	不及时
14		丁壁村文体中心提升改造及红薯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公共服务类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不合格	2025.10.15	及时	2025.12.16	不及时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完成时间	完工及时性	验收时间	验收及时性
15	高平	康营村古光狼城街道提升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15	及时	2025.11.20	及时
16		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人居环境类 公共服务类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不合格	2025.9.30	及时	2025.10.21	及时
17		寺庄镇西阳村蔬菜园区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16	及时	2025.11.18	及时
18	阳城	凤城镇现代农业设施园区产业发展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1.28	及时	2025.12.31	不及时
19		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和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6.03.20	不及时	2026.3.30	不及时
20		北留镇垞村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	公共服务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0.15	及时	2025.12.11	不及时
21		润城镇中庄村白巷里文旅休闲驿站运营改造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7.20	及时	2025.12.31	不及时
22		马寨村河东小区环境提升（路面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6.30	及时	2025.9.18	及时
23		董封乡李圪塔村引水工程和写生基地改造提升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22	及时	2025.12.11	不及时
24		横河镇横河村书画写生研学中心建设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1.2	及时	2026.1.4	不及时
25	陵川	麟河镇泥河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30	及时	2026.1.4	不及时
26		西河底镇西河村（342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26	及时	2025.9.2	及时
27		西河底镇焦会村村内维修工程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10	及时	2025.9.10	及时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完成时间	完工及时性	验收时间	验收及时性
28	陵川	西河底镇梧南铺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27	及时	2025.8.27	及时
29		苏村村巷道污水改造工程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09.04	及时	2025.09.10	及时
30		礼义镇庄河村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20	及时	2025.9.24	及时
31		夺火乡凤凰村水上游乐与房车营地综合体建设工程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未验收	2026.4.31	不及时	——	不及时
32		寺南岭村项目	——	——	——	——	——	——	——
33		夺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中心装修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16	及时	2025.10.16	及时
34		潞城镇潞城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2.14	不及时	2025.12.25	不及时
35		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未验收不合格	2025.11.05	及时	——	不及时
36		苇水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2.14	不及时	2026.01.06	不及时
37		潞城镇杨家岭村侯家岭自然村公厕建设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10	及时	2025.10.10	及时
38		附城镇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11	及时	2025.8.15	及时
39		附城镇黑土门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1.17	及时	2025.11.9	及时
40		附城镇北马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0.25	及时	2025.11.27	及时
41		附城镇后山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15	及时	2025.10.13	及时
42		附城镇小会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25	及时	2025.12.2	不及时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完成情况	验收情况	完成时间	完工及时性	验收时间	验收及时性
43	陵川	附城镇鼻良掌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20	及时	2025.11.24	及时
44		附城镇附城村百汇坊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2.15	不及时	2026.3.17	不及时
45		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6.1	及时	2025.6.7	及时
46		崇文镇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6.3.31	不及时	2026.4.22	不及时
47		杨村镇桑树河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1.7	及时	2025.11.22	及时
48		六泉乡刘家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20	及时	2025.9.25	及时
49		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未验收	2026.2.20	不及时	——	不及时
50		马圪当乡灵岩寺村基础设施提升（新设路灯）项目	基础设施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9.30	及时	2025.11.10	及时
51		平城镇北兆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完成	——	——	不及时	——	不及时
52		张马村智能玻璃恒温大棚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12.12	不及时	2025.12.19	不及时
53	沁水	夏荷村3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2025.8.18	及时	2025.12.18	不及时
54		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未验收	2026.6.9	不及时	——	不及时
55		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完成	——	——	不及时	——	不及时
56		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产业发展类	已完成	已验收合格	——	不及时	2025.12.17	不及时

附表 4-3 2025 年晋城市“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各县（市、区）执行情况表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成本节约率	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1	城区	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		孙村村便民市场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3		牛山村乡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预期可达目标值	健全
4		北义城镇刘轩密村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	产业发展类	——	——	——
5		大阳镇汉服展陈体验馆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未达预期目标	不健全
6		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7	泽州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预期可达目标值	健全
8		高都镇泊南村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	——	——
9		泽州县 2025 年“千万工程”和美乡村提质提升项目	人居环境类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预期可达目标值	健全
10		瓦窑头村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11		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未达预期目标	不健全
12		陈区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13	高平	建东村牡丹产业园及红白理事会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预期可达目标值	健全
14		丁壁村文体中心提升改造及红薯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公共服务类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15		康营村古光狼城街道提升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16		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人居环境类、公共 服务类、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17		寺庄镇西阳村蔬菜园区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成本节约率	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管护机制 健全性
18	阳城	凤城镇现代农业设施园区产业发展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19		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和寿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0		北留镇圪村党群服务中心及卫生间改造提升	公共服务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1		润城镇中庄村白巷里文旅休闲驿站运营改造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2		马寨村河东小区环境提升（路面改造）工程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3		董封乡李圪塔村引水工程和写生基地改造提升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4		横河镇横河村书画写生研学中心建设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5		蟒河镇泥河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6		西河底镇西河村（342沿线）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7		西河底镇焦会村村内维修工程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8	陵川	西河底镇梧桐南铺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29		苏村村巷道污水改造工程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30		礼义镇庄河村环境整治工程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31		夺火乡凤凰村水上游乐与房车营地综合体建设工程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未达预期目标	健全
32		寺南岭村项目	---	---	---	---
33		夺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康养中心装修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34		潞城镇潞城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35		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水管网工程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未达预期目标	不健全
36		苇水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成本节约率	效益实现情况	项目管护机制健全性
37	陵川	潞城镇杨家岭村侯家岭自然村公厕建设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38		附城镇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39		附城镇黑土门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0		附城镇北马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1		附城镇后山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2		附城镇小会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3		附城镇鼻良掌村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4		附城镇附城村百汇坊建设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5		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6		崇文镇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未达预期目标	不健全
47		杨村镇桑树河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8		六泉乡刘家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49		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预期可达目标值	健全
50		马圪当乡灵岩寺村基础设施提升（新设路灯）项目	基础设施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51		平城镇北兆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人居环境类	未超预算	未达预期目标	健全
52	沁水	张马村智能玻璃恒温大棚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不健全
53		夏荷村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达预期目标	健全
54		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预期可达目标值	不健全
55		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未达预期目标	不健全
56		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产业发展类	未超预算	预期可达目标值	不健全

附表 4-4 2025 年晋城市“千万工程”示范村奖补资金项目各县（市、区）评分表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预算 执行率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实施 执行 规范 性	公告公 示制度 执行规 范性	完成 情况	验收 情况	完工及 及时性	验收及 及时性	成本 节约率	效益 实现 情况	管护 机制 健全 性	得分率	
权重分			0.05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1	城区	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	0.04	0.07	0.04	0.05	0.02	0.14	0.00	0.08	0.00	0.05	1	0.05	88.34%	
2		孙村村便民市场项目	0.03	0.07	0.04	0.05	0.02	0.14	0.00	0.08	0.00	0.05	1	0.05	88.19%	
3		牛山村乡村产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0.04	0.07	0.04	0.05	0.02	0.14	0.00	0.08	0.00	0.05	0.5	0.05	59.77%	
城区均分:																78.67
4	泽州	北义城镇刘轩密村果蔬分拣及冷链物流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大阳镇汉服展陈体验馆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00	0.00	0.00	0.00	0.05	0.00	0.00	13.22%	
6		金村镇东六庄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00	0.08	0.00	0.05	1	0.05	83.33%	
7		巴公镇柳坡掌村红薯窖基地改建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00	0.00	0.00	0.00	0.05	0.5	0.05	44.83%	
8		高都镇泊南村环境整治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		泽州县 2025 年“千万工程”和美乡村提质提升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00	0.00	0.00	0.05	0.5	0.05	52.87%	
泽州均分:																32.37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预算 执行率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实施 执行 规范 性	公告公 示制度 执行规 范性	完成 情况	验收 情况	完工及 及时性	验收及 及时性	成本 节约率	效益 实现 情况	管护 机制 健全 性	得分率
10	高平	瓦窑头村冷库提升+红色研学拓展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1.38%
11		梨园村村内道路工程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00	0.08	0.05	0.05	0.00	0.00	25.86%
12		陈区村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13		建东村牡丹产业园及红白理事 会建设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0.5	0.05	65.52%
14		丁壁村文体中心提升改造及 红薯分拣中心建设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86.21%
15		康营村古光狼城街道提升改 造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16		北杨村贾鲁文化保护与农业 产业升级双轮驱动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00	0.08	0.05	0.05	1	0.05	89.08%
17		寺庄镇西阳村蔬菜园区建设 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高平均分:															81.18
18	阳城	凤城镇现代农业设施园区产 业发展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4.25%
19		芹池镇老陈醋研学基地和寿 圣寺乡村旅游产业发展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0	0.00	0.05	1	0.05	89.66%
20		北留镇垆村村党群服务中心 及卫生公厕改造提升	0.00	0.00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0.23%
21		润城镇中庄村白巷里文旅休 闲驿站运营改造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4.25%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预算 执行率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实施 执行 规范 性	公告公 示制度 执行规 范性	完成 情况	验收 情况	完工及 及时性	验收及 及时性	成本 节约率	效益 实现 情况	管护 机制 健全 性	得分率	
22	阳城	马寨村河东小区环境提升 (路面改造)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23		董封乡李圪塔村引水工程和 写生基地改造提升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4.25%	
24		横河镇横河村书画写生研学 中心建设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4.25%	
25		蟒河镇泥河村人居环境整治 提升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4.25%	
阳城均分																93.5
26	陵川	西河底镇西河村(342沿线) 环境整治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27		西河底镇焦会村维修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28		西河底镇梧南铺村人居环境 整治提升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29		苏村村巷道污水改造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30		礼义镇庄河村环境整治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31		夺火乡凤凰村水上游乐与房 车营地综合体建设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00	0.00	0.00	0.00	0.05	0.00	0.05	24.14%
32		寺南岭村项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		夺火村庙洼自然村健康乡村 康养中心装修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34		潞城镇潞城村基础设施建设 提升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0	0.00	0.05	1	0.05	89.66%
35		潞城镇东八渠村及东掌村污 水管网工程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0	0.08	0.00	0.05	0.00	0.00	25.86%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预算 执行率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实施 执行 规范 性	公告公 示制度 执行规 范性	完成 情况	验收 情况	完工及 及时性	验收及 及时性	成本 节约率	效益 实现 情况	管护 机制 健全 性	得分率	
36	陵川	苇水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0	0.00	0.05	1	0.05	89.66%	
37		潞城镇杨家岭村侯家岭自然村公厕建设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38		附城镇王教村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4.25%	
39		附城镇黑土门村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40		附城镇北马村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41		附城镇后山村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42		附城镇小会村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8	0.00	0.00	0.05	1	0.05	94.25%
43		附城镇鼻良掌村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44		附城镇附城村百汇坊建设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0	0.00	0.05	1	0.05	89.66%
45		崇文镇东坡村环境卫生整治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4.25%
46		崇文镇小召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中心一期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0	0.00	0.05	0.00	0.00	26.44%
47		杨村镇桑树河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48		六泉乡刘家庄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49		六泉乡佛山村红色基地（民宿）装饰装修	0.00	0.00	0.04	0.00	0.00	0.14	0.14	0.00	0.00	0.00	0.05	0.5	0.05	44.83%
50	马圪当乡灵岩寺村基础设施提升（新设路灯）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14	0.08	0.05	0.05	1	0.05	97.13%	
51	平城镇北兆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00	0.00	0.00	0.00	0.05	0.00	0.05	13.22%	
陵川均分														78.58		

序号	县区	项目名称	预算 执行率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实施 执行 规范 性	公告公 示制度 执行规 范性	完成 情况	验收 情况	完工及 及时性	验收及 及时性	成本 节约率	效益 实现 情况	管护 机制 健全 性	得分率
52	沁水	张马村智能玻璃恒温大棚项目	0.00	0.07	0.04	0.05	0.02	0.14	0.14	0.00	0.00	0.05	1	0.00	86.78%
53		夏荷村 3MW 屋顶分布式光伏 发电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08	0.00	0.05	1	0.05	91.38%
54		郎壁村旅游产业提升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00	0.00	0.00	0.05	0.5	0.00	47.13%
55		高村村艾草种植加工及生态 民俗文旅开发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5	0.00	0.00	9.20%
56		冯村村鹿台山民宿项目	0.00	0.07	0.04	0.00	0.02	0.14	0.14	0.00	0.00	0.05	0.5	0.00	55.17%
沁水均分															57.93

注：附表 4-1、4-2、4-3 为各县（市、区）项目执行情况，附表 4-4 按照绩效评价指标权重分结合项目执行情况计算出的得分。各县（市、区）评分主要从项目资金执行情况、项目过程实施情况、完成情况、预期效益实现情况的评价。

- 1、阳城县：项目资金分配合理，分配至产业类支出达 73%；项目实施整体较规范，监督管理有效；项目实施 8 个项目，已全部完工并验收合格；项目预期效益基本可以实现。但资金使用管理有待规范，部分产业发展类项目投入运营不及时。
- 2、高平市：项目资金分配合理，分配至产业类支出达 70%；项目实施整体较规范，监督质量存在瑕疵。
- 3、陵川县：项目分配资金不合理，分配至产业类项目达 60%；项目实施整体较规范；项目完成进度达 92%，县级层面未进行验收工作；项目预期效益基本可以实现。资金使用管理有待规范，存在以产业资金投入投资事项。
- 4、城区：项目资金分配合理，分配至产业类支出达 100%；项目已全部完工，未进行验收工作；项目预期效益基本可以实现，城区孙村村蘑菇方舱项目、便民市场项目利益联结机制单一，长期带动效益不够明显。
- 5、沁水县：项目资金分配合理，分配至产业类支出达 100%；项目前期谋划不充分，对 2 个项目内容进行变更；项目实施过程不够规范，项目资料提供不完整，资料存在多处错误；项目进度完成 80%，验收工作不及时；部分产业项目效益滞后，存在运营风险。
- 6、泽州县：项目资金分配合理，分配至产业类支出达 60%；项目施工进度慢，实施 6 个项目，已完工 2 个，未开展验收工作。部分项目未完工未运营，预期效益未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5 年度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
道路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主管部门：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1
二、综合评价情况、评价结论及工作开展情况	12
(一) 综合评价情况	12
(二) 评价结论	13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满分 15 分, 得 12 分)	13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满分 15 分, 得 9 分)	15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满分 35 分, 得 22.48 分)	19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满分 35 分, 得 27 分)	23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5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6
五、改进建议及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0
(一) 改进建议	30
(二) 评价结果应用	33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 (西环路-书院街) 道路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海绵城市,是指通过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充分发挥建筑、道路和绿地、水系等生态系统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有效控制雨水径流,实现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城市发展方式。

2022 年 4 月 18 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建办城〔2022〕17 号),明确了海绵城市建设的实施路径:一是突出全域谋划,在全面掌握城市水系演变基础上,着眼于流域区域,全域分析城市生态本底,为水留空间、留出路;二是坚持系统施策,从“末端”治理向“源头减排、过程控制、系统治理”转变,从以工程措施为主向生态措施与工程措施相融合转变;三是坚持因地制宜,聚焦城市建成区范围内因雨水导致的问题,以缓解城市内涝为重点;四是坚持有序实施,急缓有序、突出重点,优先解决积水内涝等对人民群众生活生产影响大的问题。

2023年12月28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3〕96号），提出总体目标：通过海绵城市建设，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保护和利用城市自然山体、河湖、湿地、耕地、林地、草地等生态空间，发挥建筑、道路、绿地、水系等对雨水的吸纳和缓释作用，提升城市蓄水、渗水和涵养水的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城市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促进形成生态、安全、可持续的城市水循环系统。到2025年，城市建成区5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到2030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晋城市位于山西省东南部，近年来城镇化进程快速推进，不透水地面比例持续上升，传统“以排为主”的雨水管理模式已难以适应城市发展需要。每逢汛期，部分城市道路、低洼区域容易出现积水内涝问题，为规范和加强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晋城市相继出台了《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晋城市人民政府令第4号）、《晋城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晋市财经〔2022〕64号），为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的专项资金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

冯苗路是晋城市西北片区重要的交通干道之一，该路段原有道路基础设施标准偏低，排水设施能力不足，每逢强降雨易出现积水现象。为改善市政基础设施状况，2023年8月，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海绵

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可行性研究报告(初设深度)报批稿》;2023年9月14日,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印发《关于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代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审管批〔2023〕238号),项目总投资为15054.72万元;建设规模:南起西环路,北至书院街,全长约1150m,扣除交叉口范围内长度约1061m。道路红线宽度40m,道路交叉口处有局部展宽,设计时速40km/h。项目于2024年6月开工,2025年12月30日完工。截止2026年6月30日,项目已完工并通过自检及监理预验收,后续将进行竣工验收。项目预算资金6202.05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575.85万元、市级资金3626.2万元。本次绩效评价金额6202.05万元。

2. 项目立项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

(2)《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修订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21〕144号);

(3)《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海绵城市建设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建办城〔2022〕17号);

(4)《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城镇建设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建二〔2017〕172号);

(5)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3〕96号）；

(6) 《晋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7) 《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晋城市人民政府令第4号）；

(8)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晋城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晋城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市财经〔2022〕64号）；

(9)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代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审管批〔2023〕238号）；

(10) 其他与项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

3.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项目内容

项目南起西环路，北至书院街，全长约 1150m，扣除交叉口范围内长度约 1061m。道路红线宽度 40m，道路交叉口处有局部展宽，设计时速 40km/h。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涵洞工程、交通工程、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燃气、供热、电力排管）、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以及其他附属工程。根据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宜采用透水铺装、植草沟、生态树池、植被缓冲带等，下沉式绿地率不低于 40%，渗透性铺装率不低于 50%，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 80%以上。

（2）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于2024年6月开工,2025年12月30日完工。截止2026年6月30日,项目已完工并通过自检及监理预验收,后续将进行竣工验收。累计完成路基土方开挖249025m³、回填7289m³,级配碎石铺装33270 m²,水稳层铺装66540 m²,沥青混凝土铺装33270 m²,透水沥青混凝土铺装2771 m²;完成雨水管网1779m、污水管网1500m、自来水管1175m、燃气管道1177m、供热保温管2430m,安装各类检查井83座;完成交通标志27块、交通标线11120m,安装路灯62盏(另移位6盏),种植苗木547株,完成海绵设施14000 m²、溢流井85座、排水盲管6000m。经评价组现场核查发现,合同工期180天,实际工期540天,远超合同工期,主要原因:一是北侧书院街交叉口土地收购困难(至2025年4月解决),二是南侧岗头村区域村民因房屋裂缝问题阻工。

4. 项目组织和管理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结合年度建设目标任务,主要负责项目立项、用地报批等前期工作的落实并编制年度建设计划,提交相关申报材料,督促项目实施落实。

晋城市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审核、筹集、下拨、监督管理,对项目资金组织绩效评价等。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负责进行招投标等具体项目实施,签订项目合同,组织项目验收、申请资金支付、配合绩效

评价，进行绩效自评等。

项目涉及相关方：项目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等，具体各相关方明细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相关责任方明细表

类别	委托单位	中标单位
可研（初设）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测绘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晋城地信测绘有限公司
道路防洪评价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晋城市水利勘测设计院
道路节地评价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山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山西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道路永久性使用林地调查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山西盛世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临时用地勘界、临时占用耕地、林草地相关方案编制）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山西群利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电力线路拆改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晋城市阳光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有限公司
总承包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变形监测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检验检测委托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山西智博科远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监理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山西华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造价咨询	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山西悦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 项目实施流程

项目实施流程包括项目申报、审批立项、项目招投标、项目实施、项目验收、资金拨付 6 个主要环节，各环节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项目申报：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晋城合为规划设计

集团有限公司编制《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可行性研究报告（初设深度）报批稿》向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进行申报。

审批立项：2023年9月14日，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组织专家评审后，印发《关于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代初步设计）的批复》（晋市审管批〔2023〕238号），项目予以立项。

项目招投标：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确定施工单位为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项目实施：根据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与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签订的《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工程内容及规模：南起西环路，北至书院街，全长约1150m。道路红线宽度40m，道路交叉口有局部展宽，设计时速4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涵洞工程、交通工程、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燃气、供热、电力排管）、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以及其他附属工程等。工期180天。

项目验收：项目完工后，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参与验收，出具《竣工验收证明书》。

资金拨付：施工单位按工程进度提出资金申请，晋城市公用

事业建设服务中心审核后报主管部门审批，市财政局按照《晋城市市级政府基本建设项目资金拨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拨付资金。

6. 资金投入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预算资金 4332.0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75.85 万元、市级资金 1756.2 万元。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预算资金 6202.0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75.85 万元、市级资金 3626.2 万元。具体资金下达的文件名称、文号、下达资金情况见表 1-2：

表 1-2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资金来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时间	金额	资金来源
2024 年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4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晋市财发〔2024〕3 号	2024/3/26	1756.2	市级资金
2024 年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5 年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晋市财经〔2024〕162 号	2024/12/2	1748	中央资金
2025 年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6 年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晋市财经〔2025〕105 号	2025/12/18	827.85	中央资金
2026 年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6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晋市财发〔2026〕2 号	2026/2/6	1870	市级资金
合计				6202.05	

7.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预算资金 4332.05 万元，实际到位

资金 4332.0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支出 3503.8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0.88%。其中：2024 年中央资金 1748 万元，支出 17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2024 年市级资金 1756.2 万元，支出 1755.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8%；2025 年中央资金 827.85 万元，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预算资金 6202.0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202.0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支出 5331.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5.97%。其中：2024 年中央资金 1748 万元，支出 17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2024 年市级资金 1756.2 万元，支出 1755.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8%；2025 年中央资金 827.85 万元，支出 827.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2026 年市级资金 1870 万元，支出 1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53.48%。资金使用情况见表 1-3：

表 1-3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
道路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资金性质	到位资金	支付单位	支出时间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	结余资金
2024 年	市级资金	1756.2	晋城市城区财政局国库科	2024/1/29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	255.2	0.31
			晋城市城区财政局国库科	2024/1/31	工程土地补偿费	810.53	
			晋城市城区财政局国库科	2024/1/31	道路工程耕地开垦费	455.72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2/5	植被恢复费	32.69	
			晋城市城区西上庄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2024/3/25	迁坟款	30	
			长治市金丰达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24/5/30	电力迁改费	80	

年度	资金性质	到位资金	支付单位	支出时间	支出内容	支出金额	结余资金
2024 年	市级资金	1756.2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6/13	水土补偿费	2.03	
			晋城市城区西上庄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2024/6/19	迁坟款及地面附着物补偿款	89.72	
小计		1756.2		-	-	1755.89	0.31
2024 年	中央资金	1748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0	海绵工程款	210.8	0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1/20	海绵工资	37.2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3/21	海绵工程款	1275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3/21	海绵工资	225	
小计		1748		-	-	1748	0
2025 年	中央资金	827.85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6/2/12	海绵工资	248.1	0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6/2/13	海绵工程款	579.75	
小计		827.85		-	-	827.85	0
2026 年	市级资金	1870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6/2/10	工资	144.33	870
			山西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2/10	水土保持费	2	
			山西盛世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26/2/10	林地调查服务费	6	
			晋城市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6/2/10	施工图设计费	20	
			晋城市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6/2/10	初步设计费	12	
			山西华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2/10	监理费	20	
			山西群利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2026/2/10	临时用地服务费	10	
			山西悦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2/10	全过程造价服务费	15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6/2/10	项目工程款	770.67	
小计		1870		-	-	1000	870
合计		6202.05		-	-	5331.74	870.31

8. 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结余资金 828.16 万元。其中:2024 年市级资金结余 0.31 万元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财政收回,2025 年中央资金结余 827.85 万元按原用途继续使用。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项目结余资金 870.31 万元。其中:2024 年市级资金结余 0.31 万元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财政收回,2026 年市级资金结余 870 万元按原用途继续使用。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海绵设施布设有效消解雨水径流、消除道路积水隐患;完善片区路网结构、打通区域交通断点;严格落实海绵城市核心控制指标,同步提升沿线景观风貌与人居质量,建成兼具排涝安全、交通便捷、生态美观的海绵城市示范工程。

2. 项目阶段性目标

产出类目标:

- (1) 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建设内容,项目完成率 100%;
- (2)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海绵设施满足下沉式绿地率 $\geq 40\%$ 、渗透性铺装率 $\geq 50\%$;
- (3) 工期控制在 180 个日历天数;
- (4) 实际支出资金 ≤ 15054.72 万元。

效益类目标:

- (1) 完善区域路网,缓解交通压力;

- (2) 提升排水防涝能力，减少内涝风险；
- (3) 实现年径流总量控制率达 80%以上；
- (4) 改善城市景观和生态环境；
- (5) 受益群体满意度达 95%以上。

二、综合评价情况、评价结论及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综合评价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预算资金 6202.05 万元，涉及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 1 个项目实施单位。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3 年 9 月—2026 年 6 月 30 日。本次评价应用了科学公正原则、绩效相关原则及独立客观规范原则，使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一级指标 4 个，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20 个进行绩效评价。

经评价，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70.48 分，绩效评级为“中”。项目具体权重和得分情况见下表 2-1，具体评分明细见附件 1。

表 2-1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2	80%
过程	15	9	60%
产出	35	22.48	64.23%
效益	35	27	77.14%
合计	100	70.48	70.48%

（二）评价结论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实现成本节约。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区域排水防涝能力，预期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可达 87%。但项目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前期审批手续不完善；二是财政评审程序滞后；三是工程款项存在拖欠；四是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五是透水铺装率未达到批复文件指标要求，六是项目未达合同约定建设内容；七是管理机制有待健全等问题。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5 分，得 12 分）

1. 项目立项-立项科学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3〕96 号）和《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晋城市人民政府令第 4 号）等文件要求；项目与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本项得 3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4 分，得 3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满分 2 分, 得 2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主管部门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结合项目实际需求情况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并按照规定填报《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确定年度总体目标;与单位重点工作内容等具有相关性;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基本匹配。且单位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详细具体的目标。本项得 2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满分 2 分, 得 1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支出《晋城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明确了:冯苗路修建总长度为“1150m”、工程建设内容为“≥10 项”、质量验收合格率为“100%”、工程款支付达标率为“≥100%”、工程支付及时率为“及时”、项目竣工验收时间为“2026 年年底”、项目成本控制为“≤15054.72 万元”、完善主城区西北片区路网建设为“完善”,但同时存在工程建设内容为“≥10 项”指标不明确,质量指标未结合海绵城市的相关标准,且未能对效益类指标进行细化量化,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本项得 1 分。

3. 资金投入 (满分 8 分, 得 6 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满分 5 分, 得 3 分)

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进行研读和现场

核查，根据《关于项目审批阶段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管控要求的通知》规定：“项目申请单位应在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中编制海绵城市建设专篇，根据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规划、技术规范、标准，提出海绵城市建设内容及规模，并对落实海绵城市的建设资金进行估算。”经核查，可研报告（初设深度）中已编制海绵城市专篇，明确了透水铺装、植草沟、生态树池、植被缓冲带等海绵设施内容，并对海绵投资进行了匡算。故本项目按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且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但项目总投资 15054.72 万元，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已完工，预算总体安排资金 6202.05 万元，预算资金难以满足实际需求，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够匹配。本项得 3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整理和分析，了解到预算资金依据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分配，其中：2024 年度分配资金 3504.2 万元，2025 年度分配资金 827.85 万元，2026 年度分配资金 1870 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相适应。本项得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15 分，得 9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7 分，得 5 分）

（1）预算执行率（满分 3 分，得 1 分）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

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预算资金为 6202.0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202.0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资金 5331.7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5.97%。其中:2024 年预算资金 3504.2 万元,支出资金 3503.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9%;2025 年预算资金 827.85 万元,支出资金 827.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2026 年预算资金 1870 万元,支出资金 1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53.48%。主要原因为 2026 年结余资金 870 万元未及时支付。本项得 1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得 4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资金使用符合《晋城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工程进度款、征地补偿费、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迁坟款等支出均有完整的审批、拨付手续,支出资金符合预算批复要求,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项得 4 分。

2. 组织实施(满分 8 分,得 4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 3 分,得 3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合同业务管理制度》等,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同时,严格执行《晋城市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本项得 3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5 分,得 1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实施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本项目为 EPC 总承包模式，通过边设计边施工的方式，能够实现设计方案结合现场条件动态优化，降低工程返工风险，提升项目建设整体效率；项目实施单位聘请监理单位山西华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项目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确保施工方按图施工，各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标准，制度执行基本有效。但同时存在施工许可手续缺失、土地手续滞后、项目工程款项存在拖欠、未落实财政评审前置要求以及施工资料要素缺失等问题。分述如下：

一是项目存在“未批先建”违规情形。EPC 合同约定“待手续审批完成后一周内进场施工”。因 3.92 亩晋城市食品场国有用地征拆补偿款问题未解决，土地权属无法收回，导致建设用地划拨手续和施工许可证均无法在开工前办结。在此情况下，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进场施工，直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取得《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晋市城土（建）字〔2026〕6 号），施工许可证至今未取得。上述行为违反了《建筑法》关于施工许可的强制性规定，且未落实合同约定，存在“未批先建”情形。

二是项目拖欠 2151.64 万元工程款。截至评价日，经审定完成工程量合计 7053.11 万元，按合同约定 80% 的支付比例，发包人累计应支付进度款 5642.49 万元，实际支付 3490.85 万元，尚有 2151.64 万元进度款存在拖欠。工程款应支付情况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工程款应支付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请日期	审定金额	应支付金额 (审定金额的 80%)
1	2024 年 12 月 25 日	310.32	248.26
2	2025 年 3 月 12 日	1837.11	1469.69
3	2025 年 4 月 25 日	890.51	712.41
4	2025 年 5 月 25 日	750.49	600.39
5	2025 年 6 月 25 日	778.94	623.15
6	2025 年 7 月 25 日	579.07	463.26
7	2025 年 9 月 26 日	428.43	342.74
8	2025 年 10 月 20 日	790.96	632.77
9	2025 年 12 月 20 日	687.28	549.82
合计		7053.11	5642.49

三是项目单位未按规定时限开展财政预算评审，存在“先建设、后评审”程序倒置问题。2023 年 9 月 14 日，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晋市审管批〔2023〕238 号”进行了批复立项；2023 年 11 月 10 日签订的 EPC 总承包合同约定：“设计费为本项目财政预算评审审定施工图设计费的 98.6%，施工费为本项目财政预算评审审定建安工程费的 99.7%，具体合同价待晋城市财政局预算评审审定后以补充形式确定”。截止评价日，财政预算评审尚未完成，违反了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中“加强项目招投标前预（概）算评审”和《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工作机制》规定“项目单位实施的工程总承包项目，在概算批复后 5 个工作日内，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预（概）算评审，依据财政部门批复确定最高

投标限价”的规定，属于“先建设、后评审”程序倒置。

四是施工资料要素缺失。如：开工报告中“计划开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均未填写；项目完工后未出具完工报告；项目完工6个月后尚未验收，验收进度缓慢；项目资料尚未整理归纳，资料管理较为混乱。项目过程资料不够严谨，导致部分内容无法追溯和考核。本项得1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35分，得22.48分）

1. 产出数量-项目完成率（满分10分，得9.48分）

2023年11月10日，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与施工单位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实施内容为南起西环路，北至书院街，全长约1150m。道路红线宽度40m，道路交叉口有局部展宽，设计时速4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涵洞工程、交通工程、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燃气、供热、电力排管）、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以及其他附属工程等。根据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宜采用透水铺装、植草沟、生态树池、植被缓冲带等。计划竣工日期：进场施工后6个月内，工期180天。截止2026年6月30日，已完成全长约1090m，项目完成率94.78%。剩余60m已纳入晋城市西环路（中原街—北环路）快速交通提升工程实施。其原因为：两条道路相交节点存在施工衔接界面，先期实施道路为避免交叉部位重复开挖、减少返工浪费，同时统筹工程造价，将交叉口衔接段暂不施工。预留该部分工程交由后期道路项目统一实

施，实现界面工程一次成型，有效消除工序冲突，保障交叉口整体施工质量。本项得 9.48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16 分，得 8 分）

（1）验收合格率（满分 8 分，得 4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项目实施单位委托监理单位山西华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工程质量进行全过程跟踪管理，确保各项工程质量达标，分部分项工程达到设计标准，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项目已完工并通过自检及监理预验收，后续将进行竣工验收。故尚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本项得 4 分。

（2）海绵指标达标率（满分 8 分，得 4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经与项目单位沟通了解，项目改造前，道路红线范围内下沉式绿地率约 5%，硬化区域渗透性铺装占比约 10%。本项目实施后，项目绿化总面积 15024 m²，已建成下沉式绿地 10874.61 m²，下沉式绿地率 72.38%；满足晋市审管批〔2023〕238 号批复文件中下沉式绿地率不低于 40%的管控要求。项目硬化铺装总面积 44574 m²，完成透水铺装 11304 m²，透水铺装率 25.36%，未达到批复文件≥50%的指标标准。其主要原因为：道路项目的硬化地面以机动车道为主，而机动车道因承载要求必须采用密实结构，无法做到大面积透水铺装。项目海绵指标核算及达标情况见下表 3-2：本项得 4 分。

表 3-2 项目海绵指标核算及达标情况表

单位: m²

指标名称	核算公式	分项面积明细	合计面积	计算结果	批复控制标准	达标情况
下沉式绿地率	下沉绿地面积 ÷ 绿化总面积	下沉绿地面积: 10874.61 绿化总面积: 15024	下沉绿地面积: 10874.61 绿化总面积: 15024	72.38%	≥ 40%	达标
渗透性铺装率	透水铺装总面积 ÷ 全部硬化铺装总面积	透水铺装: 透水沥青 2771+人行道 8533 全部硬化铺装: 油面铺装 33270+人行道 8533+透水沥青 2771	透水铺装: 11304 硬化铺装合计: 44574	25.36%	≥ 50%	未达标

3. 产出时效-项目完成及时性（满分 4 分，得 0 分）

2023 年 11 月 10 日，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与施工单位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显示：合同工期 180 天，实际工期 540 天，远超合同工期，主要原因：一是北侧书院街交叉口因土地收购困难，相关手续及进场条件未能按时落实；二是南侧岗头村房屋处于采空区域，本身房屋出现裂缝，本项目实施可能加大房屋裂缝，故南侧岗头村村民因房屋裂缝问题引发阻工，对施工连续性造成影响。本项得 0 分。

4. 产出成本-成本节约率（满分 5 分，得 5 分）

对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总投资 15054.72 万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实际支出资金 5331.74 万元，各项成本均控制在合同范围内，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其中：2025 年 9 月 30 日，由山西悦达工程项目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工程-海绵专篇结算审核报告》，审定金额为 2575.86 万元。共支付三次，其中：2024 年 12 月支付 248 万元，占海绵专篇审定金额的 9.6%；2025 年 3 月支付 1500 万元，占海绵专篇审定金额的 58.2%；2026 年 2 月支付 827.85 万元，占海绵专篇审定金额的 32.1%；海绵专项累计支付 2575.85 万元。项目各类别款项支付情况见下表 3-3：本项得 5 分。

表 3-3 项目各类别款项支付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中标单位	合同金额	实际支出	备注
1	初设、可研	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6	12	
2	测绘	晋城地信测绘有限公司	10.49		
3	勘察	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67.06		
4	造价咨询	山西悦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9.88	15	
5	道路节地评价报告编制	山西方兴科技有限公司	7.75		
6	道路防洪评价报告	晋城市水利勘测设计院	/		
7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山西亚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	2	
8	道路永久性使用林地调查	山西盛世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	
9	迁坟协议	晋城市城区西上庄街道北岩村村民委员会	/	30	
10	技术服务（临时用地勘界、临时占用耕地、林草地相关方案编制）	山西群利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40.45	10	
11	技术服务（临时用地勘界、临时占用耕地、林草地相关方案编制）补充协议	山西群利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10		
12	电力线路拆改	晋城市阳光房屋征收与补偿服务有限公司	195（预算） 156（支付）	80	

序号	类别	中标单位	合同金额	实际支出	备注
13	监理	山西华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46.37	20	
14	总承包	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设计费按财政评审审定设计费的98.6%计取,施工费按财政评审审定建安费的99.7%计取	3510.85	其中:工程款3490.85、施工图设计费20
15	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资金托管协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行	/		
16	工程质量检验检测委托	山西智博科远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17	变形监测	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满分 35 分, 得 27 分)

1. 社会效益 (满分 15 分, 得 11.5 分)

(1) 完善城市路网 (满分 5 分, 得 4 分)

实施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南起西环路,北至书院街,全长约1150m,道路红线宽度40m,设计时速40km/h。项目建成后,打通了西环路与书院街之间的交通断点,形成了西北片区重要的微循环通道,有效分流周边道路交通压力,完善了区域路网结构。但受征地、阻工影响工期延迟。本项得4分。

(2) 提升排水防涝能力 (满分 5 分, 得 5 分)

通过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的实施,项目新建雨水管网1779m、污水管网1500m,配套雨水口、检查井等设施,结合海绵设施(植草沟、透水铺装、溢流井等),显著提升了道路及周边区域的雨水径流控制能力。

根据监理及施工单位反馈，评价组现场核查发现汛期该路段未再出现明显积水现象，排水防涝能力明显提升。本项得 5 分。

（3）改善人居环境（满分 5 分，得 2 分）

项目同步实施了景观绿化工程，种植苗木 547 株，建设海绵设施 14000 m²，改善了沿线生态景观。但项目涉及北岩村、岗头村、苗匠村、冯匠村等多个村庄的征地补偿、迁坟及地面附着物处理，部分群众因补偿、房屋裂缝等问题存在不满，施工期间阻工事件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本项得 2 分。

2. 生态效益-年径流总量控制率（满分 8 分，得 8 分）

项目改造前，综合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约 45%。项目设计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目标为 $\geq 80\%$ 。截止评价日，尚未进行专项检测验收。经与项目单位沟通了解本项目预期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可达 87%，符合设计目标。本项得 8 分。

3. 可持续影响-海绵设施运维机制（满分 4 分，得 1 分）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的后期运维管护机制尚不完善。主要表现在：总承包合同仅明确了缺陷期的责任主体，但尚未制定专门的海绵设施运维管理办法或制度；运维责任主体、资金来源、维护标准等未明确。

评价组现场核查发现，由于项目尚未竣工验收，道路中存在的相关问题均由施工单位负责，待项目验收后予以移交，道路处于安全平稳运行中，未发现塌方、损毁现象。但书院街至晋春街尚未验收但已通车，违反了《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第十七条“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的规定。

存在一定安全隐患。本项得 1 分。

4. 满意度-受益对象满意度（满分 8 分，得 7 分）

本次调查采取现场发放、收回方式，项目现场发放问卷 120 份，收回 120 份，回收率 100%；收回问卷中有效问卷 118 份，有效问卷率 98.33%，达到了预期效果。调查对象包括沿线居民、过往行人/车辆、周边商户/单位人员等。

本次绩效评价以受益对象为调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通过回收问卷结果分析，得到受益对象满意度为 87.56%。本项得 7 分。项目满意度调查统计情况见下表 3-4：

表 3-4 满意度调查统计情况表

满意度问题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1. 您对该项目建成后的道路通行条件是否满意	38.10%	48.57%	8.57%	4.76%	0	86.67%
2. 您对该项目建成后的排水防涝效果是否满意	41.90%	47.62%	5.5%	4.98%	0	89.52%
3. 您对该项目透水铺装、下沉式绿地等海绵设施的建设效果是否满意	33.33%	49.67%	12.38%	3.67%	0.95%	83.00%
4. 您对该项目沿线景观绿化及环境改善效果是否满意	44.86%	46.12%	5.23%	3.79%	0%	90.98%
5. 您对该项目的整体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39.05%	48.57%	7.62%	4.76%	0%	87.62%
项目满意度						87.56%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强化海绵设施系统化建设，生态效益初步显现。项目严格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理念，在绿化及透水设施等方面同步配套下沉式绿地、植草沟、生态树池、植被缓冲带等多种海绵设施，累计完成海绵设施 14000 m²、溢流井 85 座、排水盲管 6000m。下沉式

绿地率达 72.38%，预计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可达 87%，有效实现了雨水径流的源头减排和过程控制。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前期审批手续办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项目存在“未批先建”违规情形。EPC 合同约定“待手续审批完成后一周内进场施工”。因 3.92 亩晋城市食品场国有用地征拆补偿款问题未解决，土地权属无法收回，导致建设用地划拨手续和施工许可证均无法在开工前办结。在此情况下，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进场施工，直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取得《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晋市城土（建）字〔2026〕6 号），施工许可证至今未取得。上述行为违反了《建筑法》关于施工许可的强制性规定，且未落实合同约定，存在“未批先建”情形。

（2）项目单位未按规定时限开展财政预算评审，存在“先建设、后评审”程序倒置问题。2023 年 9 月 14 日，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晋市审管批〔2023〕238 号”进行了批复立项；2023 年 11 月 10 日签订的 EPC 总承包合同约定：“设计费为本项目财政预算评审审定施工图设计费的 98.6%，施工费为本项目财政预算评审审定建安工程费的 99.7%，具体合同价待晋城市财政局预算评审审定后以补充形式确定”。截止评价日，财政预算评审尚未完成，违反了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管理若干措施的通知》中“加强项目招投标前预（概）算评审”和《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工作机制》规定“项目单位实施的工程总承包项目，在概算批复后 5 个工作日内，应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预（概）算评审，依据财政部门批复确定最高投标限价”的规定，属于“先建设、后评审”程序倒置。

2. 项目管理及合同履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1）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2023 年 11 月 10 日，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与施工单位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显示：工期 180 天。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6 月开工，2025 年 12 月 30 日完工，实际施工周期约 18 个月，超出合同约定工期约 12 个月。经核实，延期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北侧书院街交叉口因土地收购困难，相关手续及进场条件未能按时落实；二是南侧岗头村房屋处于采空区域，本身房屋出现裂缝，本项目实施可能加大房屋裂缝，故南侧岗头村村民因房屋裂缝问题引发阻工，对施工连续性造成影响。

（2）项目未达合同约定建设内容。2023 年 11 月 10 日，晋城市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与施工单位晋城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晋城合为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实施内容为南起西环路，北至书院街，全长约 1150m。道路红线宽度 40m，道路交叉口有局部展宽，设计时速 40KM/h。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涵洞工程、交通工程、管线工程（给水、雨水、污水、燃气、供热、电力排管）、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工程以及其他附属工程等。根据海绵城市建设要求，宜采用透水铺装、植草沟、

生态树池、植被缓冲带等。计划竣工日期：进场施工后 6 个月内，工期 180 天。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全长约 1090m，项目完成率 94.78%。剩余 60m 已纳入晋城市西环路（中原街—北环路）快速交通提升工程实施。其原因为：两条道路相交节点存在施工衔接界面，先期实施道路为避免交叉部位重复开挖、减少返工浪费，同时统筹工程造价，将交叉口衔接段暂不施工。预留该部分工程交由后期道路项目统一实施，实现界面工程一次成型，有效消除工序冲突，保障交叉口整体施工质量。

（3）项目拖欠 2151.64 万元工程款。截至评价日，经审定完成工程量合计 7053.11 万元，按合同约定 80%的支付比例，发包人累计应支付进度款 5642.49 万元，实际支付 3490.85 万元，尚有 2151.64 万元进度款存在拖欠。工程款应支付情况具体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工程款应支付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请日期	审定金额	应支付金额 (审定金额的 80%)
1	2024 年 12 月 25 日	310.32	248.26
2	2025 年 3 月 12 日	1837.11	1469.69
3	2025 年 4 月 25 日	890.51	712.41
4	2025 年 5 月 25 日	750.49	600.39
5	2025 年 6 月 25 日	778.94	623.15
6	2025 年 7 月 25 日	579.07	463.26
7	2025 年 9 月 26 日	428.43	342.74
8	2025 年 10 月 20 日	790.96	632.77
9	2025 年 12 月 20 日	687.28	549.82
合计		7053.11	5642.49

3. 施工资料及指标落实方面存在的问题

(1) 施工资料管理不规范。一是开工报告中“计划开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均未填写；二是项目完工后未出具完工报告；三是项目完工6个月后尚未验收，验收进度缓慢；四是项目资料尚未整理归纳，资料管理较为混乱。项目过程资料不够严谨，导致部分内容无法追溯和考核。

(2) 透水铺装率未达到批复文件指标要求。项目硬化铺装总面积 44574 m²，完成透水铺装 11304 m²，透水铺装率 25.36%，未达到批复文件≥50%的指标标准。其主要原因为：道路项目的硬化地面以机动车道为主，而机动车道因承载要求必须采用密实结构，无法做到大面积透水铺装。项目海绵指标核算及达标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海绵指标核算及达标情况表

单位：m²

指标名称	核算公式	分项面积明细	合计面积	计算结果	批复控制标准	达标情况
下沉式绿地率	下沉绿地面积 ÷ 绿化总面积	下沉绿地面积：10874.61 绿化总面积：15024	下沉绿地面积：10874.61 绿化总面积：15024	72.38%	≥40%	达标
渗透性铺装率	透水铺装总面积 ÷ 全部硬化铺装总面积	透水铺装：透水沥青 2771+人行道 8533 全部硬化铺装：油面铺装 33270+人行道 8533+透水沥青 2771	透水铺装：11304 硬化铺装合计：44574	25.36%	≥50%	未达标

4. 项目运营维护及长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项目后期运维管护机制尚不完善。主要表现在：总承包合同仅明确了缺陷期的责任主体，但尚未制定专门的海绵设施

运维管理办法或制度；运维责任主体、资金来源、维护标准等未明确。

（2）未验收先通车存在安全隐患。书院街至晋春街尚未验收但已通车，违反了《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第十七条“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的规定。存在一定安全隐患。

五、改进建议及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改进建议

1. 针对项目前期审批手续办理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计划

（1）严格遵循法定审批顺序，杜绝“未批先建”违规行为。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建立开工条件联合审查机制。将《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列为开工的刚性前置条件，手续不齐全的一律不得进场施工，确保“土地手续不完备不开工、施工许可证未取得不进场”；二是完善前期手续时序管控清单。明确用地报批、征地兑付、证件办理各环节时限与责任人，联动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提前对接、并联办理，确保土地手续与施工许可有序衔接、依次推进；三是针对本项目完工后才取得划拨决定书的实际情况，全面梳理补齐土地手续、施工许可相关佐证资料，健全内部合规审核机制，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2）规范财政评审流程，杜绝先建后评程序倒置。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今后类似项目实施时，严格落实《晋城市政府投

资项目“谋审督评”资金监管工作办法（试行）》及配套机制要求，坚持“先谋划后规划、先规划后建设、先设计后施工、先评审后招标”的原则，项目概算批复后5个工作日内主动向财政部门提交概预算评审申请，将财政预概算评审作为招投标、签订正式总价合同前置必备环节，依据评审结果设定最高投标限价、锁定合同价款；建立项目立项、概算、评审、招标全流程时序管控台账，明确各环节办理时限与责任人，强化内部合规审查，杜绝未评先招、先建设后评审等程序倒置问题，确保项目全流程手续依法合规。

2. 针对项目管理及合同履约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计划

（1）强化前期统筹协调，严控项目建工期履约。建议以后同类项目实施前，全面压实项目前期摸排、征地拆迁及群众沟通工作责任，项目实施前提前摸排沿线土地权属、征拆难点、群众诉求，同步加快土地收购、用地报批等手续办理，保障施工进场条件按期落地；严格落实合同工期履约管理，若因外部客观因素造成工期延误，及时完善工期签证、变更报审手续，同步优化施工组织方案、增加人力设备投入抢抓施工进度，最大限度压缩工期延期时长，确保项目按约定时序高效推进。

（2）严格合同变更管理，妥善处理未完成建设内容。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对确需核减合同内容的，由建设单位向施工单位发出书面变更指示，抄送监理单位，明确核减范围及界面，按规定报批并调减价款，杜绝口头指令替代正式手续；二是针对

本项目剩余 60m 已纳入其他工程的实际情况，应签订补充协议或出具正式变更文件，对已完 1090m 路段组织工程量核对和质量验收，形成书面确认文件作为结算依据；三是在今后合同中增设因规划调整导致内容增减的专项条款，明确变更程序、计价原则及补偿标准，保障项目依法合规完成结算和竣工验收。

（3）加快工程款拨付清偿，杜绝长期拖欠款项。立即梳理审定应付工程款明细，建立拖欠款项专项清偿台账，明确资金筹措、审核拨付全流程时限与责任人，加快内部审核、财政资金对接流程，分批次足额结清已审定工程款项；建立月度工程款支付动态管控机制，同步匹配预算资金调度与工程量审核工作，当期审定完成的工程款按合同约定时限及时拨付，避免款项跨期积压拖欠；完善资金支付前置审核流程，提前预判资金缺口，统筹做好财政资金申报调度，保障施工单位已完工工程量款项按期兑付，维护参建单位合法权益。

3. 针对施工资料及指标落实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计划

（1）规范施工资料管理，确保全过程可追溯可考核。建议项目实施单位，一是健全完善全流程项目管理机制，规范开工资料填报审核，安排专人完整填报开工报告计划开工、计划竣工、实际开工关键日期并落实多方签字确认；二是严格执行项目完工闭环要求，项目完工后及时编制出具完工报告并三方审核归档；三是加快竣工验收推进力度，梳理验收堵点建立整改台账，常态化调度对接相关部门尽早完成验收；四是配齐专职人员规范归集

整理项目全过程资料，保证过程记录完整严谨、签章齐全，实现项目建设内容可追溯、可考核。

（2）提高透水铺装率，确保海绵指标达标。针对“透水铺装率仅 25.36%，未达 50%”的客观问题，建设单位应牵头组织设计、施工单位，主动向行政审批与住建部门汇报道路工程的特殊性（机动车道占比大、承载要求高）。在后续同类项目中，积极争取出台差异化的海绵城市考核标准，将考核权重向人行道、非机动车道等轻型荷载区域倾斜，做到“应透尽透”；在不影响结构安全的前提下，积极探索高强度透水材料的应用。

4. 针对项目运营维护及长效管理方面存在问题的整改计划

（1）完善项目全流程管控，补齐建设运维管理短板。在缺陷责任期内，督促施工单位履行维保职责；同时，项目单位须在本项目竣工验收前，牵头出台《冯苗路海绵城市设施运维管理办法》，明确运维责任主体、管护标准及资金来源，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确保海绵设施“建成一处、管好一处、见效一处”。

（2）严禁“未验先通”，确保验收合格后投用。立即对书院街至晋春街已通车未验收路段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增设警示标识与临时防护设施。明确竣工验收作为项目开通运营与移交管护的唯一合法前提，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严禁交付使用。

（二）评价结果应用

被评价部门（单位）按照《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绩效〔2022〕

9 号) 文件要求, 自收到绩效评价意见反馈 30 日内, 针对存在的问题, 结合整改意见建议, 制定整改措施, 抓好整改落实, 按要求向市财政局和主管部门报送落实情况。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 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
道路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 指标	分值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	扣分原因
A 决策	15	A1 项目 立项	3	A11 立项 科学性 合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 项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3〕96号）等文件（1分）；2. 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不存在重复项目（1分）；3. 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3	
		A2 绩效 目标	4	A21 绩效 目标 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按照文件进行申报，设定的目标切合实际，规范合理、利于衡量（1分）；2.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2	
				A22 绩效 指标 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设定了明确的绩效指标（0.5分）；2. 实施单位对绩效指标的时间点、计划任务、工作量、工作内容进行了细化和量化，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3. 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	1	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A3 资金 投入	8	A31 预算 编制 科学性	5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的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项目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2分）；2.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3.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1分）；4.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1.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2.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够匹配
				A32 资金 分配 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实施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2.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2分）。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	扣分原因
B 过程	15	B1 资金管理	7	B11 预算 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3分）；按照区间进行赋分，如执行率在95%以上（含）则得3分；95%-90%（含）的，得2分；90%-85%（含）的，得1分；低于85%的，不得分。	1	预算执行率 53.48%
				B12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执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3. 符合预算批复或实施方案规定的资金用途（1分）；4.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否则不得分。	4	
		B2 组织实施	8	B21 管理制度 健全性	3	项目主管部门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如：项目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法等（2分）；2.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3. 每一项管理制度，扣0.3分，扣完为止。	3	
				B22 制度执行 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1. 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5分）；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3.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0.5分）；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5. 项目质量检查、监控、督促、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是否落实到位（1分）；6. 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是否落实到位（1分）；7. 每发现一处问题扣一分，扣完为止。	1	1. 项目存在“未批先建”违规情形；2. 项目拖欠2151.64万元工程款；3. 项目单位未按规定时限开展财政预算评审；4. 施工资料要素缺失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	扣分原因
C 产出	35	C1 产出数量	10	C11 项目完成率	10	项目实施的具体建设内容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内容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得分=完成率 × 10 分	9.48	项目未达合同约定建设内容
		C2 产出质量	16	C21 验收合格率	8	项目最终验收是否达到合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已通过竣工验收并取得合格报告 (8 分); 2. 已通过验收但存在一般整改项 (5 分); 3. 已完工、正组织验收但尚未完成 (4 分); 4. 已完工、尚未启动验收程序 (2 分); 5. 未通过验收需返工 (1) 分;	4	项目已完工,但尚未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C22 海绵指标达标率	8	沉式绿地率是否不低于 40%、渗透性铺装率是否不低于 50%,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 下沉式绿地率 ≥ 40% (4 分), 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渗透性铺装率 ≥ 50%, 得 4 分, 每低 1 个百分点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透水铺装率 25.36%
		C3 产出时效	4	C31 项目完成及时性	4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100%。按期或提前完工得 4 分; 每延期 1 个月 (不足 1 个月按 1 个月计) 扣 1 分, 扣完为止。延期超过 4 个月不得分。	0	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C4 产出成本	5	C41 成本节约率	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100%。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节约率 ≥ 0% 得 5 分; 每超支 1 个百分点扣 0.5 分, 扣完为止。超支超过 10% 不得分。	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分	扣分原因
D 效益	35	D1 社会效益	15	D11 完善城市路网	5	本指标主要考察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能够完善城市路网的布局。用以考核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后，1.有效分流周边道路交通压力，完善了区域路网结构（5分）；2.项目未在约定期内完工，影响效益发挥扣1分；3.项目存在烂尾、半拉子现象（0分）。	4	受征地、阻工影响工期延迟
				D12 提升排水防涝能力	5	本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后，是否提升排水防涝能力。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的程度。	项目实施后，1.提升道路及周边区域的雨水径流控制能力（5分）；2.实施后每发生一处积水现象扣1分，扣完为止。	5	
				D13 改善人居环境	5	本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改善人居环境。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社会效益实现的程度。	项目实施后，1.改善沿线生态景观（5分）；2.项目实施期内征拆工作顺利进行，未发生阻挠事件（3分）；3.项目因阻挠事件无法施工，项目处于停工状态（0分）。	2	施工期间阻工事件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
	D2 生态效益	8	D21 年径流量控制率	8	本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年径流量控制率是否达到80%以上。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生态效益实现的程度。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年径流控制雨量/年总降雨量）×100%。控制率≥80%（8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0.5分；低于64%不得分。	8		
			D31 海绵设施运维机制	4	本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后，是否建立健全海绵设施后期运维管护作用。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1.建立健全海绵设施后期管理与维护制度或办法（2分）；2.实管理和护理责任，明确责任主体（1分）；3.正常开展养护、保养工作并有记录（1分）。	1	1.项目后期运维管护机制尚不完善；2.未验收先通车存在安全隐患	
			D41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主要考察项目是否根据实际需要建立健全后期管理与维护的相关制度。圈或办法，保障项目的可持续性。圈舍投入使用后，是否落实了管理和护理的可持续性影响。	以周边居民、过往群众为调查对象，设计调查问卷，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结果分析得到的满意度在90%（含）以上得满分，低于50%（不含）得0分，其余按比例得分。	7	受益对象满意度为87.56%	
			计				100		70.48
合									

附件 2 满意度调查问卷

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 (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您好，我们是晋城市财政局组织并委托参与“晋城市海绵城市示范工程冯苗路（西环路-书院街）道路项目”绩效评价的工作人员。为了更加科学、合理的安排财政资金，增强财政资金产出和结果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我们组织了本次问卷调查，请根据您的实际情况，如实选择问卷答案，并在相应的选项前的□内打“√”。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

绩效评价工作组

2026 年 5 月

问卷编号：No. _____ 调查人员：_____、_____

调查时间：____年__月__日 调查地点：_____

一、基本问题

1. 您的年龄：

☐ 18-30 周岁

☐ 30-45 周岁

☐ 45-60 周岁

☐ 60 周岁以上

2. 您的性别：

☐男

☐女

3. 您的身份:

☐沿线居民

☐过往行人/车辆

☐周边商户/单位人员

☐其他

4. 您是否了解冯苗路海绵城市示范工程?

☐非常了解

☐了解

☐一般

☐不了解

二、满意度问题

1. 您对该项目建成后的道路通行条件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2. 您对该项目建成后的排水防涝效果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3. 您对该项目透水铺装、下沉式绿地等海绵设施的建设效果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4. 您对该项目沿线景观绿化及环境改善效果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5. 您对该项目的整体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很不满意

三、主观问题

1. 您对项目实施的意见和建议?